



MODERN
Dental Gro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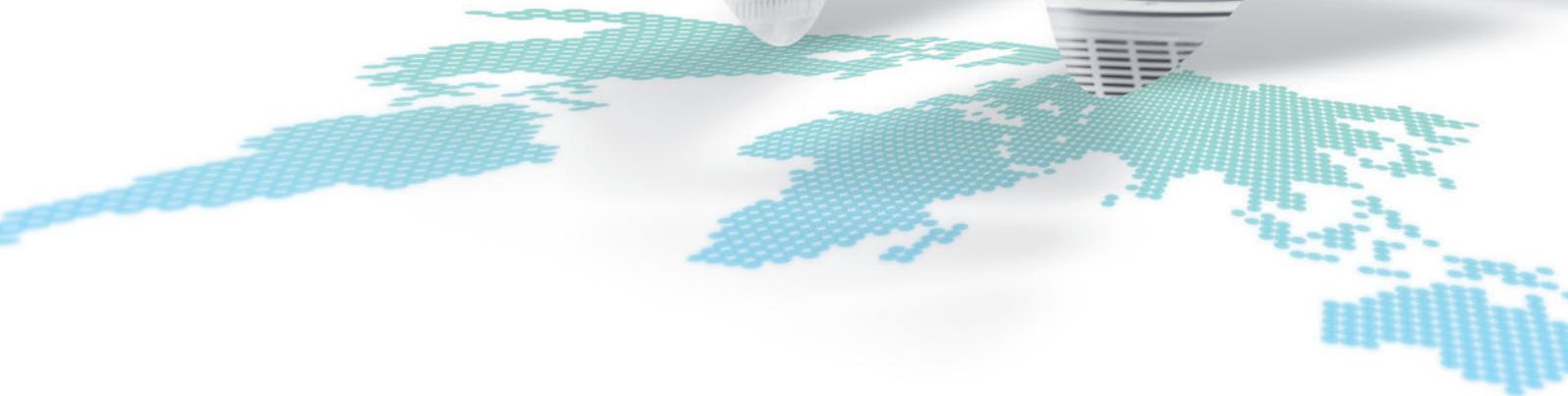
MODERN DENTAL GROUP LIMITED 現代牙科集團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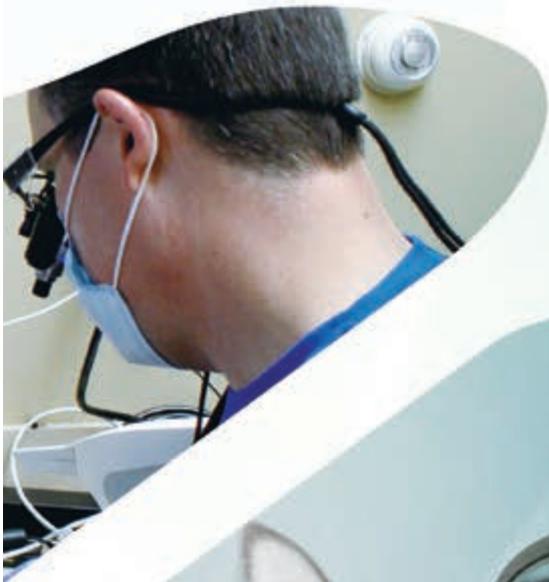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00

2016

年度報告





MODERN
DENTAL INSTRUMENTS



目錄

| | |
|----------|-----|
| 主席報告 | 2 |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4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26 |
| 董事會報告 | 37 |
| 企業管治報告 | 53 |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64 |
| 綜合損益表 | 70 |
| 綜合全面收入表 | 71 |
| 綜合財務狀況表 | 72 |
| 綜合權益變動表 | 74 |
| 綜合現金流量表 | 76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78 |
| 財務概要 | 162 |
| 公司資料 | 164 |





現代牙科旨在透過
業務擴展鞏固其全球領先地位。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現代牙科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代號：3600)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現代牙科」)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業績。

據我們所深知，現代牙科為全球領先的義齒器材供應商，佔西歐、澳洲、中國及香港最大市場份額。於2016年10月收購MicroDental集團後，我們亦成為北美的領先企業之一。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欣然宣佈，我們大部份市場的收益增長保持健康平穩，因而得以在競爭對手及整體行業中脫穎而出。受全球對義齒產品強勁及不斷增長的需求支撐，在持續變動的經濟環境下，對我們產品的需求仍然堅挺，維持相對穩定。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1,642百萬港元(2015年：1,416百萬港元)。年內溢利約103百萬港元(2015年：83百萬港元)。經調整純利(定義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約為215百萬港元(2015年：201百萬港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盈利為10.23港仙(2015年：9.93港仙)。

我們的歐洲市場仍是為本集團帶來收益及溢利的主要推動因素。儘管存在政治不明朗因素、「脫歐」相關因素及市況相對疲軟的狀況，本集團於歐洲市場仍錄得不俗業績。歐洲而言，我們在德國、荷蘭、比利時及法國等主要市場取得強勁增長。憑藉2016年及2017年第一季度完成的收購，本集團在歐洲市場佔據明顯優勢，市場份額不斷擴大。隨著於2016年10月收購MicroDental集團，本集團致力於開發全球最大的義齒市場——北美市場。作為該市場內發展成熟的在岸及離岸公司，我們具有得天獨厚的優勢，可提供本地製造或由我們不斷擴大的令人矚目的分銷網絡外包的全系列義齒產品。未來數年，北美的種植牙及義齒市場預期將持續穩定增長，故我們於該市場的投資將為重要立足點，亦代表我們堅定發展該主要市場的承諾。中國內地市場在2016年上半年有所放緩，但下半年市場活動迅速升溫，鑒於有關情況，整體導致全年取得值得稱讚的業績。我們希望並預期此種態勢將延續至2017年。由於中國政府期望於短期內進一步規範醫療器械行業，預期市場將產生更多不明朗因素，競爭對手將更加容易受影響，導致急需對分散的市場進行



整合。於中長期內，中國內地市場將為本集團的主要市場，而東莞生產基地的投資預期將極大提升我們的產能。澳洲市場而言，我們得以在相對平淡的市況下錄得不俗業績，並進一步有效地鞏固我們的市場領導地位，尤其是鞏固與我們的主要公司客戶的關係。

全球義齒行業近年受牙科美容需求增加、口腔健康意識增強、可支配收入增長及人口老化所推動而持續增長，且預期將繼續保持該趨勢。作為擁有全球銷售及經銷網絡及建於策略性位置的生產基地的領先市場參與者，我們處於有利位置，可把握此一快速增長但分散的義齒行業整合的機遇。作為醫療行業內的全球性集團，我們多元化的領先地位使得我們可利用分散的義齒行業的整合機遇，從而在競爭對手喪失優勢的情況下取得市場份額。

我們的知名品牌及新收購品牌對我們的成功而言至關重要，即西歐的Labocast、Permadental、Elysee及Dentrade、中國內地的洋紫荊、香港的現代牙科、美國的MicroDental及Modern Dental USA以及澳洲、紐西蘭及愛爾蘭的Southern Cross Dental。

展望未來，現代牙科旨在透過業務擴展鞏固其全球領先地位。我們已於中國內地開始興建位於東莞的新現代化生產基地，我們亦會考慮潛在機會，投資於深圳市南山區西麗現有生產基地的場地。我們正於北美整合MicroDental集團，以盡力激發所有潛在協同效應，並透過我們擴大的銷售及經銷網絡改善客戶服務。我們將於歐洲及澳洲堅持不懈地開展銷售及經銷工作，並伺機進行收購，以不斷複製我們的成功案例，進一步整合我們的網內協同效應及提升高效管理。在我們的所有現有市場及潛在新市場中，我們將於日後繼續尋求契合我們的增長策略的機遇，以及可能向我們的客戶推出的新產品。另外，與此同時，我們將在不犧牲效益或生產力的情況下，更加注重成本效益及更審慎控制開支。

最後，本人謹藉此機會向董事會及全體員工致以衷心謝意，感謝他們的竭誠努力、專業精神及不斷追求卓越的決心。本人亦謹此對客戶、股東及業務夥伴長期以來的支持表示由衷謝意。我們將繼續維持並實施我們的增長策略，盡力超越競爭對手，並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主席
陳冠峰

2017年4月28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現代牙科集團有限公司為全球領先的義齒器材供應商，專注向快速發展的義齒行業的客戶提供定製義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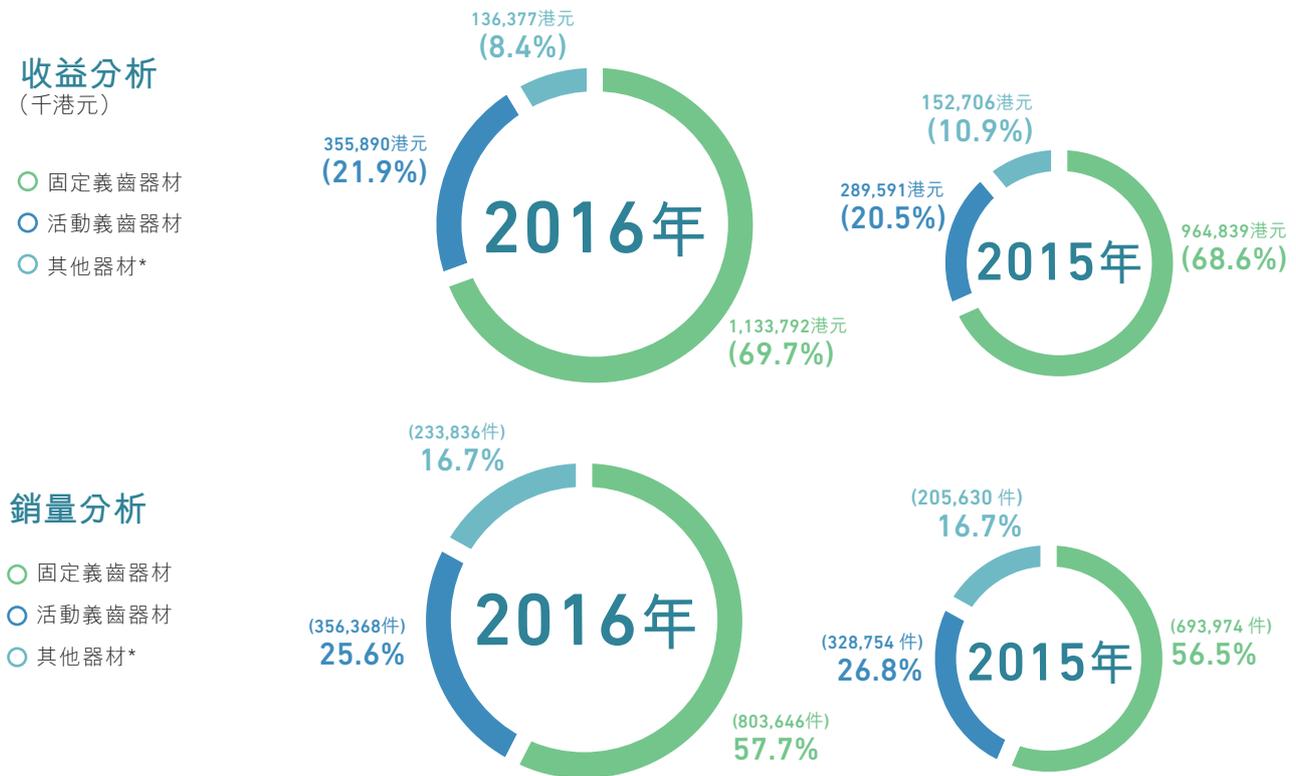


業務回顧

現代牙科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為全球領先的義齒器材供應商，專注向快速發展的義齒行業的客戶提供定製義齒。我們的產品組合可大致分為三條產品線：(i) 固定義齒器材，例如牙冠及牙橋；(ii) 活動義齒器材，例如活動義齒；及 (iii) 其他器材，例如正畸類器材、運動防護口膠及防齶器、原材料、牙科設備以及提供教育活動及講座服務。

產品類別

下圖載列分別於 2015 年及 2016 年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分析(以千港元及百分比計)及銷量分析(以件數及百分比計)：



下表載列分別於截至 2016 年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按產品類別劃分的銷量、收益及平均售價(「平均售價」)的詳細資料：

| 產品類別 |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 | | | |
|--------|-----------------|------------|----------------|-------------|------------|----------------|
| | 2016 年 | | | 2015 年 | | |
| | 收益 (千港元) | 銷量 (件數) | 平均售價 (每件港元) | 收益 (千港元) | 銷量 (件數) | 平均售價 (每件港元) |
| 固定義齒器材 | 1,133,792 | 803,646 | 1,411 | 964,839 | 693,974 | 1,390 |
| 活動義齒器材 | 355,890 | 356,368 | 999 | 289,591 | 328,754 | 881 |
| 其他器材* | 136,377 | 233,836 | 583 | 152,706 | 205,630 | 743 |
| 總計 | 1,626,059 | 1,393,850 | 1,167 | 1,407,136 | 1,228,358 | 1,146 |

* 我們從本集團收益中扣除原材料收益、牙科設備收益及服務收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固定義齒器材

我們的固定義齒器材，包括牙冠及牙橋，用於牙科修復手術。牙冠為單顆牙齒的固定代替品，而牙橋則永久代替多顆相鄰牙齒。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固定義齒器材業務分部錄得收益約1,133,792,000港元，較2015年增長約168,953,000港元。此業務分部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約69.7%，而2015年則佔約68.6%。

活動義齒器材

我們的活動義齒器材主要包括義齒。由於義齒乃用於代替天然牙齒，故須提供能用的咬合及咀嚼面，外觀和感覺亦須自然。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活動義齒器材業務分部錄得收益約355,890,000港元，較2015年增長約66,299,000港元。此業務分部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約21.9%，而2015年則佔約20.5%。

其他器材

其他器材包括正畸類器材、防齶器及運動防護口膠。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器材業務分部錄得收益約136,377,000港元，較2015年減少約16,329,000港元。此業務分部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約8.4%，而2015年則佔約10.9%。

區域市場

憑藉銷售及經銷網絡的優勢，我們於歐洲、大中華、北美、澳洲及其他國家的義齒行業取得領先地位。下表載列上述市場產生的收益、銷量及平均售價的詳細資料：

| 市場 |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 | | | |
|-------|-----------------|------------|----------------|-------------|------------|----------------|
| | 2016 年 | | | 2015 年 | | |
| | 收益 (千港元) | 銷量 (件數) | 平均售價 (每件港元) | 收益 (千港元) | 銷量 (件數) | 平均售價 (每件港元) |
| 歐洲* | 746,393 | 446,265 | 1,673 | 695,295 | 401,586 | 1,731 |
| 大中華** | 394,499 | 583,369 | 676 | 383,466 | 551,030 | 696 |
| 北美 | 277,096 | 214,810 | 1,290 | 158,204 | 140,922 | 1,123 |
| 澳洲*** | 195,765 | 111,638 | 1,754 | 158,014 | 104,780 | 1,508 |
| 其他 | 12,306 | 37,768 | 326 | 12,157 | 30,040 | 405 |
| 總計 | 1,626,059 | 1,393,850 | 1,167 | 1,407,136 | 1,228,358 | 1,146 |

- * 由於歐洲的相應銷量並無計及原材料及牙科設備的銷售，因此，於計算產品在歐洲市場的平均售價時，我們從歐洲收益中扣除原材料收益及牙科設備收益。
- ** 由於大中華的相應銷量並無計及原材料及牙科設備的銷售，因此，於計算產品在大中華市場的平均售價時，我們從大中華收益中扣除原材料及牙科設備收益。
- *** 我們的澳洲市場包括澳洲及紐西蘭。由於澳洲的相應銷量並無計及提供教育活動及講座服務，因此，於計算產品在澳洲市場的平均售價時，我們從澳洲收益中扣除服務收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表載列我們產品於各區域市場的平均售價(按其原列值貨幣)。

| 市場 | 原列值貨幣 |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
|------|-------|---------------------------------|---------------------------------|
| | | 2016 年 平均售價 (每件 原列值貨幣) | 2015 年 平均售價 (每件 原列值貨幣) |
| 歐洲 | 歐元 | 192 | 197 |
| 中國內地 | 人民幣 | 604 | 609 |
| 香港 | 港元 | 627 | 600 |
| 美國 | 美元 | 175 | 157 |
| 加拿大 | 加元 | 196 | 122 |
| 澳洲 | 澳元 | 299 | 253 |
| 其他 | 港元 | 326 | 405 |

歐洲

自歐洲市場(包括法國、德國、荷蘭、比利時、丹麥、瑞典、挪威、西班牙、英國及其他歐洲國家)銷售賺取的收益佔我們於回顧年度收益的最大部分。

我們於歐洲的銷售及經銷網絡可接觸13個國家，我們供應備受稱許、歷史悠久、值得信賴的品牌組合。儘管歐洲經濟環境疲軟，但本集團的表現較整體市場而言較為突出，進一步增加了我們的市場份額。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努力已取得正面業績，這從我們在該市場內的收益強勁增長得到體現。由於客戶自我們整體產品線購買的產品一般不同，故該增長主要由產品及客戶帶動。我們以相對較低的價格向市場供應質量相若的產品及優質客戶服務。

本集團2016年下半年一直積極在歐洲收購義齒技工廠及義齒產品經銷商。於2016年9月，本集團完成收購Dentrade AS。於2016年12月，本集團完成收購Ratiodental GmbH及Zahnmanufaktur Köln Dr. M. B. GmbH。

本集團於歐洲的一個主要策略乃為向現有客戶提供更優良的本地服務，如透過我們遍佈當地並鄰近客戶的技工廠，提供更快捷、更有效的周轉時間。當客戶期望更高時，本集團能夠透過不同的境內及境外資源滿足該等期望。透過增加我們在當地的進駐，本集團擁有更好的位置吸引新客戶。同時，我們的團隊及管理層專注於增長策略及協同效應、新產品範圍及創新，以進一步刺激增長。隨著我們新收購的公司融入本集團，預期我們將進一步節省成本，產生協同效應。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歐洲市場錄得收益約746,393,000港元，較去年增長約51,098,000港元。連同銷售牙科設備的約7,072,000港元，此地理市場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約45.9%，而去年則佔約49.3%。歐洲市場的收益增加主要由於(i)銷量大幅增加；(ii)售予牙醫的零售價格按年上升所致。平均售價下跌主要是由於產品組合變動所致，原因是於2016年於歐洲市場出售的平均售價較低的活動義齒器材及其他器材的比例升高。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大中華

我們的大中華市場包括中國內地、香港及澳門。大中華市場銷售產生的收益佔我們於回顧年度的收益的第二大部分。

鑑於大中華地區近年來生活水平大幅提升，人們日漸關注口腔健康，有利於發展國內定製義齒銷售市場。我們於大中華提供價格略高的優質產品，吸引強烈需求較高品質產品的客戶。由於本集團的策略為專注於與中國內地一線城市的私人診所建立良好關係，並吸納該等診所的新客戶，本集團於2016年下半年在該市場業務增加。另一關鍵策略為擴大我們於一線城市的覆蓋，如提升我們的銷售及市場營銷策略、客戶服務及技術服務團隊以向客戶提供更優質的服務。

隨著在東莞擁有新的生產廠房，我們預期產量將能大幅增加，從而進一步鞏固我們在中國內地的領先地位。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大中華市場錄得收益約394,499,000港元，較去年增長約11,033,000港元。連同銷售原材料及牙科設備的約3,725,000港元，此地理市場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約24.2%，而去年則佔約27.2%。大中華市場的收益增加主要由於(i)香港市場的銷量及零售價格均穩定並持續增長及(ii)主要受中國內地一線城市的新開私人診所帶動導致於中國內地的銷量增加所致，但一部分被人民幣貶值所抵銷。

北美

自北美市場(包括美國及加拿大)銷售產生的收益佔我們收益的較小部分。

於本集團在2016年10月底完成收購MicroDental集團(定義見下文)後，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MicroDental集團已為本集團之收益貢獻約97,707,000港元，為本集團經調整EBITDA貢獻約1,062,000港元及為本集團溢利貢獻約6,120,000港元虧損。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約6,120,000港元包括(i)非現金遞延稅項開支及非現金折舊分別約3,209,000港元及約1,888,000港元；(ii)非經常性開支，例如有關收購事項的專業費用及辭退僱員的過渡服務費分別約1,123,000港元及約910,000港元；及(iii)未來每年均會產生的年度審計費用約1,883,000港元。我們就MicroDental集團的主要策略為：(i)透過新產品以及改良銷售及營銷團隊及策略提高銷售額；(ii)透過按最適當的價位巧妙配置各產品提高平均售價；(iii)充分利用MicroDental集團40年的品牌歷史、廣泛的分銷網絡及經驗豐富的員工帶來的現有及未來協同效應；及(iv)成本重組、高效利用現有資源及盡量減少資源重疊。預期本集團將於2017年度實施上述策略。

憑藉本集團於北美境內外的產能，我們在為客戶提供廣泛的境內外產品、優質的客戶服務及更短的週轉期方面獨具優勢。由於MicroDental集團於美國的產能，我們有能力於未來實施有關減輕潛在政治或跨境相關關稅風險的措施。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北美義齒市場因多項因素而增長。人口老齡化直接影響義齒器材需求。此外，隨着廉價醫療法案於2010年頒佈，醫療保險的保障範圍隨之擴大。同時，美國政府亦為口腔健康撥資，且助推相關意識。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北美市場錄得收益約277,096,000港元，較去年增長約118,892,000港元。此地理市場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約16.9%，而去年則佔約11.2%。北美市場的收益增加主要由於(i)收購MicroDental集團；及(ii)平均售價強勁及我們境外製造的產品的銷量增加所致。

澳洲

澳洲市場包括澳洲及紐西蘭。在澳洲及紐西蘭，患者須自行承擔牙科治理的大部分費用，故澳洲自2008年起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加推動義齒行業發展。

透過我們不同的品牌(可提供境內及境外製造的產品)，憑藉涵蓋從經濟、標準至優質／精品等的多種價位，本集團能夠非常有效地滲透整個澳洲市場。與本集團在歐洲專注於提供更優良的本地服務的策略類似，隨著我們本地產品的市場份額增加，我們能更好地服務現有客戶，並吸引澳洲市場的新客戶。本集團為澳洲市場最大參與者之一。據我們所知，我們目前預期將佔有澳洲市場兩位數的市場份額。雖然競爭對手樂於以更低價格提供產品確實使我們面對艱苦競爭，但由於我們於澳洲擁有最大、最全面的技工廠供應；我們的產品優質、可靠；及我們榮獲獎項的客戶線上門戶網站MySCD系統(該系統可令客戶透過單一的實時平台管理與我們的所有事宜)，本集團仍能維持其作為眾多企業牙科團體的主要供應商的地位。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澳洲市場錄得收益約195,765,000港元，較去年增長約37,751,000港元。連同提供教育活動及講座服務產生的服務收益約5,320,000港元，此地理市場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約12.2%，而去年則佔約11.5%。澳洲市場的收益增長主要由於2015年3月收購SCDL集團(本集團先前的第三方經銷商)令我們可按更高零售價格向更多零售客戶銷售產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

其他市場主要包括印度洋國家及日本。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等市場錄得收益約12,306,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149,000港元。此地理市場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約0.8%，而去年則佔約0.8%。

財務回顧

收益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的綜合收益為約1,642,176,000港元，較去年1,415,620,000港元增長約16.0%。有關增長主要因(i)分別於2016年10月及2015年3月收購MicroDental集團及SCDL集團；(ii)售予牙醫的零售價格按年上升；及(iii)銷量的自然增長。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為約880,661,000港元，較上年增長約15.7%。毛利率小幅下跌約0.2%乃由於(i)人民幣貶值導致歐洲及北美等海外地區的毛利率整體上升，而中國內地勞工成本則相應下降；(ii)向私人診所的銷售額增加但毛利率較低，導致中國內地的毛利率下跌；及(iii)MicroDental集團於北美的本地產品的銷售額毛利率較低且具攤薄影響的綜合結果所致。

固定義齒器材業務分部、活動義齒器材業務分部及其他業務分部的毛利率分別約為55.2%、52.2%及44.8%。下表載列按產品線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 產品類別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2016年 | | 2015年 | |
| | 毛利 千港元 | 毛利率 (%) | 毛利 千港元 | 毛利率 (%) |
| 固定義齒器材 | 626,356 | 55.2 | 537,695 | 55.7 |
| 活動義齒器材 | 185,940 | 52.2 | 151,683 | 52.4 |
| 其他 | 68,365 | 44.8 | 71,990 | 44.7 |
| 總計 | 880,661 | | 761,368 | |

銷售及經銷開支

於回顧年度，銷售及經銷開支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47,822,000港元增長約25.3%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85,222,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約11.3%，而去年佔比約為10.4%。佔比增加主要歸因於(i)我們分別於2016年10月及2015年3月收購MicroDental集團及SCDL集團後員工人數增加，導致銷售人員薪金、花紅、佣金及其他福利增加；及(ii)於收購SCDL集團等下游經銷商後，成品的運輸成本轉嫁予本集團，導致運輸成本增加。

行政開支

於回顧年度，行政開支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434,402,000港元增長約15.0%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499,549,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約30.4%，而去年佔比約為30.7%。行政開支增加主要歸因於(i)主要因當地進駐增加(由於我們分別於2016年10月及2015年3月收購MicroDental集團及SCDL集團所致)所產生的行政勞工成本、辦公室開支及租金開支增加；(ii)與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有關的一次性交易成本(2016年：約37,490,000港元；2015年：約5,760,000港元)增加；及(iii)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定義見下文)相關開支增加約3,973,000港元(2016年：約18,658,000港元；2015年：約14,685,000港元)。有關增加被上市(定義見下文)開支所產生的專業費用(2016年：無；2015年：約40,358,000港元)減少所抵銷。

其他經營開支

於回顧年度，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5,078,000港元增加約263%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8,435,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約1.1%，而去年佔比約為0.4%。其他經營開支主要指(i)所產生的匯兌虧損淨額約3,487,000港元(2015年：無)；(ii)因Modern Dental Laboratory USA, LLC及Gold & Ceramics Dental Laboratory Pty Ltd. 重整業務以致商譽減值(2016年：約9,832,000港元；2015年：無)；及(iii)衍生工具公平值虧損(2016年：約4,554,000港元；2015年：約4,081,000港元)。

融資成本

於回顧年度，融資成本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42,337,000港元減少約32.9%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28,411,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約1.7%，而去年佔比約為3.0%。有關減少主要歸因於於2015年底資本化股東貸款後股東貸款所產生的估算利息(2016年：無；2015年：約13,857,000港元)減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所得稅開支

於回顧年度，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51,550,000港元減少約2.9%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50,048,000港元。有關減少主要歸因於主要因下列各項產生的遞延稅項抵免(2016年：約3,974,000港元；2015年：約2,616,000港元)增加：(i)就於東莞新生產基地產生的虧損所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ii)按收購時的公平值估值的無形資產的攤銷。

年內溢利

年內溢利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83,006,000港元增加約24.2%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03,068,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約6.3%，而去年佔比約為5.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101,483,000港元，較去年約81,963,000港元增加約19,520,000港元或約23.8%。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本公司亦根據經調整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及經調整純利用作額外財務計量評估經營表現，以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提供補充資料。透過該等財務計量，本集團的管理層可撇除其認為未能反映業務表現之項目的影響，評估其財務表現。

EBITDA、經調整 EBITDA、經調整純利及經調整純利率

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公司產生若干一次性開支，並不表示年度業務經營表現。因此，本公司撇除若干非現金或非經常性項目之影響，包括與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有關的一次性交易成本、貸款安排費用、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定義見下文)相關開支及衍生工具公平值虧損，計出經調整 EBITDA(「**經調整 EBITDA**」)、經調整純利(「**經調整純利**」)及經調整純利率(「**經調整純利率**」)。下表列示年度的溢利與按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最具可比性財務計量項目呈列的年度經調整 EBITDA 的對比：

| |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
|---------------------------|-----------------|---------------|
| | 2016 年 千港元 | 2015 年 千港元 |
| EBITDA 及經調整 EBITDA | | |
| 純利 | 103,068 | 83,006 |
| 融資成本 | 28,411 | 42,337 |
| 稅項 | 50,048 | 51,550 |
| 折舊 | 34,346 | 30,303 |
| 無形資產攤銷 | 36,160 | 34,411 |
| 預付土地租賃款攤銷 | 86 | — |
| 商譽減值 | 9,832 | — |
| 減： | | |
| 利息收入 | 701 | 453 |
| EBITDA | 261,250 | 241,154 |
| 與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有關的一次性交易成本 | 37,490 | 5,760 |
| 首次公開發售開支 | — | 40,358 |
| 衍生工具公平值虧損 | 4,554 | 4,081 |
| 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相關開支 | 18,658 | 14,685 |
| 經調整 EBITDA | 321,952 | 306,038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表為我們於呈報年度的經調整純利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計算及呈列的最直接可比較財務計量項目(即所示年度的溢利)之間的對比：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經調整純利： | | |
| 純利 | 103,068 | 83,006 |
| 無形資產攤銷 | 36,160 | 34,411 |
| 預付土地租賃款攤銷 | 86 | — |
| 商譽減值 | 9,832 | — |
| 與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有關的一次性交易成本 | 37,490 | 5,760 |
| 首次公開發售開支 | — | 40,358 |
| 貸款安排費用 | 5,617 | 4,353 |
| 股東貸款的估算利息 | — | 13,857 |
| 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相關開支 | 18,658 | 14,685 |
| 衍生工具公平值虧損 | 4,554 | 4,081 |
| 經調整純利 | 215,465 | 200,511 |
| 經調整純利率 | 13.1% | 14.2% |

下表為我們於呈報年度的經營活動產生的經調整現金流量淨額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計算及呈列的最直接可比較財務計量項目(即所示年度的經營現金流量)之間的對比：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經營活動產生的經調整現金流量淨額： | | |
|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 181,696 | 121,565 |
| 與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有關的一次性交易成本 | 37,490 | 5,760 |
| 首次公開發售開支 | — | 40,358 |
| 經營活動產生的經調整現金流量淨額 | 219,186 | 167,683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現金流量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現金流量：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 181,696 | 121,565 |
|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 (681,217) | (265,802) |
| 融資活動(使用)/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 (81,137) | 955,571 |

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主要來自手頭現金、經營活動及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董事會預期，本集團將依賴內部產生的資金、可供動用銀行融資及本公司股份於2015年12月15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上市」)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在並無不可預見的情況下，本集團的資金及財務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約為337,004,000港元，主要以港元(「港元」)、人民幣(「人民幣」)、美元(「美元」)、歐元(「歐元」)及澳元(「澳元」)計值。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動用約574,134,000港元用於收購多間附屬公司，導致與去年相比，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大幅減少約608,685,000港元。

經營活動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主要源於銷售產品產生的收益的現金收款。經營活動現金流出主要因購買原材料、牙科技工及僱員的工資以及已付稅項所致。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約為181,696,000港元。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增加主要歸因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悉數淨額結算應付/應收股東款項約52,336,000港元(2015年：無)。

貿易應收款項金額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88,228,000港元增加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59,354,000港元。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期初及期末平均貿易應收款項結餘除以收益，再乘以365天)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70天增加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72天。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輕微增加的主要原因為銷售額增長導致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貿易應付款項金額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3,542,000港元上升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73,760,000港元。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期初及期末平均貿易應付款項結餘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365天)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1天上升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26天。供應商通常授出的信貸期一般介乎30至90天之間。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上升的主要原因為於年內進行各項收購後貿易應付款項結餘大幅增加。

存貨金額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58,288,000港元增加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74,098,000港元。存貨週轉天數(期初及期末平均存貨結餘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365天)維持穩定於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2天。

投資活動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出淨額約為681,217,000港元，當中約574,134,000港元用於收購附屬公司及約86,889,000港元主要用於擴建生產基地及升級電腦輔助設備／製作生產設備。

融資活動

於2016年度，本集團錄得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約為81,137,000港元。流出主要來自償還銀行貸款、支付利息開支及股息。

資本支出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本支出約為661,023,000港元，主要用於收購附屬公司、擴大生產基地及提升我們的生產設備。所有資本支出均由內部資源、銀行借貸及上市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撥付資金。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董事會認為2016年末的借貸水平維持穩健且可持續發展。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約為621,196,000港元。董事會認為我們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借貸並無季節性借貸要求。

董事會認為借貸的到期情況與一般商業常規一致。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約188,977,000港元、約141,794,000港元及約287,844,000港元的銀行貸款及銀行透支分別為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於第二年償還及於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償還。本集團約1,769,000港元、約466,000港元及約346,000港元的應付融資租賃分別為於一年內償還、於第二年償還及於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償還。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借貸及應付融資租賃的金額及到期情況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資本結構

資金及財務政策

本集團的管理層透過尋求實現本集團業務策略的機遇致力控制本集團的財資活動，從而在承受適當風險下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取得較高的收報。

銀行借貸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約為618,615,000港元，於2015年12月31日則約為642,052,000港元。本集團於2016年12月31日的已抵押銀行存款約為3,726,000港元，2015年12月31日則約為3,360,000港元。於2016年12月31日，約618,382,000港元及約233,000港元的銀行貸款乃分別以美元及加元列值。於2016年12月31日，除約233,000港元的銀行借貸按固定利率計息外，所有銀行借貸均按浮動利率計息。

應付融資租賃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應付融資租賃約為2,581,000港元，而於2015年12月31日則約為3,719,000港元。於2016年12月31日，約26,000港元、約2,036,000港元及約519,000港元的應付融資租賃分別以港元、澳元及美元列值。於2016年12月31日，除約132,000港元的應付融資租賃按固定利率計息外，所有應付融資租賃均按浮動利率計息。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所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的金額及貨幣載於本年報第18頁「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現金流量」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負債比率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是指債務淨額佔總賬面資本的比例(總賬面資本為總負債與股東權益之和)約為21.9%，反映出本集團財務狀況處於穩健的水準。

對沖

本集團於2015年11月就對沖訂立兩份遠期外匯合約，其於2016年12月31日止屆滿。下表載列我們所訂立的兩份遠期外匯合約的主要條款：

| | 合約 A | 合約 B |
|--------------|----------|----------|
| 主要條款： | | |
| 貨幣組合 | 歐元兌美元 | 澳元兌美元 |
| 每月名義金額 | 2.0 百萬歐元 | 1.0 百萬澳元 |

兩份遠期外匯合約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12月3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除上述遠期外匯合約外，我們於回顧年度就於澳洲之當地經營訂立一份澳元及港元之遠期外匯合約。每月名義金額為4,400,000港元，且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屆滿。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於2016年12月31日並無訂立任何新遠期外匯合約或其他對沖工具。

債務證券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債務證券。

或然負債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

抵押本集團資產

於2015年10月，本公司附屬公司Modern Dental Holding Limited就75,000,000美元的定期貸款(為期五年)及10,000,000美元的循環信貸訂立融資協議(「融資協議」)，由本集團的若干資產(包括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若干股份、應收款項及賬戶)作抵押。根據融資協議，倘陳冠峰先生、陳冠斌先生、陳奕朗醫生、陳奕茹女士、魏志豪先生及魏聖堅先生於本公司股本中直接或間接合共持有的股權不再佔最少50%，則融資協議項下的承擔將被撤銷，而融資協議項下所有未償還金額將即時到期償還。融資協議及抵押本集團資產的詳情分別載於招股章程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承擔

現代牙科器材有限公司與東莞松山湖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管理委員會於2015年4月28日訂立投資協議，根據協議，現代牙科器材有限公司將於東莞松山湖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收購土地、建設新工廠及收購並安裝設備投資不少於人民幣246,000,000元。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收購土地預付約人民幣11,094,000元，餘下承擔約為人民幣234,906,000元。

於2016年12月31日，除上述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資本承擔。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以及所持重大投資及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2016年6月6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MDI Acquisitions Inc.(為買方)及Modern Dental America Holding Limited(僅限於擔保條文)與RTFP Dental Holdings Inc.(為賣方)訂立購股協議，據此，MDI Acquisitions Inc.購買RTFP Dental Inc.之100%發行在外股份。RTFP Dental Inc.及其附屬公司(「MicroDental集團」)主要於北美從事義齒器材供應服務，提供定製義齒修復。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9月30日之通函所披露，預期收購MicroDental集團能為本集團提供策略平台以進一步鞏固其所建立之品牌及其泛佈北美之現有銷售及分銷網絡。收購MicroDental集團已於2016年10月完成。有關收購MicroDental集團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9月30日之通函、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0月19日及24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此外，本集團已完成多項附屬公司收購，包括(i)於2016年4月收購Precision Dental Laboratory Limited (「**Precision**」)；(ii)於2016年6月收購Cenetary Pty Limited (「**Cenetary**」)；(iii)於2016年9月收購Dentrade AS、Deradent Dental GmbH & Co.及Dental Works World Wide Limited (「**Dentrade**」)；及(iv)於2016年12月完成收購Ratiodenal GmbH及Zahnmanufaktur Köln Dr. M. B. GmbH (「**Ratiodenal**」)。有關Precision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有關Cenetary、Dentrade及Ratiodenal之詳情，請分別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6月6日、2016年9月13日及2016年12月8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重大收購事項以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就報告期後發生之收購事項，請參閱本年報第51頁「報告期後重要事項」一節。

長期發展計劃

由於預期大中華義齒市場將出現增長，我們計劃將深圳基地逐步遷往有充足空間的新地點以配合日後的產能擴充(「**長期發展計劃**」)。為配合長期發展計劃，我們已於2015年4月與政府機關東莞松山湖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管理委員會訂立投資協議。有關長期發展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

公開招標程序於2016年6月完成。新總部總佔地面積為27,347平方米，建築工程將分為兩期。第一期包括生產工廠大樓及員工宿舍大樓的建築工程，共佔地16,575平方米，總建築面積為51,830平方米。預期第一期總投資額為人民幣1.8億元。預期將於2018年正式投入使用。

展望未來，本集團擬繼續投資策略性收購及擴張其產能以提高競爭力。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持有重大投資，亦無董事會於本年報日期就其他重大投資或添置資本資產批准之任何計劃。

資產負債表外交易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未訂立任何重大資產負債表外交易。

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面臨多種業務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下文載列本集團認為將導致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與預期或過往業績產生重大偏離的因素。除下文所載外，本集團亦可能面臨其他本集團未知之風險或現時較小但日後可能重大之風險。

全球經濟

作為全球性企業，本集團面臨全球經濟及其所處行業及地區市場發展的風險。因此，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全球經濟的一般狀況或特定市場或經濟的一般狀況所影響。全球或地區或特定經濟增長水平的任何顯著下跌，均可能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合併及收購風險

合併及收購產生之商譽及無形資產佔本集團總資產的重大部份。倘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將影響本集團溢利。

本集團委聘法律及財務顧問對重大收購事項進行盡職審查，以減低有關風險。本集團亦每年委聘外部估值師評估重大商譽及無形資產有否減值。

生產設施集中

本集團的生產嚴重倚賴於其中國深圳之現有生產設施。倘深圳生產基地中斷生產，本集團可能面臨營業中斷的風險。管理層已於東莞投資及興建一處新生產基地，以逐漸分擔本集團的生產壓力。因此，生產設施集中於深圳所產生的風險將得以減低。除此之外，本集團已於美國、歐洲、澳洲等全球各地擁有多個小型生產基地。

利率風險

我們面對的利率風險主要與按浮動利率計息之長期債務承擔相關。我們透過集中減低整體債務成本及利率變動風險以管理利率風險。我們的管理層持續監控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及債務市場，並預期於適合時在該市場以較低債務成本再融資該等借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浮動利率銀行貸款的實際利率約為每年LIBOR+(2.60)%美元。本集團概無訂立任何類型的利率協議或衍生工具交易，藉以對沖利率波動。

外匯風險

鑒於我們的業務性質，我們面臨各種外匯風險，其中人民幣、歐元、澳元及美元乃除港元外最常使用的貨幣。為盡可能減小外幣匯率波動造成的影響，我們持續密切監視外匯風險，確保風險淨額維持於可接受的水平。本集團已訂立遠期外匯合約以對沖外匯風險。遠期外匯合約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1頁「資本結構－對沖」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信貸風險

我們其他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應收關連方款項、已抵押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的信貸風險來自對手方拖欠付款，最高風險額相當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由於我們僅與知名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故此毋須任何抵押品。信貸風險集中度按客戶／對手方、地區及行業管理。由於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之客戶基礎廣泛分佈於各行各業，因此本集團並無高度集中之信貸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我們的政策旨在維持充足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透過銀行借貸而擁有可用資金。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共僱有5,753名矢志奉獻的全職僱員，駐於我們的生產廠房、服務中心、銷售點及其他地區，主要包括4,375名生產員工、530名一般管理層員工及267名客戶服務員工。

根據本集團及個別僱員的表現，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以挽留僱員，包括薪金、酌情花紅及福利計劃(包括養老金)的供款。本集團僱員為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下文)的合資格參與者。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員工維持穩定關係。我們並未經歷任何對業務活動造成重大影響的罷工或其他勞工糾紛。

未來前景及策略

根據不同資料來源顯示，全球義齒需求因全球人口增長及老齡人口增加而持續增長。

董事會認為於2016年10月收購的MicroDental集團將有助本集團成為北美領先的義齒器材供應商之一。來年，本集團將專注於發展多項策略，以發揮其歷史悠久聲譽品牌、現有全國銷售及分銷網絡及北美專業技術人才團隊的協同效應及充分潛能。

另一方面，本集團已自2016年12月起開始於東莞新建第一期生產基地，預期將於2018年投入運營。位於深圳的現有生產基地將逐漸搬遷至位於東莞的新生產基地，因此，本集團將於未來進一步提升產能及降低勞工成本。

除上文所述外，本集團將繼續(i)進一步滲透現有區域市場；(ii)加深整合我們的已收購目標並藉此進一步發揮協同效應及營運優勢；(iii)改良生產流程並提高生產率及效率；及(iv)擴大產品供應種類，並聚焦高價值產品，從而提高盈利能力。具體而言，董事會將透過策略性收購及／或設立合營企業，積極尋求機遇以進一步滲透現有區域市場。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

於2016年12月31日，董事(「董事」)會(「董事會」)由11名董事組成，包括7名執行董事及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

執行董事

陳冠峰先生，62歲，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彼亦為Modern Dental Holding Limited、現代牙科科技控股有限公司、Modern Dental Macau Holding Limited、Modern Dental America Holding Limited、現代牙科器材有限公司、高鵬(香港)有限公司、Modern Dental Europe Limited、Modern Dental Europe Holding Limited、Modern Dental Pacific Holding Limited及現代牙科國際(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的董事，而該等公司均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陳先生亦為洋紫荊牙科器材(深圳)有限公司的董事長兼法定代表以及現代牙科器材(深圳)有限公司、現代牙科醫療器材(東莞)有限公司、現代牙科科技(東莞)有限公司、東莞洋紫荊牙科器材有限公司及洋紫荊牙科器材(北京)有限公司的監事，而該等公司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及管理。

陳先生於1991年11月以合夥人身份加入首間營運附屬公司現代牙科(為現代牙科器材有限公司的前身)以發展本公司業務。彼自2012年7月5日起擔任董事並自2015年6月19日起獲任命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陳先生為牙科技師及於義齒領域擁有逾30年經驗。其經驗包括義齒相關生產技術的研究、設計及開發以及管理。

陳先生為陳冠斌先生(董事會副主席、執行董事兼本公司主要股東)的兄長、陳志遠先生(執行董事)的父親、陳奕朗醫生(執行董事)及陳奕茹女士(執行董事)的伯父。



陳冠峰先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冠斌先生

陳冠斌先生，59歲，本集團創始人、董事會副主席兼執行董事。彼亦為Modern Dental Holding Limited、現代牙科科技控股有限公司、Modern Dental Macau Holding Limited、Modern Dental America Holding Limited、現代牙科器材有限公司、高鵬（香港）有限公司、Modern Dental Europe Limited、Modern Dental Europe Holding Limited、Modern Dental Pacific Holding Limited及現代牙科國際（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的董事及現代牙科器材（深圳）有限公司的監事，而該等公司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及管理。

作為本集團的創始人，陳先生於1986年8月成立首間營運附屬公司現代牙科（為現代牙科器材有限公司的前身）以發展本公司業務。彼自2012年7月5日起擔任董事並自2015年6月19日起獲任命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副主席。

陳先生為於義齒領域擁有逾30年經驗的牙科技師。彼於1975年11月獲香港理工大學（前稱香港理工學院）牙科技師證書。其經驗包括義齒相關生產技術的研究、設計及開發以及管理。自2001年5月至今及自2006年10月至今，陳先生分別擔任深圳市南山區僑商會副會長及中國政協深圳市南山區委員會成員。

陳先生為陳冠峰先生（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本公司主要股東）的胞弟、陳奕朗醫生（執行董事）及陳奕茹女士（執行董事）的父親以及陳志遠先生（執行董事）的叔父。



魏聖堅先生

魏聖堅先生，68歲，本公司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薪酬委員會成員。彼亦為Modern Dental Holding Limited、現代牙科科技控股有限公司、Modern Dental Macau Holding Limited、Modern Dental America Holding Limited、現代牙科器材有限公司、高鵬(香港)有限公司、TVCO, Inc.、Modern Dental Europe Limited、Modern Dental Europe Holding Limited、Modern Dental Europe B.V.、Modern Dental Pacific Holding Limited、現代牙科國際(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Quantum Dental Laboratory Inc.、Sundance Dental Laboratory, LLC、Modern Dental Laboratory-Savannah, LLC、Gold & Ceramics Dental Laboratory Pty Ltd、Labo OI (Mauritius) Ltd、Permadental China Limited、Modern Dental Pacific Pty Ltd、MDP Finance Pty Ltd、MDP Pty Ltd、Andent Pty Ltd、Proform Australia Pty Ltd、Dentmill Australia Pty Ltd、BU Factory Pty Ltd、Pavona Pty Ltd、Southern Cross Dental Laboratories(NZ) Limited、Cenetary Pty Ltd、Precision Dental Laboratory Limited、Dental Works World Wide Limited、創星貿易有限公司及Labocast SAS的董事、MDI Acquisitions, Inc.,及DTI Dental Technologies, Inc.的主席、Modern Dental Laboratory USA, LLC經理以及現代牙科器材(深圳)有限公司及洋紫荊牙科器材(深圳)有限公司的監事，而該等公司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及企業經營政策。

魏先生於1996年4月加入本集團。彼自2012年7月5日起擔任董事，並自2015年6月19日起獲任命為執行董事。

魏先生於1994年12月獲得澳洲墨爾本大學管理(科技)學碩士學位及於1995年5月獲得澳洲墨爾本大學(Hawthorn教育學院)教育學學士學位。魏先生亦分別於1982年5月獲得英國外科技術員學院(The British Institute of Surgical Technologists，現稱The British Institute of Dental and Surgical Technologists)高級院士(牙科)、於1977年6月獲得英國倫敦城市公聯會牙科技師證書、於1980年6月獲得英國倫敦城市公聯會矯正技術牙科技師高級證書、於1980年6月獲得牙科修復技術牙科技師高級證書、於1983年6月獲得英國倫敦城市公聯會冠橋技術牙科技師高級證書及於1990年5月獲得英國倫敦城市公聯會牙科技術的City & Guilds認證。

魏先生於義齒領域擁有逾49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自1967年至1970年及自1970年至1979年，他曾分別任職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衛生署(前稱香港政府醫務衛生署)牙科技師學徒及牙科技師。自1979年至1981年，彼為香港理工大學(前稱香港理工學院)講師，主要負責教授牙科技術。自1981年至1998年，他曾擔任香港大學牙科學院牙科技師指導員，主要負責教授牙科技術。魏先生為《A Colour Atlas of Resin Bond Retained Prosthesis - A practical guide》的合著者，該書於1989年出版。

魏先生為魏志豪先生(執行董事)的父親。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魏志豪先生

魏志豪先生，39歲，本公司執行董事、營運總監兼提名委員會成員。彼亦為Modern Dental Holding Limited、現代牙科科技控股有限公司、Modern Dental Macau Holding Limited、Modern Dental America Holding Limited、Modern Dental Europe Holding Limited、Modern Dental Europe B.V.、Modern Dental Pacific Holding Limited、Digitek Dental Solutions Limited、Modern Dental Pacific Pty Ltd、MDP Finance Pty Ltd、MDP Pty Ltd、Andent Pty Ltd、Proform Australia Pty Ltd、Dentmill Australia Pty Ltd、BU Factory Pty Ltd、Pavona Pty Ltd、Southern Cross Dental Laboratories (NZ) Limited、Gold & Ceramics Dental Laboratory Pty Ltd、Cenetary Pty Ltd、Precision Dental Laboratory Limited、MDI Acquisitions, Inc.、DTI Dental Technologies, Inc.、Quantum Dental Laboratory Inc.、Sundance Dental Laboratory LLC.的董事、Modern Dental Laboratory USA, LLC.的經理、現代牙科器材(深圳)有限公司的主席、總經理、董事兼法定代表人、洋紫荊牙科器材(深圳)有限公司的董事及現代牙科醫療器材(東莞)有限公司的董事，而該等公司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一般營運及制定業務策略。

魏先生於2006年加入本集團。彼自2014年9月22日起擔任董事，並自2015年6月19日起獲任命為執行董事。

魏先生於2006年3月獲得澳洲墨爾本大學應用商學(營銷)碩士學位及於2002年4月獲得澳洲墨爾本大學法學學士學位及理學(榮譽)學士學位。魏先生於2002年11月獲認可為澳洲維多利亞州最高法院大律師及事務律師。

魏先生於義齒領域擁有逾10年的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魏先生自2003年1月至2005年12月擔任律師事務所Ian Polak Barristers & Solicitors的律師。自2014年6月起，彼亦為國際牙科材料學會(The Academy of Dental Materials，一個於1941年在美国成立的牙科專業人士社團)的成員。彼亦為ISO/TC109/SC9牙科CAD/CAM系統及ISO/TC106/SC2修復材料ISO技術委員會的觀察成員。

魏先生為魏聖堅先生(執行董事)的兒子。



陳志遠先生

陳志遠先生，32歲，執行董事。彼為現代牙科醫療器材(東莞)有限公司的主席、總經理兼法定代表人、現代牙科科技(東莞)有限公司及東莞洋紫荊牙科器材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總經理及法定代表人以及洋紫荊牙科器材(深圳)有限公司的總經理及董事，而該等公司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彼亦為現代牙科器材(深圳)有限公司的副主席及副總經理以及 Quantum Dental Laboratory Inc. 的董事，而該等公司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陳先生主要負責洋紫荊牙科器材(深圳)有限公司的業務發展、客戶服務及日常營運。

陳先生於2011年加入本集團。彼自2014年9月22日起擔任董事，並自2015年6月19日起獲任命為執行董事。

陳先生於2009年6月獲得加拿大南阿爾伯塔理工學院(Southern Alberta Institute Technology)工商管理(主修會計)專業文憑。

陳先生為陳冠峰先生(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本公司主要股東)的兒子、陳冠斌先生(董事會副主席、執行董事兼本公司主要股東)的侄子、陳奕朗醫生(執行董事)及陳奕茹女士(執行董事)的堂兄。



陳奕朗醫生

陳奕朗醫生，30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提名委員會成員。彼為現代牙科醫療器材(東莞)有限公司的副主席及現代牙科器材有限公司的總經理，而該等公司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彼亦為現代牙科器材有限公司、Modern Dental Europe Limited、高鵬(香港)有限公司、創星貿易有限公司、Modern Dental Holding Limited、Modern Dental America Holding Limited、Modern Dental Europe Holding Limited、Modern Dental Pacific Holding Limited、現代牙科科技控股有限公司、Modern Dental Macau Holding Limited、Modern Dental Pacific Pty Ltd、MDP Finance Pty Ltd、MDP Pty Ltd、Andent Pty Ltd、Proform Australia Pty Ltd、Dentmill Australia Pty Ltd、BU Factory Pty Ltd、Pavona Pty Ltd、Gold & Ceramics Dental Laboratory Pty Ltd、Cenatory Pty Ltd、Southern Cross Dental Laboratories (NZ) Limited、Precision Dental Laboratory Limited、Modern Dental Europe B.V.、Modern Dental 3D Solutions GmbH、Sundance Dental Laboratory, LLC、MDI Acquisitions, Inc.、DTI Dental Technologies, Inc. 的董事及 Modern Dental Laboratory USA, LLC 的經理，而該等公司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陳醫生主要負責現代牙科器材有限公司的策略規劃、銷售及市場推廣以及制定本集團企業戰略規劃及實施本集團政策。

陳醫生於2014年加入本集團。彼自2014年10月17日起擔任董事，並自2015年6月19日起獲任命為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醫生於2008年6月自加拿大卡爾加里大學(University of Calgary)以優異成績畢業並獲理學(主修生物科學)學士學位，於2014年12月獲得香港大學牙醫學士學位及於2015年6月自英國赫瑞瓦特大學(Heriot-Watt University)愛丁堡商學院以優異成績畢業並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陳醫生自2014年起為香港牙醫學會成員及香港牙醫管理委員會的香港註冊普通科牙醫。彼現時於香港執業為兼職牙醫。

陳醫生為陳冠斌先生(董事會副主席、執行董事兼本公司主要股東)的兒子、陳奕茹女士(執行董事)的兄長、陳冠峰先生(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本公司主要股東)的侄子及陳志遠先生(執行董事)的堂弟。

陳奕茹女士，29歲，本公司執行董事、營銷總監兼薪酬委員會成員。彼亦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現代牙科器材(深圳)有限公司的副主席兼副總經理。陳女士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營銷。

陳女士於2014年加入本集團。彼自2014年9月22日起擔任董事，並自2015年6月19日起獲任命為執行董事。

陳女士於2010年6月獲加拿大卡爾加里大學哈斯卡尼商學院(Haskayne School of Business, University of Calgary)商學學士學位。

陳女士於營銷領域積逾6年經驗。於2013年5月至2014年6月，陳女士為律師事務所Goodwin Procter LLP的營銷專員。自2012年5月至2013年1月，陳女士亦為一間管理顧問公司Fiducia(香港辦事處)公司業務部的營銷主管。

陳女士為陳冠斌先生(董事會副主席、執行董事兼本公司主要股東)的女兒、陳奕朗醫生(執行董事)的胞妹、陳冠峰先生(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本公司主要股東)的侄女及陳志遠先生(執行董事)的堂妹。



陳奕茹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惠彬博士、太平紳士，80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兼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自2015年11月24日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博士具備合適的專業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彼為建生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4)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2006年起一直擔任其審核委員會主席、中國金融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前稱明陽資本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2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2007年起一直擔任其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環球實業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2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成員、銀河娛樂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7)的非執行董事及佳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76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主席，該等公司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彼為大唐滙金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99)的前董事會主席兼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銀合控股有限公司(前稱施伯樂策略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6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成員。該等公司均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彼之前為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72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

張博士於1984年12月獲美國杜威大學(John Dewey University)工商管理榮譽博士學位，於1962年6月及1960年2月分別獲美國紐約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以及會計及財務理學學士學位。

張博士現時為首都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的董事兼執行委員會副主席及珠海華潤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前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任。張博士為香港眼科醫院與九龍醫院之醫院管治委員會成員，亦為醫院管理局九龍區域諮詢委員會成員。張博士為香港董事學會理事，亦為加拿大維多利亞大學校長特別顧問。

陳裕光博士，65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成員。彼自2015年11月24日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裕光博士為大家樂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41)前任主席及現任非執行董事、星光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03)、互太紡織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82)及謝瑞麟珠寶(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17)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稻香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73)非執行董事及盈健醫療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19)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2006年11月至2015年7月擔任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88)獨立非執行董事。所有上述公司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裕光博士於2009年12月成為嶺南大學榮譽院士，於1977年10月以優異成績獲加拿大曼尼托巴大學(University of Manitoba)城市規劃碩士學位及獎學金，於1974年5月獲加拿大曼尼托巴大學社會及政治學雙主修學位。

陳裕光博士現時擔任香港僱主聯合會理事會成員及香港管理專業協會理事及擔任優質旅遊服務協會顧問。陳裕光博士亦為香港理工大學管理及市場學系顧問委員會成員。除擔任香港市務及傳承學院榮譽主席外，彼擔任香港管理專業協會企業管理發展中心主席。陳裕光博士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委任為方便營商諮詢委員會成員。

黃河清博士，69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成員。彼自2015年11月24日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1994年3月至2017年2月8日，黃河清博士曾擔任聯太工業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7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河清博士於1995年4月自中國西安交通大學獲管理工程博士學位，於1988年11月於香港獲香港大學工程理科碩士學位及於1969年7月於香港獲香港工業專門學院電機工程高級文憑。

黃河清博士於1989年6月成為英國生產工程師學會(United Kingdom Institution of Production Engineers)資深會員、於1989年4月成為香港工程師學會資深會員、於1988年5月成為英國輪機工程師學會資深會員、於1987年11月成為英國電力工程師學會資深會員、於1983年3月成為美國工業工程師學會(United States Institute of Industrial Engineers)資深會員，彼亦為英國特許屋宇裝備工程師學會(Chartered Institute of Building Services Engineers)會員。

黃河清博士為首屆香港特別行政區推選委員會及隨後的香港特別行政區選舉委員會委員。黃河清博士亦為中國深圳市政府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一屆及第二屆委員。

於2006年至2011年，黃河清博士為中國機械工程學會理事會成員。於1991年至2009年，黃河清博士為香港理工大學工業中心主任。於1995年至1996年，黃河清博士擔任美國工業工程師學會(Institute of Industrial Engineers)副主席。於1994年至1995年，黃河清博士為香港科技協進會第十任會長。於1985年至1987年，黃河清博士為香港工業工程師學會的會長。

黃河清博士為1999年香港世紀傑出工業工程師、1997年香港理工大學傑出校友及1987年十大傑出青年獎獲獎者。黃河清博士於1997年5月獲選為美國工業工程師學會(United States Institute of Industrial Engineers)院士，以表彰其專業領導及對工業工程的傑出貢獻。

張偉民博士，62歲，分別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自2015年11月24日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偉民博士自1982年起在香港經營牙科診所。彼自2011年起擔任中國四川大學華西口腔醫學院的榮譽教授、自2012年7月起擔任美國賓夕凡尼亞大學牙科醫學院的兼任副教授及自2009年1月至2012年12月期間及自2014年3月起擔任香港大學牙醫學院名譽副教授。

張偉民博士於1981年5月獲美國賓夕凡尼亞大學頒發牙科醫學博士學位。

張偉民博士自2016年3月起擔任國際牙醫學院(International College of Dentists)亞洲區的副主席，並自2016年9月起擔任世界牙醫聯盟(FDI World Dental Federation)教育委員會的成員。

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August Wilhelm Torsten Schwafert 先生，52歲，本公司附屬公司Modern Dental Europe B.V.的行政總裁。

Schwafert先生亦為本公司附屬公司Modern Dental Solutions B.V.、Labocast Holding B.V.、Permidental Holding B.V.、Permidental B.V.、Semperdent Holding B.V.、Semperdent B.V.、Elysee Dental Holding B.V.、Elysee Dental Solutions B.V.、Elysee Dental Supplies & Services B.V.、Tandtechnisch Laboratorium J. van Noort B.V.、T.T.L. Oosterwijk B.V.、Oralscan Nederland B.V.、Unortho B.V.、Elysee Dental Europe B.V.、Elysee Dental Belgium BVBA、Uni-Dent N.V.、Elysee Dental Aps、Elysee Dental Aktiebolag及Elysee Dental Oy的董事。Schwafert先生主要負責領導本集團於歐洲的業務發展。Schwafert先生於2014年3月加入本集團。

Schwafert先生於1991年6月取得德國杜塞爾多夫(Düsseldorf)商務及公共行政學院(Verwaltungs- und Wirtschaftsakademie)商業經濟學位。

Schwafert先生於牙科領域擁有逾25年管理經驗及於歐洲牙科行業擁有廣泛的人脈。於加入本集團前，自2009年8月至2014年2月，Schwafert先生為一間專注於CAD/CAM解決方案的義齒公司Wieland Dental + Technik GmbH之行政總裁，負責指導整體業務發展、制定可持續發展策略以及重組。於此之前，自2001年1月至2009年7月，彼為一間為義齒技工廠生產物料及器材的義齒公司DeguDent, Dentsply Group之銷售及市場部副總監，負責產品組合的策略控制以及管理全球銷售團隊。自1999年8月至2000年12月，Schwafert先生擔任一間位於荷蘭霍恩(Hoorn)，從事開發及銷售先進牙科產品的義齒公司Elephant Dental B.V.的總裁。Elephant Dental B.V.為Degussa Dental的全資附屬公司，其後於2001年被Dentsply集團收購。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Gregory Scialom 先生，42歲，本公司附屬公司Labocast SAS的總裁。

G. Scialom先生亦為Labocast Holding B.V.的董事總經理、Labo Ocean Indien SA的增補董事及卡斯特技術服務(深圳)有限公司的董事及法定代表，而該等公司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G. Scialom先生負責本集團在法國及印度洋的營運。彼於2011年8月加入Labocast集團(其後被本集團收購)。

於1996年10月，G. Scialom先生取得法國Université Panthé on-Assas (Paris II)法律學士學位。

G. Scialom先生於Labocast SAS積逾14年的義齒領域相關經驗。於2005年7月至2008年5月期間，G. Scialom先生擔任Labocast SAS的總經理，並於2001年1月至2005年6月期間主要擔任Labocast SAS的行政助理。其工作經驗包括成立Labo OI(Mauritius) Ltd及發展其義齒器材製造業務、管理技工廠日常運作、組織及提供優質客戶服務，以及維繫與現代牙科器材有限公司的關係。

Christopher Aughton 先生，46歲，為包括SCDL Holdings Pty Ltd、SCDL Finance Pty Ltd、SCDL Pty Ltd、Southern Cross Dental Laboratories Ltd、Southern Cross Dental Laboratories (NZ) Limited、BU Factory Pty Ltd、Andent Pty Ltd、Proform Australia Pty Ltd、Dentmill Australia Pty Ltd及Pavona Pty Ltd(「SCDL集團」)在內的集團公司的行政總裁，而該等公司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C. Aughton先生亦為SCDL Holdings Pty Ltd、SCDL Finance Pty Ltd、SCDL Pty Ltd、Andent Pty Ltd、Proform Australia Pty Ltd、Dentmill Australia Pty Ltd、BU Factory Pty Ltd、Pavona Pty Ltd、Southern Cross Dental Laboratories (NZ) Limited及SCDL Holdings的董事，而該等公司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C. Aughton先生負責領導本集團於澳洲、紐西蘭及愛爾蘭的業務發展及營運。彼於2012年11月加入SCDL集團(其後被本集團收購)。

C. Aughton先生分別於1994年5月及2003年5月獲紐西蘭奧克蘭的奧克蘭大學頒發理學學士學位及商學(一級榮譽)學士學位。

C. Aughton先生於財務及資訊科技領域擁有逾15年的管理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C. Aughton先生於2007年3月至2012年11月期間在企業金融服務供應商Ironbridge Capital Holdings Pty Ltd擔任董事，並以其董事身份負責專注開發保健方面的業務、領導投資分析、進行交易及管理投資。

於此前，C. Aughton先生在2005年8月至2007年3月期間為投資顧問公司ABN AMRO Craigs（現稱Craigs Investment Partners）投資銀行部併購團隊的主管，負責併購交易的領導工作，包括開發業務、財務分析、估值、建立財務模型以及市場趨向研究及監查。於2003年2月至2005年8月期間，C. Aughton先生為紐西蘭奧克蘭商業顧問機構PricewaterhouseCoopers企業融資團隊的經理，就多個行業內的併購交易、企業重組及策略提供諮詢服務。於1997年1月至1999年8月，C. Aughton先生受僱於石油開採及生產公司BHP Petroleum，負責為項目管理及團隊領導提供資訊科技支援。於1994年5月至1995年12月期間，C. Aughton先生為資訊科技顧問公司Financial Systems Limited的現場支援工程師，負責提供工程服務。

公司秘書

關毅傑先生，37歲，自2016年10月26日起為本公司的首席財務官、授權代表及公司秘書。關先生於審計、會計及企業管理方面積逾10年經驗。於加入本公司前，彼於2015年2月至2016年10月2日擔任允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15）之執行董事，於2014年6月至2016年10月2日擔任允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負責企業融資、併購事務、財務及會計管理、投資者關係、企業管治以及合規事宜。於2014年3月前，彼為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門與技術部門之高級經理，期間取得豐富之資本市場交易經驗。彼現為權智（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1）及禮建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455）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兩間公司分別於聯交所主板及創業板上市。

關先生現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關先生於2014年11月獲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2002年11月獲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

董事會報告

現代牙科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董事會報告及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經銷三條產品線：固定義齒器材、活動義齒器材及其他器材，例如正畸類器材、運動防護口膠及防齶器。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分部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達到約647,483,000港元，此等所得款項擬按照招股章程所載方式予以使用，載列如下：

| | | 於2016年 12月31日 | 於2016年 12月31日 |
|-------------------------------|-------------|------------------|------------------|
| | 可供動用 千港元 | 已動用 千港元 | 未動用 千港元 |
| 為本公司於中國內地進行的策略性收購及建立新基地提供資金 | 125,000 | 58,940 | 66,060 |
| 為本公司於海外進行的策略性收購及建立新基地提供資金 | 375,000 | 375,000 | — |
| 為旨在提升本公司的品牌認知度而舉辦的營銷及推廣活動提供資金 | 41,483 | 25,550 | 15,933 |
| 實施長期發展計劃 | 100,000 | 71,971 | 28,029 |
| 補充本公司的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 6,000 | 6,000 | — |
| | 647,483 | 537,461 | 110,022 |

未動用所得款項存於香港持牌銀行作為銀行結餘，並將按照招股章程所述的方式予以使用。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71頁的綜合全面收入表。

股息

本公司已於2016年10月25日(星期二)向本公司股東(「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1港仙。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9港仙(「建議末期股息」)。建議末期股息將於2017年7月20日派付予於2017年6月29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惟須待股東於即將於2017年6月21日召開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有權出席本公司將於2017年6月21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17年6月16日(星期五)至2017年6月21日(星期三)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的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本公司股份的未登記持有人務請確保於2017年6月15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至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有權收取建議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本公司將於2017年6月27日(星期二)至2017年6月29日(星期四)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建議末期股息，本公司股份的未登記持有人務請確保於2017年6月26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至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年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以及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概要(乃摘錄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載於本年報第162頁。

附屬公司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與供應商之間的關係保持穩定。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金額佔本集團總採購量的30.4%（2015年：31.5%），單一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金額佔本集團總採購量的14.9%（2015年：17.2%）。

本集團與客戶之間的關係保持穩定。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的銷售金額佔本集團總收益的2.5%（2015年：3.6%），單一最大客戶的銷售金額佔本集團總收益的0.6%（2015年：1.0%）。

據董事所深知，概無擁有5%以上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及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股本

本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本變動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可分配儲備

於2016年12月31日，根據開曼群島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公司法」）計算的本公司可分配儲備約為681,717,000港元（2015年：約733,360,000港元）。該可分配儲備包括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約為740,246,000港元（2015年：約719,407,000港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本集團於2016年12月31日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詳情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董事

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的在任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陳冠峰先生(主席)

陳冠斌先生(副主席)

魏聖堅先生(行政總裁)

魏志豪先生(營運總監)

陳志遠先生

陳奕朗醫生

陳奕茹女士(營銷總監)

張霆邦先生(於 2016 年 10 月 26 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惠彬博士、太平紳士

陳裕光博士

黃河清博士

張偉民博士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第 84 條，三分之一的董事將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並合資格於會上膺選連任。輪席退任的董事為自上次連任或委任起計任期最長的董事，除非有數位董事於同日出任或連任董事，則(除非彼等另有協議)須由抽籤決定。因此，魏志豪先生、陳志遠先生、陳奕朗醫生及陳奕茹女士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並合資格膺選連任。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候選連任的董事的詳情載於連同本年報一同寄發予股東的通函。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3.13 條就其各自之獨立性發出的年度確認並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 26 至 36 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董事資料披露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的資料變動如下：

1. 張霆邦先生於2016年10月26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
2. 魏志豪先生已成為ISO/TC109/SC9牙科CAD/CAM系統及ISO/TC106/SC2修復材料ISO技術委員會的觀察成員。
3. 陳裕光博士於2016年底前不再為推廣職業教育專責小組成員、香港浸會大學工商管理學院顧問委員會成員，及於2017年2月底前不再擔任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市南山區政協委員。
4. 黃河清博士自2017年2月8日起不再擔任聯太工業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5. 張偉民博士自2016年3月起獲委任為國際牙醫學院(International College of Dentists)亞洲區的副主席，並自2016年9月起擔任世界牙醫聯盟(FDI World Dental Federation)教育委員會的成員。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董事須予披露之資料有所變動。

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2015年12月15日(「上市日期」)起初步為期三年。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署委任函，自上市日期起初步為期三年。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擬於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或擬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可於一年內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的權益

除下文「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或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概無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為訂約方且屬重大的任何交易、安排及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曾經擁有重大權益。

管理合約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就本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訂立合約或該等合約於年內存在。

薪酬政策及董事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制訂薪酬政策。薪酬乃根據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資質、職位及年資釐定及建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由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的推薦意見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為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兩者定義見下文）。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及附註10。

許可彌償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法律及法規，各董事均可從本公司的資產及利潤獲得彌償，該等人士或任何該等人士、就執行其職責時因招致或蒙受的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可獲確保免就此受任何損害。

該許可彌償條文已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生效。本公司已為董事投購責任保險，為其提供合適保障。

購股權計劃

根據股東於2015年11月25日（「**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通過的書面決議案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旨在令本公司得以向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任何僱員、董事、供應商、客戶及顧問以及本集團按董事釐定的受投資實體）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向本集團所作貢獻的獎勵或回報。

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採納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惟尚未行使的所有未行使購股權而可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30%。倘授出購股權將導致超過限額，則不可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集團採納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自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採納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全部購股權(就此而言，不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已失效的購股權經行使後可發行的股份)經行使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上市日期本公司所有已發行股本的10%(即10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本10%)。10%上限可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隨時更新，惟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批准經更新上限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0%並就計算上限而言，之前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包括該等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已註銷、失效或行使者)將不予計算。

除非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否則於任何12個月期間各合資格參與者獲授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相關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的1%。

於接納所授出的購股權時須支付1.0港元的代價。

根據購股權計劃，參與者可於行使購股權時按董事會釐定的價格認購股份，惟該價格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a)股份於向參與者提呈購股權之日(必須為營業日，「**要約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b)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c)股份的面值。

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期間內隨時行使，惟有關期間自購股權的要約日期起計不超過10年，且受有關計劃的提前終止條文所規限。購股權計劃於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起計10年期間內生效及有效。

於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予授出的股份總數為100,000,000股，佔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本10%。

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根據股東於2015年6月19日(「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採納日期」)通過的書面決議案已採納一項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旨在提供獎勵，挽留對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作出貢獻的重要員工，並吸引對本集團日後發展而言屬合適的人士。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自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採納日期起計10年內有效，由董事會及受託人共同管理。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於2016年12月31日，合共8,149,138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予合資格參與者，其中3,598,108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尚未歸屬。

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香港僱員營運定額供款(「強積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員須按彼等每月薪金供款5%，最高為1,500港元，並可選擇作出額外供款。僱主每月供款按僱員之每月薪金5%計算，最高為1,500港元。僱員於65歲退休、死亡或完全喪失工作能力時可享有強制性供款的100%。

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6年12月31日，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 董事姓名 | 身份 | 所擁有權益股份 及相關股份數目 | 所擁有權益股份 及相關股份總數 | 概約持股 百分比 |
|-------|----------|----------------------------------|--------------------|-------------|
| 陳冠峰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208,000 <small>(附註1)</small> | 472,906,263 | 47.29% |
| | 其他 | 3,450,000 <small>(附註1)</small> | | |
| |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 469,248,263 <small>(附註1)</small> | |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姓名 | 身份 | 所擁有權益股份 及相關股份數目 | 所擁有權益股份 及相關股份總數 | 概約持股 百分比 |
|-------|----------|--------------------|--------------------|-------------|
| 陳冠斌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3,450,000 (附註1) | 472,906,263 | 47.29% |
| | 其他 | 208,000 (附註1) | | |
| |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 469,248,263 (附註1) | | |
| 魏聖堅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1,551,672 (附註2) | 96,790,998 | 9.68% |
| | 信託受益人 | 1,389,673 (附註3) | | |
| |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 93,849,653 (附註4) | | |
| 魏志豪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277,934 (附註5) | 63,122,304 | 6.31% |
| | 信託受益人 | 277,935 (附註6) | | |
| |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 62,566,435 (附註7) | | |

附註：

- 於2015年8月10日，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簽署確認函，確認彼等的一致行動安排，據此彼等透過討論共同營運本集團，並於為本集團作出任何商業決定前達成一致共識。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i)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各自被視作於Trier Holdings Limited擁有的469,248,26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ii)陳冠峰先生被視作於陳冠斌先生擁有的3,45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及(iii)陳冠斌先生被視作於陳冠峰先生擁有的208,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這包括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予及歸屬予魏聖堅先生的1,389,672個受限制股份單位。
- 魏聖堅先生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獲授的1,389,673個受限制股份單位中擁有權益，有關受限制股份單位賦予其收取1,389,673股股份的權利，惟須待歸屬後方可作實。該等股份由MDG Management Corporation作為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代名人持有。
- 該等股份由Prosperity Worldwid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持有，而Prosperity Worldwid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則由魏聖堅先生全資擁有。
- 這指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予及歸屬予魏志豪先生的277,934個受限制股份單位。
- 魏志豪先生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獲授的277,935個受限制股份單位中擁有權益，有關受限制股份單位賦予其收取277,935股股份的權利，惟須待歸屬後方可作實。該等股份由MDG Management Corporation作為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代名人持有。
- 該等股份由NCHA Holdings Limited持有，而NCHA Holdings Limited則由魏志豪先生全資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6年12月31日，概無任何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年報「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內任何期間，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均無參與任何安排，使董事得以透過買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或任何其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已獲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本或債務證券的權利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6年12月31日，董事(其權益已於上文「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披露)除外的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 股東名稱 | 身份 | 所擁有權益股份數目 | 概約持股百分比 |
|---|-------|--------------------|---------|
| Triera Holdings Limited <small>(附註1)</small> | 實益擁有人 | 469,248,263 | 46.92% |
| Prosperity Worldwid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small>(附註2)</small> | 實益擁有人 | 93,849,653 | 9.38% |
| NCHA Holdings Limited <small>(附註3)</small> | 實益擁有人 | 62,566,435 | 6.26% |

附註：

1. Triera Holdings Limited 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陳冠峰先生、陳冠斌先生、陳奕朗醫生及陳奕茹女士分別擁有其50%、20%、16%及14%權益。
2. Prosperity Worldwid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魏聖堅先生全資擁有。
3. NCHA Holdings Limited 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魏志豪先生全資擁有。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2016年12月31日，董事(其權益已於上文「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披露)除外，概無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行新股份。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2016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或其各自的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已從事根據上市規則須披露的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於其中擁有任何權益。

不競爭承諾

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即陳冠峰先生、陳冠斌先生及Trier Holdings Limited，與本公司於2015年11月25日訂立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據此，控股股東向本公司承諾將(為其本身及其附屬公司的利益)不會並將促使其聯繫人士(本集團的成員公司除外)於受限制期間不會直接或間接進行、參與與本集團現時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於其中擁有權益、從事或收購或持有(不論是否以股東、合夥人、委託人、代理、董事、僱員或其他身份)任何業務。

本公司已接獲各控股股東就遵守彼等各自於不競爭契據項下所作承諾及根據上市規則執行不競爭契據而發出的年度確認函。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控股股東的不競爭契據的合規狀況，並確認不競爭契據於上市日期至本年報日期獲全面遵守及妥為執行。

持續關連交易

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本集團下列交易構成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持續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所有持續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獲豁免遵守申報、年度審核、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租賃協議

- (i) 為經營本公司於香港的業務，於2016年8月26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現代牙科器材有限公司(「現代牙科器材」)與保康國際有限公司(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以及本公司執行董事魏聖堅先生分別持有37.5%、37.5%及25%權益)訂立租賃協議(「保康租賃協議」)。根據保康租賃協議，保康國際有限公司將向現代牙科器材租賃物業，自2016年9月1日起至2018年8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213,850港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之公告。
- (ii) 為經營本公司於澳洲的業務，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Andent Pty Ltd(「Andent」)與Australasian Ceramics Pty Ltd(「Australasian Ceramics」)訂立租賃協議(「Andent租賃協議1」)。Australasian Ceramics為以Barry Rowland Smith Family Trust受託人的身份行事的受託人，其中Barry Rowland Smith先生為Andent的前董事。根據Andent租賃協議1，Australasian Ceramics將向Andent租賃物業，自2013年3月1日起至2015年2月28日止，為期兩年，年租28,756澳元。租賃重續至2017年2月28日，條款相同。有關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
- (iii) 為經營本公司於澳洲的業務，Andent與Andent的前董事Barry Rowland Smith先生訂立租賃協議(「Andent租賃協議2」)。根據Andent租賃協議2，Barry Rowland Smith先生將向Andent租賃物業，自2013年3月1日起至2015年2月28日止，為期兩年，年租34,918澳元。租賃重續至2017年2月28日，條款相同。有關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
- (iv) 為經營本公司於澳洲的業務，Andent與Barry Smith Holdings Pty Ltd(「Barry Smith Holdings」)，為由Andent的前董事Barry Rowland Smith先生及其配偶Anna Catherine Smith女士等額全資擁有的公司)訂立租賃協議(「Andent租賃協議3」)。根據Andent租賃協議3，Barry Smith Holdings將向Andent租賃物業，自2013年3月1日起至2015年2月28日止，為期兩年，年租28,756澳元。租賃重續至2017年2月28日，條款相同。有關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
- (v) 為經營本公司於澳洲的業務，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Dentmill Australia Pty Ltd與Australasian Ceramics、Kurt Smith Ceramics Pty Ltd及Matt Smith Ceramics Pty Ltd(「業主」)訂立租賃協議(「Dentmill租賃協議」)。Australasian Ceramics為以Barry Rowland Smith Family Trust受託人的身份行事的受託人，其中Barry Rowland Smith先生為Dentmill的前董事。根據Dentmill租賃協議，業主將向Dentmill租賃物業，自2013年3月1日起至2015年2月28日止，為期兩年，年租83,649.15澳元。租賃已重續至2017年2月28日，條款相同。有關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
- (vi)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現代牙科器材(深圳)有限公司(「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訂立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1」)。根據住宅租賃協議1，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人民幣20,568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之公告。

- (vii)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訂立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2」)。根據住宅租賃協議2，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人民幣20,268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之公告。
- (viii)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訂立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3」)。根據住宅租賃協議3，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人民幣19,968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之公告。
- (ix)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訂立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4」)。根據住宅租賃協議4，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人民幣19,668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之公告。
- (x)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以及本公司執行董事魏聖堅先生的一名聯繫人士(「業主丙」)訂立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5」)。根據住宅租賃協議5，陳冠峰先生、陳冠斌先生及業主丙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人民幣20,214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之公告。
- (xi)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以及業主丙訂立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6」)。根據住宅租賃協議6，陳冠峰先生、陳冠斌先生及業主丙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人民幣19,714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之公告。
- (xii)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以及業主丙訂立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7」)。根據住宅租賃協議7，陳冠峰先生、陳冠斌先生及業主丙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人民幣19,214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之公告。
- (xiii)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以及業主丙訂立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8」)。根據住宅租賃協議8，陳冠峰先生、陳冠斌先生及業主丙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人民幣18,714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之公告。
- (xiv)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以及業主丙訂立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9」)。根據住宅租賃協議9，陳冠峰先生、陳冠斌先生及業主丙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人民幣18,214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之公告。

- (xv)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以及業主丙訂立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10」)。根據住宅租賃協議10，陳冠峰先生、陳冠斌先生及業主丙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人民幣17,714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之公告。
- (xvi)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以及業主丙訂立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11」)。根據住宅租賃協議11，陳冠峰先生、陳冠斌先生及業主丙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人民幣17,214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之公告。
- (xvii)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以及業主丙訂立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12」)。根據住宅租賃協議12，陳冠峰先生、陳冠斌先生及業主丙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人民幣14,308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之公告。
- (xviii)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陳冠斌先生的一名聯繫人士(「業主乙」)訂立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13」)。根據住宅租賃協議13，業主乙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人民幣12,738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之公告。
- (xix)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業主丙訂立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14」)。根據住宅租賃協議14，業主丙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人民幣9,553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之公告。
- (xx)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陳冠峰先生的一名聯繫人士(「業主甲」)訂立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15」)。根據住宅租賃協議15，業主甲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人民幣28,660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之公告。

總購買協議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現代牙科器材與Trident Dental Group Limited(「Trident」)訂立總購買協議(「總購買協議」)。Trident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其為Tresodont Holdings Limited(「Tresodont」)的全資附屬公司。Tresodont由陳奕朗醫生、喜坊有限公司及J&N Consultants Limited各自分別擁有33.3%權益。陳奕朗醫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根據總購買協議，Trident將向現代牙科器材購買義齒器材，自2015年8月10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為期三年，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的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450,000港元、1,080,000港元及1,080,000港元。

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訂立的所有關連方交易概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附註35第(1)(a)項及第(1)(f)項的交易均構成上市規則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及先前於招股章程已遵照上市規則作出披露，或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獲豁免呈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要求。

本公司已就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訂立的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公眾持股量

於本年報日期，根據本公司得悉及董事知悉的資料，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項下規定的公眾持股量百分比。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除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集團已遵守對其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核數師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其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惟符合資格並願膺選連任。

報告期後重要事項

於2017年1月1日，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Modern Dental Europe B.V.與Mojoe Holding ApS訂立購股及轉讓協議，以收購Schmidt Dentalkeramik APS. (「Schmidt」)之100%股本權益，現金代價為841,000歐元。Schmidt主要於丹麥從事義齒器材銷售業務。收購事項已於2017年1月1日完成。進行收購事項乃作為本集團擴大其於歐盟之義齒器材市場份額之策略之一部分。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月5日之公告。

於2017年2月7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Modern Dental Europe B.V.與CDI International AB訂立股份買賣協議，以收購CDI Dental AB及CDI Supply AB (「CDI」)之100%股本權益，現金代價為4,100,000歐元。CDI為位於瑞典的義齒技工廠，並為本集團的現有經銷商。收購事項已於2017年2月7日完成。進行收購事項乃作為本集團擴大其於歐盟之義齒器材市場份額之策略之一部分。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2月13日之公告。

股票掛鈎協議

除本節所載本集團的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外，本集團概無訂立或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存在的股票掛鈎協議。

已發行債券

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發行任何債券。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的中肯審視、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討論及分析及揭示本集團之潛在發展分別載於「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第5頁至13頁及第22至第25頁。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於履行社會責任、促進僱員福利及發展、保護環境及回饋社會及達致可持續增長。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附錄27編製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將於本年報刊登後三個月內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發。

現代牙科與社區

現代牙科集團有限公司作為一間全球性公司，一直致力成為關愛社區的企業，並透過贊助、捐款、義診及社會服務等形式，希望為市民服務，努力回饋社會。公司承諾於未來繼續積極參與社區活動和培育未來社會人才，以行動履行對社會的責任。

贊助及捐款

我們於近年一直贊助香港口腔頰面外科青年團舉辦每月一次之牙科講座，培育未來的牙科人才。

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慈善及其他捐贈(「捐贈」)約為305,000港元。約為111,000港元的部份捐贈用作捐贈免費牙科產品予慈善團體^(附註)。

附註：捐贈的金額按所捐贈的牙科產品的市價(撇除任何增值稅)基準計算。

承董事會命

陳冠峰先生

主席

香港，

2017年4月28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於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其企業價值及問責度。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原則及守則條文而制定。

董事會認為，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年度**」)，除守則條文第E.1.2條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適用之原則及守則條文，詳情載於下文。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守則(「**操守守則**」)，其條款嚴謹程度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10載列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規定。

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並獲彼等確認，彼等已於報告年度遵守操守守則之規定。

本公司亦就可能獲得本公司內幕資料之僱員進行證券交易訂立其條款嚴謹程度不低於標準守則之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就本公司所知，並無僱員未遵守僱員書面指引之事件。

董事會

董事會之組成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11名董事組成，包括7名執行董事及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組成的詳情如下：

| 董事姓名 | 董事委員會成員 |
|-----------------|-------------------------------|
| 執行董事： | |
| 陳冠峰先生(主席) | — |
| 陳冠斌先生(副主席) | — |
| 魏聖堅先生(行政總裁) | 薪酬委員會成員 |
| 魏志豪先生(營運總監) | 提名委員會成員 |
| 陳志遠先生 | — |
| 陳奕朗醫生 | 提名委員會成員 |
| 陳奕茹女士(營銷總監) | 薪酬委員會成員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張惠彬博士、太平紳士 | 審核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成員 提名委員會成員 |
| 陳裕光博士 | 提名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成員 |
| 黃河清博士 | 薪酬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成員 |
| 張偉民博士 | 薪酬委員會成員 提名委員會成員 |

董事履歷資料及董事會成員間關係於本年報第26至36頁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中披露。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分別由陳冠峰先生及魏聖堅先生擔任。主席發揮領導作用並負責董事會之有效運作及領導董事會。行政總裁主要負責本公司之業務發展、日常管理及一般營運。其各自之職責已清楚界定及以書面呈列。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報告年度，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相當於三分之一董事會成員，而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指引，從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接獲有關彼等之獨立性之年度書面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委任及重選董事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特定任期為期3年，惟可於當時現有期限屆滿後予以重續。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所有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應在獲委任後之首次股東大會上由股東選舉。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當時三分之一董事，或倘人數並非三或三之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低於三分之一的董事須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一次。退任董事應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董事之職責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並監管本集團之業務、策略決策及表現以及集體負責透過指導及監管本公司之事務推動其成功發展。

董事會直接及間接透過其委員會帶領及指導管理層(包括制定策略及監管管理層推行策略)、監察本集團營運及財務表現，以及確保有良好的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制度。

所有董事均可充分及時獲取本公司之所有資料，並可於適當情況下提出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履行本公司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會負責決定所有重要事宜，當中涉及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特別是或會涉及利益衝突之事宜)、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本公司其他重大營運事宜。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之職責轉授予管理層。

董事之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不斷留意監管之發展及變動，以有效執行彼等之職責並確保向董事會提供全面和相關的貢獻。

各名新委任董事履新時應接受全面的指導，以確保彼對本公司業務及營運有正確的理解及充分知悉董事於上市規則下之責任及義務及相關法定規定。

本公司對董事應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的重要性表示認可。本公司將在適當時候在公司內部為董事安排簡介會並向董事發放相關課題之閱讀材料。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出席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繳付。

所有董事均不時接獲有關董事之職責及本公司相關監管及業務發展之持續專業發展及更新資料，董事於報告年度接獲之持續專業發展概述如下：

| 董事 | 培訓類型 ^{附註} |
|----------------|--------------------|
| 執行董事 | |
| 陳冠峰 | B |
| 陳冠斌 | B |
| 魏聖堅 | B |
| 魏志豪 | B |
| 陳志遠 | B |
| 陳奕朗 | B |
| 陳奕茹 | B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張惠彬 | A及B |
| 陳裕光 | A |
| 黃河清 | B |
| 張偉民 | B |

附註：

培訓類型

A： 出席培訓課程，包括但不限於簡介會、研討會、學術會議及研究會

B： 閱讀相關新聞、報章、期刊、雜誌及相關刊物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事務的特定方面。本公司所有董事委員會均按書面界定之職權範圍履行工作。董事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並可應要求時供股東查閱。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惠彬博士、太平紳士、陳裕光博士及黃河清博士。張惠彬博士、太平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條款嚴謹程度不低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審閱財務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內部審核職能之有效性、審核範圍及委任外聘核數師，以及讓本公司僱員就本公司之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事宜之潛在問題提問之安排。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中期及年度財務業績及報告、有關財務申報、營運及合規監控之重大事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之有效性、內部審核職能、委任外聘核數師及委聘非核數服務與相關工作範圍、關連交易及僱員就潛在不當行為提問之安排。

審核委員會亦與外聘核數師舉行兩次會議，而執行董事均未有出席。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包括五名成員，即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河清博士、張偉民博士、張惠彬博士、太平紳士與執行董事魏聖堅先生及陳奕茹女士。黃河清博士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條款嚴謹程度不低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審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設立透明程序以制定薪酬政策及架構，從而確保概無董事或任何彼等之聯繫人士可參與釐定彼等自身之薪酬。

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釐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及審閱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以及其他相關事宜。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付或應付董事費用及其他薪酬之詳情以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不包括董事)的薪酬範圍詳情載於本年報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及10。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包括五名成員，即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裕光博士、張惠彬博士、太平紳士、張偉民博士與執行董事魏志豪先生及陳奕朗醫生。陳裕光博士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條款嚴謹程度不低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

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審閱董事會之組成、制定及擬定提名及委任董事之相關程序、就董事委任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就評估董事會組成，提名委員會就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之董事會多元化考慮不同範疇及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以及行業及地區經驗等。

物色及甄選合適之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會考慮候選人之名譽、資歷、經驗、獨立性及其他配合公司策略及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所需相關標準(如適用)，方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審閱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並考慮退任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參選之資歷。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已適當地達致多元化之平衡狀態，惟尚未就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制定任何可計量目標。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載之職能。

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在遵守法例及監管規定之政策及常規、遵守操守守則及僱員書面指引以及遵守企管守則及於本企業管治報告中作出的披露。

董事出席記錄

各董事於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以及本公司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舉行之股東大會之出席記錄載於下表：

| 董事姓名 | 出席次數／會議數目 | | | | | |
|-------------------------|-----------|-------|-------|-------|--------|--------|
| | 董事會 | 審核委員會 | 薪酬委員會 | 提名委員會 | 股東週年大會 | 股東特別大會 |
| 陳冠峰 | 6/6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0/1 | 0/1 |
| 陳冠斌 | 6/6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1/1 | 1/1 |
| 魏聖堅 | 6/6 | 不適用 | 1/1 | 不適用 | 1/1 | 1/1 |
| 魏志豪 | 6/6 | 不適用 | 不適用 | 1/1 | 1/1 | 1/1 |
| 陳志遠 | 6/6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1/1 | 1/1 |
| 陳奕朗 | 6/6 | 不適用 | 不適用 | 1/1 | 1/1 | 1/1 |
| 陳奕茹 | 6/6 | 不適用 | 1/1 | 不適用 | 1/1 | 1/1 |
| 張惠彬太平紳士 | 2/6 | 2/2 | 1/1 | 1/1 | 1/1 | 1/1 |
| 陳裕光 | 2/6 | 2/2 | 不適用 | 1/1 | 1/1 | 1/1 |
| 黃河清 | 2/6 | 2/2 | 1/1 | 不適用 | 1/1 | 0/1 |
| 張偉民 | 2/6 | 不適用 | 1/1 | 0/1 | 1/1 | 0/1 |
| 張霆邦(於2016年10月 26日辭任) | 3/3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1/1 | 1/1 |

除定期董事會會議外，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主席亦在沒有執行董事出席之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了會議。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E.1.2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陳冠峰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公司分別於2016年6月20日及2016年10月19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彼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職務委任予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執行。主席認為行政總裁為處理該職務之合適人選，因行政總裁對本集團各經營分部十分瞭解。彼將竭力出席本公司日後所有的股東大會。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深明其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之責任，並審閱其有效性。有關制度旨在管理而非消除與未能達致業務目標相關的風險，且僅會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保證而非絕對保證。

董事會全面負責評估及釐定為達成本公司戰略目標所願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以及建立及維持適當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領導管理層，並監督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之制訂、推行及監控。

本公司已發展並採納多項權責清晰的風險管理程序及指引，並透過主要業務程序及辦公職能實施，包括項目管理、銷售及租賃、財務申報、人力資源及資訊科技。

本公司制定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之特徵及程序如下：

(a) 本集團用於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之程序概述如下：

風險識別：識別可能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構成潛在影響之風險。

風險評估：透過使用管理層建立之評估標準，評估已識別之風險；及考慮風險對業務之影響及出現之可能性。

風險應對：透過比較風險評估之結果，排列風險優先次序；及釐定風險管理策略及內部監控程序，以防止、避免或降低風險。

風險監察及匯報：持續並定期監察有關風險，以及確保設有適當的內部監控程序；於出現任何重大變動時，修訂風險管理政策及內部監控程序；及向管理層及董事會定期匯報風險監察的結果。

(b)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之主要特徵概述如下：

本集團已制定監控程序，旨在保障資產不會被挪用及處置；確保遵守有關法例、規則及規例；確保有關為業務用途或公眾使用提供可靠財務資料之會計記錄得到妥善保管；確保嚴格禁止發生未授權獲取及利用內部資料；及針對重大錯誤陳述、損失或欺詐行為提供合理保證。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管理層已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

本公司並無內部審核職能，而鑒於本集團業務之規模、性質及複雜性，董事會認為現時並無立即於本集團內設立內部審核職能之必要。本公司決定董事會將直接負責本集團之內部監控，並審閱其有效性。

董事會已委任一間外部專業服務公司擔任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審閱顧問（「顧問」），以對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進行年度審閱。該項審閱每年進行並依環節輪流審核。審閱範圍先前已由董事會制訂及審批。顧問已向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匯報結果及需改進之範疇。除一年內收購的附屬公司外，審核委員會認為，並無發現重大內部監控缺失。本集團將適當跟進顧問的全部建議，並確保於合理時間內落實執行。因此，董事會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有效且足夠。

本公司設有方便其僱員以保密形式就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本公司其他事宜之潛在問題提問之安排。

董事有關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確認其編製本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涉及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疑惑之事件或情況。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關其申報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之聲明載於本年報第64至161頁「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核數師之薪酬

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向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之已付／應付薪酬分析載列如下：

| 服務類別 | 已付／應付費用 港元 |
|-------|---------------|
| 審核服務 | 10,809,000 |
| 非審核服務 | 123,000 |
| | 10,932,000 |

股東之權利

本公司透過不同溝通渠道與股東聯繫，並設有股東溝通政策，確保股東意見及關注事宜得到妥善解決。該政策定期進行審閱，以確保其行之有效。

為保障股東之利益及權利，本公司會就各項獨立重大問題(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於股東大會提呈獨立決議案。根據上市規則，所有於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須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將於進行投票表決之各股東大會舉行後在本公司及聯交所之網站上刊登。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一名或多名於遞呈請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之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股東，於任何時候均有權以書面請求書形式向本公司之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呈請求，以要求董事會就該請求書所指定之任何事務交易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而該大會須於遞呈該請求書後兩個月內舉行。倘於有關遞呈後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請求人士可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須向遞呈請求人士償付所有由遞呈請求人士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之所有合理開支。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

董事會並不知悉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有任何條文允許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股東擬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可參照前段所述遞呈請求書以要求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

有關股東提名候選董事的程序詳情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關於向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股東可將書面查詢發送至本公司。本公司通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的查詢。

聯絡資料

就上述而言，股東可發送其查詢或要求到下列的聯絡方法：

地址： 香港九龍
長沙灣
永康街77號環薈中心
17樓1716室
(致董事會／公司秘書)

傳真： +852 3766 0700

電子郵件： info@moderndentallab.com

為免生疑，股東須發出正式簽署之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之正本到上述地址，並提供彼等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以便本公司回覆。股東資料可能根據法律規定而予以披露。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促進投資者關係及加深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瞭解至為重要。本公司致力維持與股東持續溝通，尤其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董事(或彼等的代表(倘適用))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會見股東及回答彼等的詢問。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並無任何變動。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最新版本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公司秘書

關毅傑先生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兼公司秘書。彼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規定，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獨立核數師報告



Ernst & Young
22/F, CITIC Tower
1 Tim Mei Avenue
Central,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現代牙科集團有限公司各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完成審核現代牙科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載於第70至161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16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允地反映 貴集團於2016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準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我們在該等準則下的責任已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在我們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作出處理，我們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就下文各事項而言，我們對下述的每一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描述也以此為背景。

我們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所闡述的責任，包括與此等事項相關的責任。相應地，我們的審核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的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而設計的審核程序。我們執行審核程序的結果，包括應對下述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我們對隨附的綜合財務報表發表審核意見提供了基礎。

| 關鍵審核事項 | 我們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
|---|--|
| <p>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檢討</p> <p>於2016年12月31日，貴集團因過往收購事項分別錄得1,256,400,000港元及390,000,000港元的商譽及無形資產。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商譽須每年作減值測試，倘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有可能減值時，則會更頻繁進行測試。貴公司每年於12月31日對各現金產生單位執行減值測試，以評估商譽是否減值。此外，貴公司每年評估可使用年期的變動是否恰當，及／或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出現減值。測試及評估較大幅度建立於管理層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包括過往收購實體)的未來業績的預測及估計基礎之上。減值測試以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價值為基準。所執行測試採用的主要假設及結果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p> <p>會計政策、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以及商譽及無形資產的披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16及17。</p> | <p>我們已檢查管理層進行減值檢討所依據的貴集團預測現金流量。經考慮過往預測及支持相關假設的歷史數據的準確性，我們對編製該等預測的基準進行了測試。透過對比當前業務表現、就主要增長及業務假設尋求確鑿憑證及與管理層探討，我們對未來現金流量假設進行查核。憑藉我們的內部估值專家提供的恰當資料，我們對貼現率、長期增長率、預算毛利率及原材料價格通脹等主要假設進行測試，並依據一般牙科行業市場指數及參與類似業務的可比較公司，作出了獨立評估。我們亦對管理層模式的數學完整性進行測試。</p> |

關鍵審核事項(續)

| 關鍵審核事項 | 我們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
|--|---|
| 業務合併 | |
| <p>業務合併乃以收購法列賬。轉讓代價乃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該公平值為 貴集團轉讓的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 貴集團向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 貴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的股本權益的總和。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所述， 貴集團年內完成多項收購事項。對於該等收購事項， 貴集團進行了收購價分配，代價被分配至所收購公司的多項資產及負債。鑒於金額較大且釐定對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分配的收購價需作出重要管理層判斷，以及計量或然收購代價需要管理層判斷，因此收購價分配為關鍵審核事項。</p> <p>業務合併的會計政策及披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及31。</p> | <p>我們透過檢查買賣協議及向賣方支付收購價的情況，評估收購事項的會計處理方法。我們審核的一項要素與對管理層識別收購資產(如客戶關係及商標)以及負債(如撥備及其他負債)的評估有關。我們基於對收購公司的業務以及支持該等收購事項的管理層闡釋及計劃的了解，測試了該項識別。我們亦測試了收購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我們請我們的內部估值專家檢討了管理層的估值方法及貼現率。此外，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所載有關收購事項的披露的恰當性作出評估。</p> |

| 關鍵審核事項 | 我們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
|---|--|
| 貿易應收款項 | |
| <p>於2016年12月31日， 貴集團扣除減值撥備14,400,000港元前的貿易應收款項為373,800,000港元。 貴集團基於特定因素評估可收回性，據此估計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此舉需採用估計及判斷。管理層考慮的特定因素包括結餘賬齡、客戶性質及爭議的存在性、近期歷史付款方式及任何其他有關對手方信貸質素的適用資料。根據有關資料，管理層釐定是否需就某項指定交易或客戶的整體結餘作出減值撥備。我們關注此方面，原因在於其中需要高層級的管理層判斷，且涉及的金額較大。</p> <p>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以及披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及19。</p> | <p>對於有關 貴集團的收集程序及 貴集團對每個期末所需減值撥備的評估的控制方法，我們進行了測試。我們評估了經考慮歷史現金收集趨勢及當地經濟環境(為各個別應收款項的關鍵考慮因素)而確認的減值撥備的恰當性。我們檢查企業、醫院及診所客戶的年末後現金的收取情況。我們亦評估用以計算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金額的假設，尤其是詳細分析應收款項的賬齡及對各個別重大逾期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評估，並考慮了 貴集團就達致撥備金額所採取估計的程度的披露的充分性。</p>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載於年報內的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就此無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允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監控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職責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不作其他用途。我們不對任何其他人士就本報告內容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總能發現在某一陳述存在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其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修改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其中包括)審核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核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核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負責合夥人是周文樂。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7年4月28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附註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收益 | 6 | 1,642,176 | 1,415,620 |
| 銷售成本 | | (761,515) | (654,252) |
| 毛利 | | 880,661 | 761,368 |
| 其他收入及收益 | 6 | 4,072 | 2,827 |
| 銷售及經銷開支 | | (185,222) | (147,822) |
| 行政開支 | | (499,549) | (434,402) |
| 其他經營開支 | | (18,435) | (5,078) |
| 融資成本 | 8 | (28,411) | (42,337) |
| 除稅前溢利 | 7 | 153,116 | 134,556 |
| 所得稅開支 | 11 | (50,048) | (51,550) |
| 年內溢利 | | 103,068 | 83,006 |
| 以下各項應佔： | | | |
| 母公司擁有人 | | 101,483 | 81,963 |
| 非控股權益 | | 1,585 | 1,043 |
| | | 103,068 | 83,006 |
|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 | | |
| 基本 | 13 | 10.23 港仙 | 9.93 港仙 |
| 攤薄 | 13 | 10.23 港仙 | 9.93 港仙 |

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年內溢利 | 103,068 | 83,006 |
| 其他全面虧損 | | |
| 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 | | |
|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64,634) | (111,382) |
|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 (64,634) | (111,382) |
| 年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38,434 | (28,376) |
| 以下各項應佔： | | |
| 母公司擁有人 | 36,703 | (30,486) |
| 非控股權益 | 1,731 | 2,110 |
| | 38,434 | (28,376)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附註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4 | 173,238 | 138,486 |
| 預付土地租賃款 | 15 | 12,071 | — |
| 商譽 | 16 | 1,256,356 | 857,592 |
| 無形資產 | 17 | 390,028 | 338,599 |
| 衍生金融工具 | 26 | — | 3,635 |
| 遞延稅項資產 | 27 | 7,482 | 5,264 |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按金 | 20 | 40,901 | — |
| 收購附屬公司之預付款項 | 20 | 41,027 | — |
| 非流動資產總值 | | 1,921,103 | 1,343,576 |
| 流動資產 | | | |
| 存貨 | 18 | 74,098 | 58,288 |
| 貿易應收款項 | 19 | 359,354 | 288,228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20 | 43,603 | 31,372 |
| 即期稅項資產 | | 5,615 | 8,939 |
| 已抵押存款 | 21 | 3,726 | 3,360 |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 21 | 337,004 | 945,689 |
| 流動資產總值 | | 823,400 | 1,335,876 |
| 流動負債 | | | |
| 貿易應付款項 | 22 | 73,760 | 33,542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23 | 146,874 | 121,823 |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24 | 190,746 | 102,182 |
| 衍生金融工具 | 26 | — | 5,030 |
| 應付稅項 | | 40,451 | 37,608 |
| 流動負債總值 | | 451,831 | 300,185 |
| 流動資產淨值 | | 371,569 | 1,035,691 |
|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 | 2,292,672 | 2,379,267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附註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 | 2,292,672 | 2,379,267 |
| 非流動負債 | | | |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24 | 430,450 | 543,589 |
| 衍生金融工具 | 26 | — | 9,108 |
| 遞延稅項負債 | 27 | 31,288 | 33,256 |
| 其他非流動負債 | 23 | 8,704 | 5,478 |
| 非流動負債總值 | | 470,442 | 591,431 |
| 資產淨值 | | 1,822,230 | 1,787,836 |
| 權益 | | | |
|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 | |
| 股本 | 28 | 77,500 | 77,500 |
| 庫存股份 | 28 | (304) | (632) |
| 儲備 | 30 | 1,738,543 | 1,702,670 |
| | | 1,815,739 | 1,779,538 |
| 非控股權益 | | 6,491 | 8,298 |
| 權益總額 | | 1,822,230 | 1,787,836 |

魏聖堅
董事

陳冠峰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 | | | | | | | | | 總權益 千港元 |
|-------------------------------------|-----------|-------------|-------------|-------------|-------------|-------------------|-------------|-------------|-----------|--------------|------------|
| | 股本 千港元 | 股份溢價 千港元 | 庫存股份 千港元 | 法定儲備 千港元 | 資本儲備 千港元 | 認沽期權 儲備 千港元 | 匯兌儲備 千港元 | 保留溢利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 |
| | (附註28) | (附註28) | (附註28) | (附註30(ii)) | (附註30(ii)) | (附註30(iii)) | | | | | |
| 於2015年1月1日 | 39,860 | 60,692 | — | 1,849 | 45,775 | (28,140) | (65,929) | 490,016 | 544,123 | 7,034 | 551,157 |
| 年內溢利 | — | — | — | — | — | — | — | 81,963 | 81,963 | 1,043 | 83,006 |
|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 | | | | | | | | | | |
| 有關海外業務的 匯兌差額 | — | — | — | — | — | — | (112,449) | — | (112,449) | 1,067 | (111,382) |
|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 — | — | — | — | (112,449) | 81,963 | (30,486) | 2,110 | (28,376) |
| 發行股份(附註28) | 398 | — | (398) | — | — | — | — | — | — | — | — |
| 資本化發行(附註28) | 23,680 | (23,446) | (234) | — | — | — | — | — | — | — | — |
| 全球發售(附註28) | 13,562 | 721,438 | — | — | — | — | — | — | 735,000 | — | 735,000 |
| 股份發行開支(附註28) | — | (39,277) | — | — | — | — | — | — | (39,277) | — | (39,277) |
| 由保留溢利轉撥 | — | — | — | 83 | — | — | — | (83) | — | — | — |
| 以股份支付首次公開發售 前受限制股份單位開支 (附註29) | — | — | — | — | 14,538 | — | — | — | 14,538 | — | 14,538 |
| 股東貸款的估算利息 | — | — | — | — | 9,325 | — | — | — | 9,325 | — | 9,325 |
| 豁免股東貸款 | — | — | — | — | 546,315 | — | — | — | 546,315 | — | 546,315 |
|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 | — | — | — | — | — | — | — | 120 | 120 |
| 派付予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 — | — | — | — | — | — | — | — | — | (966) | (966) |
| 於2015年12月31日 | 77,500 | 719,407 | (632) | 1,932 | 615,953 | (28,140) | (178,378) | 571,896 | 1,779,538 | 8,298 | 1,787,836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 | | | | | | | | | |
|--------------------------------------|----------|----------------------|--------|--------------------|----------------------|-----------------|------------------------|----------------------|-----------|---------|-----------|
| | 股本 | 股份溢價 | 庫存股份 | 法定儲備 | 資本儲備 | 認沽期權 儲備 | 匯兌儲備 | 保留溢利 | 總計 | 非控股權益 | 總權益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 (附註28) | (附註28) | (附註28) | (附註30(ii)) | (附註29、 30(ii)) | (附註30 (iii)) | | | | | |
| 於2016年1月1日 | 77,500 | 719,407 | (632) | 1,932 | 615,953 | (28,140) | (178,378) | 571,896 | 1,779,538 | 8,298 | 1,787,836 |
| 年內溢利 | — | — | — | — | — | — | — | 101,483 | 101,483 | 1,585 | 103,068 |
|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 | | | | | | | | | | |
| 有關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 | — | — | — | (64,780) | — | (64,780) | 146 | (64,634) |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 — | — | — | (64,780) | 101,483 | 36,703 | 1,731 | 38,434 |
| 由保留溢利轉撥 | — | — | — | 4,101 | — | — | — | (4,101) | — | — | — |
| 2016年中期股息 (附註12) | — | — | — | — | — | — | — | (21,000) | (21,000) | — | (21,000) |
| 以股份支付首次公開發售前 受限制股份單位開支 (附註29) | — | — | — | — | 18,508 | — | — | — | 18,508 | — | 18,508 |
| 已行使以股份支付首次公開 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 (附註29) | — | 20,839 | 328 | — | (21,167) | — | — | — | — | — | — |
| 收購非控股權益 (附註30(iii)) | — | — | — | — | (26,150) | 28,140 | — | — | 1,990 | (1,129) | 861 |
| 派付予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 — | — | — | — | — | — | — | — | — | (2,409) | (2,409) |
| 於2016年12月31日 | 77,500 | 740,246 [#] | (304) | 6,033 [#] | 587,144 [#] | — | (243,158) [#] | 648,278 [#] | 1,815,739 | 6,491 | 1,822,230 |

[#] 該等儲備賬包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綜合儲備1,738,543,000港元(2015年：1,702,670,000港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附註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 | | |
| 除稅前溢利 | | 153,116 | 134,556 |
| 調整： | | | |
| 融資成本 | 8 | 28,411 | 42,337 |
| 銀行利息收入 | 6、7 | (701) | (453)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淨額 | 7 | — | 346 |
| 遠期外匯合約的公平值虧損 | 7 | 4,182 | 4,337 |
| 或然代價重新計量虧損／(收益) | 7 | 196 | (787)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認購期權及認沽期權的公平值虧損／(收益)淨額 | 7 | 372 | (256) |
|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 7 | 140 | 235 |
| 折舊及攤銷 | 7 | 70,506 | 64,714 |
| 預付土地租賃款攤銷 | 7 | 86 | — |
| 商譽減值 | 7 | 9,832 | — |
| 以股份支付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開支 | 29 | 18,508 | 14,538 |
| | | 284,648 | 259,567 |
| 存貨(增加)／減少 | | (6,355) | 753 |
|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 | (19,433) | (16,895)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 | 1,903 | (4,238) |
| 應收關連方款項(增加)／減少 | | (11) | 38,435 |
| 貿易應付款項減少 | | (10,829) | (20,080)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 | | (20,415) | (19,294) |
| 應付關連方款項減少 | | (557) | (13,969) |
| 應付股東款項減少 | | — | (56,484) |
| 應收股東款項減少 | | — | 4,148 |
|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 | 228,951 | 171,943 |
| 已收利息 | | 701 | 453 |
| 已付所得稅 | | (47,956) | (50,831) |
|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 | 181,696 | 121,565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附註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 | | |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及無形資產 | | (86,889) | (29,747) |
| 預付土地租賃款 | 15 | (12,402) | — |
| 遠期外匯合約虧損 | | (9,214) | —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 | 2,563 | 2,052 |
| 收購附屬公司 | 31 | (533,107) | (245,100) |
| 收購附屬公司預付款項 | | (41,027) | — |
| 結算或然代價 | | (775) | — |
| 已抵押存款(增加)/減少 | | (366) | 6,993 |
|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 | (681,217) | (265,802) |
|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 | | |
|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 — | 796,802 |
| 股份發行開支 | | — | (37,930) |
| 新增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 | — | 844,263 |
| 股東貸款 | | — | 182,944 |
| 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 | (30,299) | (716,642) |
| 已付股息 | | (21,000) | (25,966) |
| 已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 | (2,409) | — |
| 已付利息 | | (22,794) | (28,480) |
|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4,635) | (59,420) |
| 融資活動(使用)/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 | (81,137) | 955,571 |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增加淨額 | | (580,658) | 811,334 |
|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 | (28,027) | 5,633 |
|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 | 945,689 | 128,722 |
|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 | 337,004 | 945,689 |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分析 | | |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 21 | 318,245 | 940,439 |
| 於收購時原定到期日少於三個月的非抵押定期存款 | 21 | 18,759 | 5,250 |
| 於財務狀況表呈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 21 | 337,004 | 945,689 |
| 於現金流量表呈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 | 337,004 | 945,68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現代牙科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2年7月5日根據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包括生產及經銷義齒器材。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Trieria Holdings Limited，該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 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註冊的地點及日期以及營運地點 | 已發行普通股面值／註冊股本 | 本公司應佔權益的百分比 | | 主要活動 |
|-------------------------------|-----------------------|--------------------|-------------|------|---------------------------|
| | | | 直接 | 間接 | |
| Modern Dental Holding Limited | 英屬處女群島 2012年8月1日 | 50,000美元 | 100% | — | 投資控股 |
| 現代牙科器材有限公司 | 香港 1988年3月18日 | 10,000港元 | — | 100% | 於香港買賣義齒器材； 中國製造業務的採購部門 |
| 洋紫荊牙科器材(深圳)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1998年7月20日 | 6,190,000美元 | — | 100% | 製造及買賣義齒器材 |
| 現代牙科器材(深圳)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2012年5月17日 | 人民幣 40,000,000元 | — | 100% | 製造義齒器材 |
| 現代牙科國際(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 澳門 2012年8月12日 | 澳門幣 100,000元 | — | 100% | 於海外市場 買賣義齒器材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續)

| 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註冊的地點及日期以及營運地點 | 已發行普通股面值／註冊股本 | 本公司應佔權益的百分比 | | 主要活動 |
|--|-----------------------|--------------------|-------------|------|---|
| | | | 直接 | 間接 | |
| 現代牙科醫療器材(東莞)有限公司*(前稱現代牙科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2015年8月12日 | 人民幣 75,000,000元 | — | 100% | 製造及買賣義齒器材 |
| Modern Dental Laboratory USA, LLC | 美國 2009年8月17日 | 3,728,570美元 | — | 100% | 於美國市場(亞利桑那州及佐治亞州除外)製造及買賣義齒器材以及管理位於美國西雅圖、洛杉磯、波士頓、芝加哥及威爾明頓的五間服務中心及位於特洛伊的數字化中心 |
| Quantum Dental Laboratory Inc. | 加拿大 2013年7月1日 | 100加元 | — | 70% | 製造及買賣義齒器材 |
| Sundance Dental Laboratory, LLC (前稱Sundance Arizona Acquisition, LLC) | 美國 2014年4月21日 | 2,571,714美元 | — | 100% | 製造及買賣義齒器材 |
| Permadental GmbH | 德國 2010年3月2日 | 25,000歐元 | — | 100% | 買賣義齒器材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續)

| 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註冊的 地點及日期以 及營運地點 | 已發行 普通股面值／ 註冊股本 | 本公司應佔權益 的百分比 | | 主要活動 |
|---|-----------------------------|-----------------------|-----------------|------|-----------------|
| | | | 直接 | 間接 | |
| Elysee Dental Belgium BVBA | 比利時 2008年6月9日 | 18,550 歐元 | — | 100% | 製造設施及買賣 義齒器材 |
| Elysee Dental Solutions B.V. | 荷蘭 2001年10月10日 | 18,000 歐元 | — | 100% | 製造設施及買賣 義齒器材 |
| Elysee Dental ApS | 丹麥 2004年3月4日 | 125,000 丹麥克朗 | — | 100% | 製造設施及買賣 義齒器材 |
| Labocast SAS | 法國 1986年12月31日 | 100,000 歐元 | — | 100% | 買賣義齒器材 |
| Labo Ocean Indien SA | 馬達加斯加 1996年5月17日 | 10,000,000 阿里亞里 | — | 100% | 製造及買賣 義齒器材 |
| Pavona Pty Limited | 澳洲 1984年1月20日 | 2 澳元 | — | 100% | 買賣義齒器材 |
| Gold & Ceramics Dental Laboratory Pty Ltd. | 澳洲 1994年7月26日 | 10 澳元 | — | 100% | 製造及買賣 義齒器材 |
| Southern Cross Dental Laboratories (NZ) Limited | 紐西蘭 2012年4月20日 | 1,080,010 紐西蘭元 | — | 100% | 買賣義齒器材 |
| Ratiodental GmbH | 德國 2006年8月24日 | 25,000 歐元 | — | 100% | 買賣義齒器材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續)

| 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註冊的地點及日期以及營運地點 | 已發行普通股面值／註冊股本 | 本公司應佔權益的百分比 | | 主要活動 |
|-----------------------------------|---------------------|---------------|-------------|------|-----------|
| | | | 直接 | 間接 | |
| Zahnmanufaktur Köln Dr. M.B. GmbH | 德國 2011年2月22日 | 25,000 歐元 | — | 100% | 製造及買賣義齒器材 |
| Deradent Dental GmbH & Co KG | 德國 1998年6月25日 | 5,113 歐元 | — | 100% | 買賣義齒器材 |
| Modern Dental Norway AS | 挪威 2016年3月11日 | 30,000 挪威克朗 | — | 100% | 買賣義齒器材 |
| Precision Dental Laboratory Ltd | 紐西蘭 2004年12月17日 | 498,000 紐西蘭元 | — | 100% | 製造及買賣義齒器材 |
| Cenetary Pty Ltd | 澳洲 1981年5月14日 | 920 澳元 | — | 100% | 製造及買賣義齒器材 |
| RTFP Laboratories | 美國 1974年11月25日 | 100 美元 | — | 100% | 買賣義齒器材 |

* 該等附屬公司根據中國法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年內，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收購 Precision Dental Laboratory Ltd (「PDL」)、Cenetary Pty Ltd (「Cenetary」)、Deradent Dental GmbH & Co KG、Dental Works World Wide Limited 及 Dentrade AS 業務 (「Dentrade 集團」)、RTFP Dental Inc. 及其附屬公司 (「RTFP」)、Ratiodental GmbH 及 Zahnmanufaktur Köln Dr. M.B. GmbH (「Ratiodental 及 Zahnmanufaktur」)。該等收購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31。

上表列出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集團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重大部分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列出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會使本附註過於冗長。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其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衍生金融工具乃以公平值計量。除另有指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位(港幣千元)。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投資對象的業務而可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賦予本集團目前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業務的能力的現有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則視為擁有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與本公司於相同報告期間內採納貫徹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該項控制權終止日期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的各個部分仍會歸屬於本集團的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損結餘。所有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有關的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入賬時悉數對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三項控制權因素中的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擁有投資對象的控制權。於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的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於入賬時列作權益交易。

若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應終止確認：(i) 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 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 於股權入賬的累計匯兌差額；並確認：(i) 已收代價的公平值；(ii) 任何留存投資的公平值及(iii) 因此產生並計入損益的任何盈虧。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已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份會按倘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要求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當)。

2.2 會計政策之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 |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 披露計劃 |
|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 2012年至2014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 折舊及攤銷之可接受方法之澄清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

採納以上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準則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 |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 以股份支付款項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²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 ²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 與客戶之合約收益 ²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 合約收益之澄清 ²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 租賃 ³ |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 披露計劃 ¹ |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¹ |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² |

¹ 於201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於初步應用後，本集團正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惟仍未能斷定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之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2016年6月發佈了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涉及三個主要領域：歸屬條件對現金結算的以股份支付款項交易計量的影響；因扣除一定數額以滿足僱員就以股份支付款項的納稅義務而具有淨額結算特徵的以股份支付款項交易的分類；以及對以股份支付款項交易中條款和條件的修改導致其分類從現金結算變更為權益結算的會計處理。該等修訂澄清，在計量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支付款項時用於計算歸屬條件的方法也適用於現金結算的以股份支付款項。該等修訂還引進了一項例外規定，在滿足某些條件下，因扣除一定數額以滿足僱員的納稅義務而具有淨股份結算特徵的以股份支付款項交易，可完全分類為股權結算的以股份支付款項交易。此外，該等修訂澄清，如果現金結算的以股份支付款項交易的條款和條件修改後變更為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支付款項交易，則該項交易自修改之日起作為權益結算的交易入賬。本集團預期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用該等修訂。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於2014年7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最終版本，將金融工具項目之所有階段匯集以代替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全部先前版本。該準則引入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處理之新規定。本集團預期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2016年，本集團已就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影響進行高度評估。本初步評估乃根據現有可得資料作出，並視乎本集團日後得到之進一步詳細分析或額外合理及輔助資料而可能有所變動。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預期影響概述如下：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a) 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並不預期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對其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造成重大影響。預期將繼續以公平值計量現時以公平值持有之所有金融資產。現時持有可供銷售之股本投資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原因為該等投資擬於可見未來持有，而本集團預期於其他全面收入採納以呈列公平值變動。倘投資獲終止確認，為股本投資於其全面收入記錄之收益及虧損不得重新計入損益。

(b) 減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並無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項目以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債務工具、租賃應收款項、貸款承諾及財務擔保合約須作減值，並將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或按十二個月基準或可使用基準入賬。本集團預期採納簡化方式，並將根據於所有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餘下年期內之所有現金差額現值估計之可使用預期虧損入賬。本集團將進行更詳細分析，其將考慮所有合理及輔助資料(包括前瞻因素)，以估計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一個新的五步模式，將計入自客戶合約產生之收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就交換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而有權獲得之代價金額確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原則為計量及確認收益提供更加結構化之方法。該準則亦引入廣泛之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包括分拆收益總額，關於履行責任、不同期間之合約資產及負債賬目結餘之變動以及主要判斷及估計之資料。該準則將取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所有現時收益確認之規定。於2016年4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解決有關確定履行責任、有關委託人與代理人及知識產權許可之應用指引以及過渡的實施問題。該等修訂亦旨在協助確認實體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更一致的應用以及降低成本及應用該準則之複雜性。本集團預期於2018年1月1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對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影響進行初步評估。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內容。該準則載列確認、計量、呈報及披露租賃的原則，並要求承租人就大部分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該準則包括給予承租人兩項租賃確認豁免－低價值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於租賃開始日期，承租人將確認於租賃期作出租賃付款為負債(即租賃負債)及代表可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為資產(即有使用權資產)。除非有使用權資產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的定義，有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租賃負債其後會就反映租賃負債利息而增加及因租賃付款而減少。承租人將須分別確認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及有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開支。承租人將亦須於若干事件發生時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例如由於租賃期變更及用於釐定該等付款的一項指數或比率變更而引致未來租賃付款變更。承租人一般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數額確認為有使用權資產的調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相同的分類原則對所有租賃進行分類，並將之分為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本集團預期於2019年1月1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目前正對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的影響作出評估。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要求有關實體作出披露，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可評估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量產生的變動及非現金變動。該等修訂將導致須於財務報表作出額外披露。本集團預期自2017年1月1日起採納該等修訂。

雖然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可更廣泛應用於其他情況，但其頒佈目的為說明與以公平值計量的債務工具相關的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該等修訂澄清實體於評估是否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扣可扣減暫時差額時，需要考慮稅務法例是否對於可扣減暫時差額轉回時可用作抵扣的應課稅溢利的來源有所限制。此外，該等修訂就實體應如何釐定未來應課稅溢利提供指引，並解釋應課稅溢利可包括收回超過賬面值的部分資產的情況。本集團預期自2017年1月1日起採納該等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2016年12月頒佈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以說明釐定「交易日期」的方法，旨在釐定於初步確認有關就支付或收取以外幣計值的預付代價產生的非貨幣負債取消確認非貨幣資產的相關資產、開支或收入(或其部分)所使用的匯率。本集團預期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該等修訂。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乃以收購法列賬。已轉讓代價乃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該公平值為本集團轉讓的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的股本權益的總和。於各業務合併中，本集團選擇是否按公平值或於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即於被收購方清盤時賦予持有人按比例分佔資產淨值的現有所有權權益。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均按公平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其會根據合同條款、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須承擔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合的分類及標示，其中包括分離被收購方主合同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的股本權益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量，所產生的任何損益在損益賬中確認。

收購方將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按公平值計量，其公平值變動於損益賬內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不重新計量，其之後的結算在權益中入賬。

商譽起初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代價、非控股權益的確認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本權益的任何公平值總額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倘代價與其他項目的總額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於重新評估後該差額將於損益賬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於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須每年作減值測試，倘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有可能減值時，則會更頻繁進行測試。本集團於12月31日進行商譽年度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業務合併購入的商譽自收購日期起被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產生的協同效應中獲益的各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無論本集團的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已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乃通過評估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釐定。當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時，則確認減值虧損。已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得於隨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且該單位的部分業務已出售，則於釐定出售損益時，與所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計入該業務的賬面值。在該等情況下出售的商譽乃根據所出售業務的相對價值及現金產生單位的保留部分計量。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其衍生金融工具及權益投資。公平值乃在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移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平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移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於未有主要市場的情況下，則於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須位於本集團能到達的地方。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乃基於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所用的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依照彼等的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考慮到市場參與者自該資產最大及最合適用途，或將該資產售予可作最大及最合適用途的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的能力。

本集團使用的估值方法適用於不同情況，而其有足夠資料計量公平值，以盡量利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公平值於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在公平值等級中的分類基於對公平值計量整體屬重要的最低輸入數據水平，如下所述：

第一級—根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所報未調整價格

第二級—根據對公平值計量有重大影響、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最低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第三級—根據對公平值計量有重大影響、不可觀察的最低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對於在財務報表以持續基準確認的資產及負債，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根據對於公平值計量整體有重大影響的最低輸入數據，通過重估分類以確定各等級之間是否出現轉移。

非金融資產減值

當資產(存貨、金融資產及非流動資產除外)存在減值跡象或須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時，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中的較高者，並以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該資產並不產生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續)

僅當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方可確認減值虧損。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以反映當前市場評定的貨幣時間價值以及資產特有風險的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乃於其在與該已減值資產的功能一致的該等開支類別中產生期間自損益表中扣除。

在各報告期末均會評估是否有跡象表明之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存在或有所減少。若存在該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僅當用於釐定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時，方可撥回先前就該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商譽除外)，惟金額不能高於假設以往年度沒有確認減值虧損而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該減值虧損的撥回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除非資產以重估金額入賬，於此情況下，則減值虧損撥回將根據該重估資產的相關會計政策入賬。

關連方

倘任何人士符合以下條件，則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a) 該方屬以下人士或該人士的家庭近親成員，且該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擔任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或

(b) 該方為符合下列任何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個實體為另一個實體(或為另一個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個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個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是以本集團或本集團關聯實體的僱員為受益人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實體受(a)項所述之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關連方(續)

(vii) (a)(i)項所述之人士對實體擁有重大影響力或為實體(或其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及

(viii) 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當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分類為持作出售或當其為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的一部分時，其毋須折舊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包括其購入價及使資產達致其擬定用途的運作狀況及地點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產後所產生之開支(例如維修及保養)通常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在符合確認準則的情況下，主要檢查的開支會作為重置並於資產賬面金額中資本化。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主要部分須不時重置，則本集團會將有關部分確認為具有指定可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及據此折舊。

折舊乃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至其剩餘價值。用於該目的之主要年折舊率如下：

| | |
|--------|-----------|
| 樓宇 | 2% - 10% |
| 租賃物業裝修 | 3% - 25% |
| 廠房及機器 | 10% - 33% |
| 汽車 | 10% - 30% |
| 傢俱及設備 | 10% - 33% |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各部分有不同可使用年期，則有關項目的成本將按各部分的合理基礎分配，而每部分將作個別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法至少須於各財政年度年結日予以檢討，並作調整(如適當)。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初始確認的任何重大部分)於出售或預期不會從其使用或出售獲取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資產的年度在損益表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報廢損益，為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金額的差額。

在建工程指在建的樓宇，其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呈列且不予以折舊。成本包括建築期內的直接建設成本及相關借貸的資本化借貸成本。在建工程竣工且可供使用時，將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恰當類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業務合併中取得的無形資產的成本為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分為有限期或無限期。有限期的無形資產隨後按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評估減值。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末檢討一次。

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每年會個別或在現金產生單位級別作減值測試。該等無形資產並不予以攤銷。具無限年期的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於每年檢討，以釐定無限可使用年期的評估是否繼續可靠。倘不再可靠，則可使用年期的評估自此起由按無限年期更改為有限年期。

軟件

軟件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10年以直線法攤銷。

客戶關係

客戶關係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的5至10年按年數總和基準攤銷。

商標

商標為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並不予以攤銷，並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於每年檢討，以釐定無限可使用年期的評估是否繼續可靠。

不競爭協議

不競爭協議按估計可使用年期1至5年以直線法攤銷。

租賃

凡將資產擁有權(法定權利除外)的大部分回報與風險轉移至本集團的租賃列為融資租賃。融資租賃生效時，租賃資產之成本將按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轉撥成本，並連同租賃責任(利息部分除外)入賬，以反映採購及融資。根據資本化融資租賃所持之資產，包括融資租賃之預付土地租賃款，均列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內，並按租賃年期與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兩者之中較短者計算折舊。上述租賃的融資成本自損益表中扣除，以於租賃年內作出定期定額扣減。

透過融資性租賃合約收購之資產乃按融資租賃入賬，惟於其估計可使用年內折舊。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租賃(續)

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與風險由出租方保留的租賃乃列為經營租賃。倘本集團為出租人，由本集團以經營租賃出租的資產乃計入非流動資產，而經營租賃的應收租金按租約年期以直線法計入損益表。倘本集團為承租人，經營租賃的應付租金在扣除自出租方獲得的優惠後按租約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表中列支。

經營租賃下的預付土地租賃款初步以成本列賬，而隨後則按租期以直線法確認。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投資。除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外，金融資產初始確認時，以公平值加收購金融資產應佔交易成本計量。

金融資產的所有常規買賣乃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確認。常規買賣指需要在一般由法規或市場慣例確定的期間內移交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後續計量

不同類別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方法如下：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和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在近期出售為目的而購買的金融資產分類為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衍生工具包括個別嵌入式衍生工具，除非指定為實質對沖工具(定義見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否則亦分類為持作買賣。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在財務狀況表以公平值列示，公平值的有利淨變動於損益表呈列為其他收入及收益，而公平值的不利淨變動呈列為融資成本。該等公平值淨變動不包括就該等金融資產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該等股息或利息會根據下文「收益確認」所述政策確認。

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當日即指定為該分類，且必須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標準。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嵌入主合約的衍生工具入賬列作獨立衍生工具，倘其經濟特徵及風險與主合約的經濟特徵及風險並無密切聯繫且主合約並非持作買賣或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按公平值計量。該等嵌入式衍生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的變動於損益表中確認。僅在合約條款變動大幅改變其原本規定的現金流量或在金融資產由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類別重新分類時方會重新評估。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指有固定或可確定還款且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初始計量後，該等資產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撥備計量。計算攤銷成本時，計入收購產生的任何折價或溢價，且包括實際利率所包含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中的其他收益及收入。貸款減值虧損於損益表確認為融資成本，而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於損益表確認為其他開支。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出現以下情形時，金融資產(或(倘適用)部分金融資產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會終止確認(即從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刪除)：

- 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
- 本集團已根據「轉手」安排轉讓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承擔向第三方無重大延誤全額支付所收現金流量的責任；及(a)本集團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雖未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訂立轉手安排，則評估其有否保留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及保留的程度。倘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資產控制權，則該等資產基於本集團的持續參與程度確認。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基於反映本集團所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本集團以就已轉讓資產作出保證的形式繼續參與，則已轉讓資產乃以該項資產之原賬面值及本集團可能須償還之代價數額上限(以較低者為準)計算。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有否客觀減值證據。僅當資產初步確認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且有關事件對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能夠可靠預計時，方存在減值。減值證據包括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陷入嚴重的財務困境、拖欠或逾期支付利息或本金、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或與違約有關的經濟狀況發生變化)的可觀察數據。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

對於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本集團首先按個別基準評估單項重大或按組合基準評估單項非重大的金融資產有否減值。倘本集團釐定單項評估的金融資產並無客觀減值證據，則不論資產重大與否均須將該資產歸入一組具有相似信貸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以整體評估有否減值。已單獨評估減值並已確認或將繼續確認減值虧損的資產不進行整體減值評估。

已確定的減值虧損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不包括尚未產生之未來信貸虧損)之差額計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按金融資產之原實際利率(即初始確認時估算的實際利率)貼現。

資產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調減，虧損金額於損益表確認。利息收入繼續於已調減賬面值累計，並採取就計量減值虧損用以貼現未來現金流量的利率累計。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任何相關撥備於不會在未來收回款項的情況下撇銷，而所有抵押品已變現或已轉撥至本集團。

倘往後期間估計減值虧損金額增加或減少，乃因確認減值以後發生的事件產生，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將透過調整撥備賬調高或調減。倘其後收回撇銷，收回金額乃計入損益表的其他開支。

按成本列賬的資產

倘有客觀跡象表明一項無報價權益工具已產生減值虧損，而該項工具由於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而並無按公平值列賬，或一項衍生資產已發生減值虧損，而該衍生資產與該等無報價權益工具相聯繫並以該等無報價權益工具進行交割，則應以資產的賬面值和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以當前市場一相似金融資產的回報率為折現率折現)的差額作為損失金額。該等資產的減值虧損不予撥回。

釐定是否屬「大幅」或「長期」需要作出判斷。於作出此判斷時，本集團評估(其中包括)投資的公平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長短或程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時被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貸，或被指定為一項有效對沖的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倘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及倘為貸款及借貸，則應減去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計息銀行貸款、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應付關連方款項及衍生金融工具。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按其分類的後續計量如下：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及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倘購買該金融負債的目的為於近期購回，則該金融負債應分類為持作買賣。此分類包括本集團不被指定為對沖關係中的對沖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定義見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除非其被指定為有效的對沖工具則另作別論，持作買賣的負債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內確認。於損益表確認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並不包括任何就該等金融負債收取的任何利息。

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的金融負債在初步確認日期且僅在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標準時指定。

貸款及借貸

於初步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貸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為微不足道，在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當負債終止確認以及按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程序時，其收益及虧損在損益表內確認。

攤銷成本於計及收購事項任何折讓或溢價及屬實際利率不可或缺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後計算。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的融資成本內。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負債(續)

財務擔保合約

本集團作出的財務擔保合約即要求發行人作出特定付款以償付持有人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的條款償還到期款項而招致損失的合約。財務擔保合約初步按其公平值確認為一項負債，並就作出該擔保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作出調整。於初步確認後，本集團按(i)結清報告期末的現有責任所須開支的最佳估計金額；及(ii)初步確認的金額減(如適當)累計攤銷(以較高者為準)計量財務擔保合約。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項下的義務已被解除、取消或期滿，則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如一項現有金融負債被來自同一貸方且大部分條款均有差異的另一項金融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被大幅修改，此種置換或修改則視作終止確認原有負債並確認新負債處理，而兩者的賬面值差額於損益表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當且僅當現有可執行的合法權利抵銷已確認的金額，且有意願以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可與金融負債抵銷，而淨額於財務狀況表公佈。

衍生金融工具

初步確認及後續計量

本集團利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遠期貨幣合約)對沖其外匯風險。該等衍生金融工具初步以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當日的公平值確認，並隨後以公平值重新計量。倘公平值為正數，衍生工具以資產入賬，而倘公平值為負數，則以負債入賬。

由於本集團訂立的衍生工具不合資格採用對沖會計法，該等衍生工具的公平值變動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衍生金融工具(續)

流動與非流動分類

並無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乃根據對事實及情況的評估(如相關合約現金流量)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或分開為流動或非流動部分。倘本集團預計持有衍生工具作為經濟對沖(而並無應用對沖會計法)至超過報告期末後12個月期間，該衍生工具乃與相關項目的分類一致分類為非流動(或分開為流動及非流動部分)。

庫存股份

本公司或本集團購回及持有本身的權益工具(庫存股份)按成本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因購回、出售、發行或註銷本集團本身的權益工具產生的損益不會在損益表確認。

存貨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先進先出基準釐定，而屬在製品及製成品者，其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工成本及適當比例的經常性開支。可變現淨值乃根據估計售價減任何將於完成時及出售時產生的估計成本。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就編製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手頭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並於購入後一般在三個月內到期，且並無重大價值變動風險的短期及高流通性投資，減去須按要求償還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分的銀行透支。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手頭及銀行現金(包括定期存款)及不限制用途性質的類似現金的資產。

撥備

當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現時責任(法定或推定)並可能須於日後撥出資源結算有關責任時，倘能可靠估計有關責任的數額，則須就此確認撥備。

倘折現影響重大，確認為撥備的金額乃為預期日後須結算有關責任的開支於報告期末的現值。折現現值隨時間流逝而增加的有關增幅於損益表列為融資成本。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撥備(續)

本集團就若干產品提供產品保固的撥備，按銷量以及過往維修及退貨多寡的經驗，經貼現至其現值後(如適當)予以確認。

業務合併的或然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其後，按(i)上述條文的一般指引確認的金額；及(ii)收益確認指引初步確認的金額減任何累計攤銷(如適用)的較高者計量。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外確認項目相關的所得稅於損益外在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可獲稅務當局退回或付予稅務當局的金額，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大致實施的稅率(及稅法)，以及考慮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當時的詮釋及慣例計算。

就財務申報而言，遞延稅項於報告期末就資產與負債的稅基與彼等賬面值的所有暫時差額，採用負債法作出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於初步確認的商譽或資產或負債(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且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及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暫時差額。

遞延稅項資產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未使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使用稅項虧損的結轉予以確認，惟僅限於可能有應課稅溢利以對銷可扣減暫時差額、未使用稅項抵免及未使用稅項虧損的結轉時才予確認，惟下列各項除外：

- 有關可扣減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源於初步確認一項交易(並非一項業務合併)的資產或負債，而於該項交易進行時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者；及
- 就有關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所產生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暫時性差額於可預見將來可能撥回，且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暫時性差額時，方會予以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於各報告期末審閱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扣減該賬面值。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會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已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於資產獲變現或負債償還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

倘存在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權利，以將有關同一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機關的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抵銷，則抵銷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合理確定將可獲取有關資助及已符合所有附帶條件後，按公平值確認。與開支項目有關的補助，則於其擬補助的成本支銷期間按系統基準確認為收入。

倘補助與資產有關，則其公平值會計入遞延收益賬，並按有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期以每年等額分期款項撥入損益表或自該項資產的賬面值中扣除並透過減少折舊開支方式撥入損益表。

收益確認

收益乃於有關經濟利益將可能流向本集團及能可靠地計算有關收益時按以下基準確認：

- (a) 由銷售貨品所得收益乃於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均轉予買家及本集團並無維持通常與擁有權相關的管理權或對已售貨品的有效控制權後方可確認；
- (b) 租金收入乃按租賃年期的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 (c)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及實際利率法，透過採用將金融工具在預期可使用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的利率確認；及
- (d) 股息收入乃於股東收取款項的權利獲確立後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以股份支付款項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旨在對為本集團營運取得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獎賞。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收取的酬金乃以股份支付款項形式，而僱員提供服務作為權益工具的代價(「以權益結算交易」)。

於2002年11月7日後，因授出而與僱員進行以權益結算交易的成本參照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計量。公平值乃根據本集團的業務企業價值釐定，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以權益結算交易的成本連同權益的相應增加於表現及／或服務條件達成的期間在僱員福利開支確認。於各報告期末直至歸屬日期就以權益結算交易確認累計開支，反映歸屬期已到期部分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期內損益表的扣減或進賬為於期初及期末確認的累計開支變動。

釐定獎勵獲授當日的公平值時，並不計及服務及非市場績效條件，惟在有可能符合條件的情況下，則評估為本集團對最終將會賦予股本工具數目最佳估計的一部分。市場績效條件反映於獎勵獲授當日的公平值。獎勵的任何其他附帶條件(但不帶有服務要求)視作非賦予條件。非賦予條件反映於獎勵的公平值，除非同時具服務及／或績效條件，否則獎勵即時支銷。

因非市場績效及／或服務條件未能達成而最終無賦予的獎勵並不確認為支出。凡獎勵包含市場或非賦予條件，無論市場條件或非賦予條件獲履行與否，而所有其他績效及／或服務條件均獲履行，則交易仍被視為一項賦予。

倘以權益結算獎勵的條件已修改，但符合獎勵的原有條款，則最少須確認一項支出，尤如有關條件並無修改。此外，會就任何修改確認開支，使以股份支付款項的總公平值增加，或另行對僱員有所裨益，猶如於修訂日期所計量。

倘註銷以權益結算獎勵，則視為於註銷當日已歸屬，而尚未就該獎勵確認的任何費用須即時確認，包括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內非歸屬條件未能達成時涉及的任何獎勵。然而，倘有以新獎勵取代已註銷獎勵，並於授出當日將其指定為該獎勵的替代品，則該已註銷獎勵及新獎勵均被視為對原有獎勵的改動(見上段所述)。

未行使購股權的攤薄影響反映於計算每股盈利時的額外股份攤薄。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僱員營運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的一定百分比計算，並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則於應付時在損益表扣除。強積金計劃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存放，為獨立管理的基金。本集團一經向強積金計劃供款，即悉數歸僱員所有。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僱員須參與地方市政府營運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其薪酬成本的一定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則應付時於損益表扣除。

本集團於澳洲經營的附屬公司僱員須獲支付工資及薪金，包括預期在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結算的非貨幣福利、年假、長期服務假期。預期將不會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結清的年假及長期服務假的責任，按截至報告日期使用預計單位給予成本法就僱員提供的服務產生的預期未來應付款項的現值計量。當中考慮預期未來工資和薪金水平、員工離職的經驗和服務期間。估計未來付款使用國家政府債券(其到期條款及貨幣須盡可能與估計未來現金流出接近)於報告日期的市場收益率貼現。

界定供款退休金開支

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的供款於其產生期間支銷。

本集團於歐洲經營的附屬公司僱員參與牙科技工(CAOT及tandtechniek)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均須向獨立管理的基金供款。所有年度退休金成本均於損益扣除。

借貸成本

倘借貸成本直接由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須經一段長時間作準備方可投放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產生，則撥充資本作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而當有關資產大致可投放作擬定用途或銷售時，即終止將該等借貸成本撥充資本。將待用於合資格資產開支的指定借貸進行臨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則從資本化借貸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其產生期間支銷。借貸成本包括實體因借貸而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股息

末期股息於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後確認為負債。

由於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予董事權力宣派中期股息，中期股息的擬派及宣派乃同步進行。故此，中期股息於擬派及宣派後即時確認為負債。

外幣

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港元為本公司功能貨幣。本集團各實體釐定其本身功能貨幣及計入各實體財務報表的項目以其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旗下實體錄得的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日期通行的相關功能貨幣匯率列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與負債按於報告期末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均於損益表確認。

按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首次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按外幣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的處理方式，與有關項目公平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的確認方式相符(即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中確認的項目的換算差額，亦會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中確認)。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除港元外的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於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換算為港元及彼等的損益表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因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外幣換算儲備累計。出售外國業務時，與該項外國業務有關的其他全面收入的組成部分，會在損益表中確認。

因收購外國業務而產生的任何商譽及對資產與負債賬面值的公平值調整作為外國業務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適用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海外附屬公司在年內經常產生的現金流量按年內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管理層於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時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所申報的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金額及其相關披露事項及或然負債的披露事項。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明朗因素或會導致日後受影響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除作出估計外，還作出以下對財務報表所確認金額最具重大影響的判斷：

就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主要倚賴非中國附屬公司派付的股息滿足資金需求。本集團釐定於可見將來中國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中國內地以外的任何附屬公司分派股息時，將不會導致確認預扣稅，因此，概無於該等財務報表內就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估計不明朗因素

以下描述於報告期末構成重大風險，引致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於下個財政年度須作出重大調整，且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其他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商譽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釐定商譽有否出現減值，此舉需要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在估計可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估計現金產生單位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以及選擇合適的折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於2016年12月31日的商譽賬面值為1,256,356,000港元(2015年：857,592,000港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

非金融資產之減值(商譽除外)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無限年期的無形資產每年及於出現減值跡象的其他時候測試減值。其他非金融資產於有跡象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測試減值。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超逾其可回收金額時，即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則存在減值。計量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時，按以公平基準就類似資產進行具有約束力的銷售交易可得數據，或可觀察市價減出售資產的已增加成本得出。當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必須估計來自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

本集團根據信貸記錄及現行市況評估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從而估計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過程中需作出估計及判斷。倘有事件或情況的轉變顯示餘款未能收回，則會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計提撥備。倘預計與原先估計不同，有關差額將會影響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及估計改變期間的減值虧損。本集團於每年年終重估減值撥備。於2016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為14,400,000港元(2015年：12,812,000港元)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為5,617,000港元(2015年：無)。進一步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9及20。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有關折舊費用。該估計乃基於性質及功能相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可能因技術創新或競爭對手因應激烈的行業週期或日後執法權利的不可預見變動所作行動而有重大變動。管理層會於可使用年期少於先前估計年期時增加折舊費用，或撇銷或撇減技術過時或已廢棄或出售的非策略資產。

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釐定其無形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攤銷支出。此等估計乃基於功能相若的無形資產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而作出，或會因技術創新而發生重大改變。管理層會於各報告日期重估可使用年期。

遞延稅項資產

倘應課稅溢利可供抵扣虧損及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可動用，則就未動用稅務虧損及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在釐定可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金額時，需要根據未來應課稅溢利可能發生的時間與金額及日後的稅務規劃策略作出重大管理判斷。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

5. 經營分部資料

出於管理目的，本集團根據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有以下三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固定義齒器材分部供應牙科修復手術所用產品，包括牙冠、牙橋及植入物。
- (b) 活動義齒器材分部生產全口義齒及局部義齒。義齒可進一步分類為鑄造支架式義齒及無鑄造支架式義齒。

5. 經營分部資料(續)

(c)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正畸類器材、運動防護口膠及防齶器、原材料、牙科設備、隱適美以及提供教育活動及講座服務。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收益及成本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分部表現基於可呈報分部毛利／(毛損)評估。

非流動資產的地區資料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乃按當時通行市價參考出售予第三方時所訂售價進行交易。

| | 2016年 | | | 2015年 | | |
|-----------|------------------|----------------|----------------|-----------|-------------|-----------|
| | 收益 千港元 | 銷售成本 千港元 | 毛利 千港元 | 收益 千港元 | 銷售成本 千港元 | 毛利 千港元 |
| 固定義齒器材 | 1,133,792 | 507,436 | 626,356 | 964,839 | 427,144 | 537,695 |
| 活動義齒器材 | 355,890 | 169,950 | 185,940 | 289,591 | 137,908 | 151,683 |
| 其他 | 152,494 | 84,129 | 68,365 | 161,190 | 89,200 | 71,990 |
| 總計 | 1,642,176 | 761,515 | 880,661 | 1,415,620 | 654,252 | 761,368 |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歐洲 | 753,465 | 698,332 |
| 大中華 | 398,224 | 384,452 |
| 北美 | 277,096 | 158,204 |
| 澳洲 | 201,085 | 162,475 |
| 其他 | 12,306 | 12,157 |
| | 1,642,176 | 1,415,620 |

上述收益資料乃按客戶所在地區呈列。

5. 經營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續)

(b) 非流動資產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歐洲 | 678,631 | 718,647 |
| 大中華 | 138,840 | 76,758 |
| 北美 | 580,291 | 71,194 |
| 澳洲 | 449,436 | 457,007 |
| 其他 | 66,423 | 11,071 |
| | 1,913,621 | 1,334,677 |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按資產所在地區劃分，並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6.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為所售貨品之發票淨額減退貨及貿易折扣撥備。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收益 | | |
| 銷售貨品 | 1,642,176 | 1,415,620 |
| 其他收入 | | |
| 銀行利息收入 | 701 | 453 |
| 政府補貼* | 2,437 | — |
| 其他 | 934 | 712 |
| | 4,072 | 1,165 |
| 收益 | | |
| 公平值收益淨額： | | |
| 認購期權及認沽期權 | — | 256 |
| 或然代價重新計量收益 | — | 787 |
| 匯兌收益淨額 | — | 619 |
| | — | 1,662 |
| 其他收入及收益 | 4,072 | 2,827 |

* 政府補貼包含政府向自主創新行業發放的穩崗補貼及特殊資金。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 | 附註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已售存貨成本 | | 238,500 | 205,643 |
| 折舊 | 14 | 34,346 | 30,303 |
| 無形資產攤銷 | 17 | 36,160 | 34,411 |
| 經營租約之最低租賃付款 | | 40,755 | 30,470 |
| 預付土地租賃款攤銷 | 15 | 86 | — |
| 核數師薪酬 | | 10,809 | 15,221 |
|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附註9))： | | | |
| 工資及薪金 | | 637,975 | 532,796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 | 68,896 | 46,558 |
| 以股份支付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開支 | | 9,069 | 7,481 |
| | | 715,940 | 586,835 |
| 商譽減值* | 16 | 9,832 | — |
| 銀行利息收入 | 6 | (701) | (453)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淨額* | | — | 346 |
| 公平值虧損／(收益)淨額： | | | |
| 認購期權及認沽期權** | 37 | 372 | (256) |
| 遠期外匯合約* | | 4,182 | 4,337 |
| 或然代價重新計量虧損／(收益)** | 37 | 196 | (787) |
|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 14 | 140 | 235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 19、20 | 8,531 | 3,600 |
|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 | 3,487 | (619) |

* 計入綜合損益表的「其他經營開支」內。

** 公平值收益、或然代價重新計量收益及匯兌收益計入綜合損益表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內。公平值虧損、或然代價重新計量虧損及匯兌虧損計入綜合損益表的「其他經營開支」內。

8. 融資成本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銀行貸款、透支及其他貸款利息 | 22,630 | 23,730 |
| 銀行貸款之財務費用 | 5,617 | 4,353 |
| 股東貸款之估算利息 | — | 13,857 |
| 融資租賃利息 | 164 | 397 |
| | 28,411 | 42,337 |

9.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的年內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載列如下：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袍金 | 920 | 96 |
| 其他薪酬： | | |
|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 11,727 | 12,532 |
| 以股份支付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開支 | 9,439 | 7,057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 87 | 90 |
| | 21,253 | 19,679 |
| | 22,173 | 19,775 |

於2015年6月19日，根據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三位董事就彼等為本集團所提供的服務獲授受限制股份單位，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該等於歸屬期間在綜合損益表中確認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平值已於授出日期釐定，而於本年度計入財務報表的金額已計入上文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披露內。

9.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續)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已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載列如下：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張偉民先生 | 230 | 24 |
| 張惠彬先生、太平紳士 | 230 | 24 |
| 黃河清先生 | 230 | 24 |
| 陳裕光先生 | 230 | 24 |
| | 920 | 96 |

年內並無應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薪酬(2015年：無)。

(b) 執行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

| |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千港元 | 以股份支付 首次公開發售前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 | | 受限制股份 單位開支 千港元 | | | |
| 2016年 | | | | | |
| 執行董事： | | | | | |
| 陳冠峰先生 | 1,551 | — | — | — | 1,551 |
| 陳冠斌先生 | 1,551 | — | — | — | 1,551 |
| 魏聖堅先生 | 2,585 | 6,608 | — | — | 9,193 |
| 陳志遠先生 | 917 | — | — | 18 | 935 |
| 陳奕朗先生 | 1,040 | — | — | 18 | 1,058 |
| 陳奕茹女士 | 932 | — | — | 18 | 950 |
| 張靈邦先生* | 1,348 | 1,510 | — | 15 | 2,873 |
| 魏志豪先生 | 1,803 | 1,321 | — | 18 | 3,142 |
| | 11,727 | 9,439 | | 87 | 21,253 |

9.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續)

(b) 執行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續)

| |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千港元 | 以股份支付 首次公開發售前 受限制股份 單位開支 千港元 | 退休金計劃供款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 2015年 | | | | |
| 執行董事： | | | | |
| 陳冠峰先生 | 2,226 | — | — | 2,226 |
| 陳冠斌先生 | 2,226 | — | — | 2,226 |
| 魏聖堅先生 | 2,106 | 4,940 | — | 7,046 |
| 陳志遠先生 | 507 | — | 18 | 525 |
| 陳奕朗先生 | 894 | — | 18 | 912 |
| 陳奕茹女士 | 655 | — | 18 | 673 |
| 張靈邦先生* | 2,058 | 1,129 | 18 | 3,205 |
| 魏志豪先生 | 1,860 | 988 | 18 | 2,866 |
| | 12,532 | 7,057 | 90 | 19,679 |

* 該董事於2016年10月26日辭任。

年內概無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10. 五位最高薪酬僱員

年內，五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三位董事(2015年：三位)，包括主要行政人員，其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附註9。年內餘下兩位(2015年：兩位)最高薪酬僱員(彼等既非董事亦非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詳情如下：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 4,792 | 6,254 |
| 與表現相關的花紅 | 3,963 | 2,684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 2,263 | 1,666 |
| | 11,018 | 10,604 |

10. 五位最高薪酬僱員(續)

酬金介乎以下範圍的非董事及非主要行政人員最高薪酬僱員數目如下：

| | 2016年 | 2015年 |
|----------------------------|-------|-------|
| 3,500,001 港元至 4,000,000 港元 | 1 | — |
| 4,000,001 港元至 4,500,000 港元 | — | 1 |
| 6,500,001 港元至 7,000,000 港元 | — | 1 |
| 7,000,001 港元至 7,500,000 港元 | 1 | — |
| | 2 | 2 |

11.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處及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所產生或所賺取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故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根據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英屬處女群島任何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就年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16.5% (2015年：16.5%) 計提撥備。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於中國內地經營的公司須就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應課稅收入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根據美國規則及法規，於美國營運的公司(有限責任公司(「有限責任公司」)除外)須按最高39%的稅率繳納聯邦稅，亦須繳納法定適用州份企業所得稅。有限責任公司一般視為過渡實體(「過渡實體」)，其收入「過渡」至投資者或擁有人，毋須繳納企業所得稅。

根據澳門離岸公司法及相關法規，離岸公司的營運及其於澳門的業務毋須繳納企業所得稅。

於歐洲營運之公司須按彼等營運所在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就各自之應課稅溢利繳納所得稅。

根據澳洲規則及法規，於澳洲營運之公司須按30%稅率就彼等各自之應課稅收入繳納所得稅。

11. 所得稅開支(續)

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稅項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即期 | 54,022 | 54,166 |
| 遞延(附註27) | (3,974) | (2,616) |
| 年內稅項開支總額 | 50,048 | 51,550 |

按本公司及其大部分附屬公司所在司法權區的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溢利的適用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以及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 2016年 | 澳門 | | 香港 | | 中國內地 | | 歐洲 | | 其他地區 | | 總計 | |
|------------------|--------|---|--------|-------|--------|-------|--------|-------|----------|-------|---------|-------|
| | 千港元 | % | 千港元 | % | 千港元 | % | 千港元 | % | 千港元 | % | 千港元 | % |
| 除稅前溢利/(虧損) | 77,575 | | 26,013 | | 83,196 | | 45,863 | | (79,531) | | 153,116 | |
|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 — | — | 4,292 | 16.5 | 20,799 | 25.0 | 14,339 | 31.3 | 4,637 | (5.8) | 44,067 | 28.8 |
| 毋須課稅收入 | — | — | (404) | (1.6) | (328) | (0.4) | (206) | (0.4) | (494) | 0.6 | (1,432) | (0.9) |
| 不可扣稅開支 | — | — | 1,121 | 4.4 | 3,354 | 4.0 | — | — | 704 | (0.9) | 5,179 | 3.4 |
| 未確認稅項虧損 | — | — | — | — | — | — | — | — | 2,638 | (3.3) | 2,638 | 1.7 |
| 動用過往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 — | — | — | — | — | — | (404) | (1.0) | — | — | (404) | (0.3) |
|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 — | — | 5,009 | 19.3 | 23,825 | 28.6 | 13,729 | 29.9 | 7,485 | (9.4) | 50,048 | 32.7 |

| 2015年 | 澳門 | | 香港 | | 中國內地 | | 歐洲 | | 其他地區 | | 總計 | |
|-----------------|--------|---|--------|-------|--------|-------|--------|------|-----------|-------|---------|-------|
| | 千港元 | % | 千港元 | % | 千港元 | % | 千港元 | % | 千港元 | % | 千港元 | % |
| 除稅前溢利/(虧損) | 49,548 | | 22,838 | | 91,994 | | 71,115 | | (100,939) | | 134,556 | |
|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 — | — | 3,768 | 16.5 | 22,999 | 25.0 | 17,779 | 25.0 | 5,514 | (5.5) | 50,060 | 37.2 |
| 毋須課稅收入 | — | — | (810) | (3.5) | (654) | (0.7) | — | — | — | — | (1,464) | (1.1) |
| 不可扣稅開支 | — | — | 1,499 | 6.6 | 556 | 0.6 | 193 | 0.3 | 760 | (0.8) | 3,008 | 2.2 |
| 動用過往期間的稅項虧損 | — | — | — | — | — | — | — | — | (54) | 0.1 | (54) | (0.1) |
|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 — | — | 4,457 | 19.6 | 22,901 | 24.9 | 17,972 | 25.3 | 6,220 | (6.2) | 51,550 | 38.2 |

2016年12月31日

12. 股息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中期－每股普通股2.1港仙(2015年：無) | 21,000 | — |
| 建議末期－每股普通股0.9港仙(2015年：無) | 9,000 | — |
| | 30,000 | — |

本年度建議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13.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以及已調整以反映年內之股份拆細及資本化發行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992,036,535股(2015年：825,001,647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按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計算。用於計算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按照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和假設有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全數以零代價行使或兌換為普通股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由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發行在外的股份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具有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對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調整。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基準計算：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盈利 | | |
|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 101,483 | 81,963 |

| | 股份數目 | |
|--------------------------|--------------------|-------------|
| | 2016年 | 2015年 |
| 股份 | | |
|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992,036,535 | 825,001,647 |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土地與 樓宇 千港元 |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 傢俱及 設備 千港元 | 廠房及 機器 千港元 | 汽車 千港元 | 在建工程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 2016年12月31日 | | | | | | | |
| 於2016年1月1日： | | | | | | | |
| 成本或估值 | 69,423 | 37,932 | 35,193 | 101,094 | 6,791 | 806 | 251,239 |
| 累計折舊 | (21,324) | (14,474) | (13,172) | (60,089) | (3,694) | — | (112,753) |
| 賬面淨值 | 48,099 | 23,458 | 22,021 | 41,005 | 3,097 | 806 | 138,486 |
| 於2016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 48,099 | 23,458 | 22,021 | 41,005 | 3,097 | 806 | 138,486 |
| 添置 | 18 | 2,694 | 8,983 | 28,137 | 2,068 | 3,798 | 45,698 |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 | — | 2,109 | 5,362 | 20,264 | 2,213 | — | 29,948 |
| 出售 | (1,958) | (20) | (174) | (301) | (110) | — | (2,563) |
| 撤銷 | — | — | (24) | (116) | — | — | (140) |
| 重新分類 | — | 426 | (558) | 188 | (56) | — | — |
| 年內計提折舊 | (2,204) | (5,264) | (10,004) | (15,462) | (1,412) | — | (34,346) |
| 轉撥 | — | — | 194 | — | — | (194) | — |
| 匯兌調整 | (280) | (332) | (502) | (2,409) | (133) | (189) | (3,845) |
| 於2016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 43,675 | 23,071 | 25,298 | 71,306 | 5,667 | 4,221 | 173,238 |
| 於2016年12月31日： | | | | | | | |
| 成本或估值 | 66,864 | 39,883 | 51,818 | 143,715 | 10,235 | 4,221 | 316,736 |
| 累計折舊 | (23,189) | (16,812) | (26,520) | (72,409) | (4,568) | — | (143,498) |
| 賬面淨值 | 43,675 | 23,071 | 25,298 | 71,306 | 5,667 | 4,221 | 173,238 |

2016年12月31日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 | 土地與 樓宇 千港元 |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 傢俱及 設備 千港元 | 廠房及 機器 千港元 | 汽車 千港元 | 在建工程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 2015年12月31日 | | | | | | | |
| 於2015年1月1日： | | | | | | | |
| 成本或估值 | 71,534 | 31,061 | 28,425 | 92,474 | 6,130 | 187 | 229,811 |
| 累計折舊 | (19,313) | (9,724) | (10,844) | (48,723) | (3,122) | — | (91,726) |
| 賬面淨值 | 52,221 | 21,337 | 17,581 | 43,751 | 3,008 | 187 | 138,085 |
| 於2015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 52,221 | 21,337 | 17,581 | 43,751 | 3,008 | 187 | 138,085 |
| 添置 | 32 | 4,438 | 8,808 | 13,592 | 1,604 | 782 | 29,256 |
| 收購附屬公司 | — | 2,895 | 8,230 | — | — | — | 11,125 |
| 出售 | — | — | (465) | (1,765) | (168) | — | (2,398) |
| 撤銷 | — | — | (62) | (156) | (17) | — | (235) |
| 重新分類 | — | 738 | (2,246) | 1,545 | (37) | — | — |
| 年內計提折舊 | (2,283) | (4,899) | (8,412) | (13,508) | (1,201) | — | (30,303) |
| 轉撥 | 14 | — | — | 89 | — | (103) | — |
| 匯兌調整 | (1,885) | (1,051) | (1,413) | (2,543) | (92) | (60) | (7,044) |
| 於2015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 48,099 | 23,458 | 22,021 | 41,005 | 3,097 | 806 | 138,486 |
| 於2015年12月31日： | | | | | | | |
| 成本或估值 | 69,423 | 37,932 | 35,193 | 101,094 | 6,791 | 806 | 251,239 |
| 累計折舊 | (21,324) | (14,474) | (13,172) | (60,089) | (3,694) | — | (112,753) |
| 賬面淨值 | 48,099 | 23,458 | 22,021 | 41,005 | 3,097 | 806 | 138,486 |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計入汽車總額的固定資產賬面淨值為零(2015年：129,000港元)。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計入傢俱及設備總額的固定資產賬面淨值為2,371,000港元(2015年：4,036,000港元)。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5,643,000港元(2015年：6,311,000港元)的設備已抵押，作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融資的擔保(附註24)。

15. 預付土地租賃款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 — | — |
| 添置 | 12,402 | — |
| 年內確認 | (86) | — |
| 匯兌調整 | 3 | — |
|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 | 12,319 | — |
|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即期部分(附註20) | (248) | — |
| 非即期部分 | 12,071 | — |

16. 商譽

| | 千港元 |
|----------------------|-----------|
| 於2015年1月1日： | |
| 成本 | 596,480 |
| 累計減值 | — |
| 賬面淨值 | 596,480 |
| 於2015年1月1日之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 596,480 |
| 收購附屬公司 | 325,227 |
| 匯兌調整 | (64,115) |
| 於2015年12月31日 | 857,592 |
| 於2015年12月31日： | |
| 成本 | 857,592 |
| 累計減值 | — |
| 賬面淨值 | 857,592 |
| 於2016年1月1日之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 857,592 |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 | 432,520 |
| 年內減值 | (9,832) |
| 匯兌調整 | (23,924) |
| 於2016年12月31日 | 1,256,356 |
| 於2016年12月31日： | |
| 成本 | 1,266,188 |
| 累計減值 | (9,832) |
| 賬面淨值 | 1,256,356 |

16. 商譽(續)

商譽減值測試

透過業務合併收購的商譽已分配至以下現金產生單位作減值測試：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Labocast SAS及Labo Ocean Indien SA | 56,246 | 58,743 |
| Modern Dental Laboratory USA, LLC | 4,734 | 10,400 |
| 現代牙科國際(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 2,447 | 2,447 |
| Quantum Dental Laboratory Inc. | 10,645 | 10,278 |
| Permadental Holding B.V. | 243,067 | 253,860 |
| Gold & Ceramics Dental Laboratory Pty Ltd. | — | 4,017 |
| Elysee Dental Holding B.V. | 188,014 | 196,362 |
| Sundance Dental Laboratory, LLC | 10,929 | 10,929 |
| SCDL Holdings Pty Ltd. | 308,366 | 310,556 |
| Precision Dental Laboratory Ltd. | 7,150 | — |
| Cenetry Pty Ltd. | 1,371 | — |
| Dentrade 集團* | 18,048 | — |
| RTFP Dental Inc. | 400,028 | — |
| Ratiodental GmbH及Zahnmanufaktur Köln Dr. M. B. GmbH | 5,311 | — |
| | 1,256,356 | 857,592 |

16. 商譽(續)

商譽減值測試(續)

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高級管理層批准的涵蓋五年期的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貼現率及用於推測各單位五年期後的現金流量的增長率載列如下：

| | | 2016年 | 2015年 |
|---|-----|-------|-------|
| Labocast SAS及Labo Ocean Indien SA | 貼現率 | 23% | 24% |
| | 增長率 | 1% | 1% |
| Modern Dental Laboratory USA, LLC | 貼現率 | 16% | 16% |
| | 增長率 | 2% | 2% |
| 現代牙科國際(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 貼現率 | 18% | 18% |
| | 增長率 | 3% | 3% |
| Quantum Dental Laboratory Inc. | 貼現率 | 20% | 19% |
| | 增長率 | 2% | 2% |
| Permadental Holding B.V. | 貼現率 | 20% | 22% |
| | 增長率 | 2% | 2% |
| Gold & Ceramics Dental Laboratory Pty Ltd. | 貼現率 | 21% | 23% |
| | 增長率 | 2% | 2% |
| Elysee Dental Holding B.V. | 貼現率 | 20% | 22% |
| | 增長率 | 2% | 2% |
| Sundance Dental Laboratory, LLC | 貼現率 | 16% | 17% |
| | 增長率 | 2% | 2% |
| SCDL Holdings Pty Ltd. | 貼現率 | 19% | 20% |
| | 增長率 | 2% | 2% |
| Precision Dental Laboratory Ltd | 貼現率 | 19% | — |
| | 增長率 | 2% | — |
| Cenetary Pty Ltd | 貼現率 | 21% | — |
| | 增長率 | 2% | — |
| Dentrade 集團* | 貼現率 | 18% | — |
| | 增長率 | 3% | — |
| RTFP Dental Inc. | 貼現率 | 20% | — |
| | 增長率 | 2% | — |
| Ratiodental GmbH及Zahnmanufaktur Köln Dr. M.B. GmbH | 貼現率 | 20% | — |
| | 增長率 | 2% | — |

16. 商譽(續)

商譽減值測試(續)

* Dentrade 集團包括 Deradent Dental GmbH & Co KG、Dental Works World Wide Limited 及 Dentrade AS 的業務。

於計算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各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時已使用假設。管理層根據以下各項主要假設預測現金流量，以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

增長率－義齒器材行業的長期平均增長率。

預算毛利率－用以釐定預算毛利率價值的基準為緊接預算年度前一年所實現的平均毛利率，因預期的效率提高及預計市場發展而增加。

貼現率－所用貼現率為除稅前貼現率，按以資本資產定價模式(「資本資產定價模式」)釐定的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加權平均資本成本」)計算，反映當時市場對資金時間價值及該單位相關風險的特定目前市場評估。

原材料價格通脹－用作釐定分配至原材料價格通脹價值的基準為預算年度原材料來源地的當地市場預測物價指數。

分配至義齒器材行業的市場發展、貼現率及原材料價格通脹的主要假設的價值與外部資料來源一致。

管理層每年或於出現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值可能減值時則更頻繁地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因業務單位重組影響 Gold & Ceramics Dental Laboratory Pty Ltd (位於澳洲，主要從事銷售及生產當地製造的優質義齒器材) 及 Modern Dental Laboratory USA, LLC (位於北美，主要從事銷售進口的義齒器材) 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商譽分別減值約 709,000 澳元及 731,000 美元。

17. 其他無形資產

| 2016年12月31日 | 客戶關係 千港元 | 軟件 千港元 | 商標 千港元 | 不競爭協議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 於2016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 228,836 | 1,469 | 107,505 | 789 | 338,599 |
| 添置 | — | 290 | — | — | 290 |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 | — | 348 | 92,555 | 1,358 | 94,261 |
| 年內攤銷撥備 | (35,199) | (642) | — | (319) | (36,160) |
| 匯兌調整 | (4,681) | (46) | (2,235) | — | (6,962) |
| 賬面淨值 | 188,956 | 1,419 | 197,825 | 1,828 | 390,028 |
| 於2016年12月31日： | | | | | |
| 成本 | 293,858 | 4,005 | 197,825 | 2,465 | 498,153 |
| 累計攤銷 | (104,902) | (2,586) | — | (637) | (108,125) |
| 賬面淨值 | 188,956 | 1,419 | 197,825 | 1,828 | 390,028 |

| 2015年12月31日 | 客戶關係 千港元 | 軟件 千港元 | 商標 千港元 | 不競爭協議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 於2015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 215,140 | 1,645 | 49,713 | 1,010 | 267,508 |
| 添置 | — | 491 | — | — | 491 |
| 收購附屬公司 | 73,505 | — | 68,994 | — | 142,499 |
| 出售 | — | (7) | — | — | (7) |
| 年內攤銷撥備 | (33,667) | (523) | — | (221) | (34,411) |
| 匯兌調整 | (26,142) | (137) | (11,202) | — | (37,481) |
| 賬面淨值 | 228,836 | 1,469 | 107,505 | 789 | 338,599 |
| 於2015年12月31日： | | | | | |
| 成本 | 302,187 | 3,534 | 107,505 | 1,107 | 414,333 |
| 累計攤銷 | (73,351) | (2,065) | — | (318) | (75,734) |
| 賬面淨值 | 228,836 | 1,469 | 107,505 | 789 | 338,59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18. 存貨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原材料 | 56,693 | 46,212 |
| 在製品 | 14,617 | 9,512 |
| 製成品 | 2,788 | 2,564 |
| | 74,098 | 58,288 |

19. 貿易應收款項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貿易應收款項 | 373,754 | 301,040 |
| 減值 | (14,400) | (12,812) |
| | 359,354 | 288,228 |

本集團通常向長期客戶授予30天至90天的信貸期，並將主要客戶的信貸期延長至最多180天。本集團嚴格監控未償還的應收款項。高級管理層會定期檢討逾期結餘。鑑於上文所述，加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與大量分散客戶有關，故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增強信貸項目。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並扣除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一個月內 | 211,621 | 170,292 |
| 一至兩個月 | 54,576 | 43,032 |
| 兩至三個月 | 24,241 | 19,988 |
| 三個月至一年 | 63,613 | 46,103 |
| 一年以上 | 5,303 | 8,813 |
| | 359,354 | 288,228 |

19. 貿易應收款項(續)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於1月1日 | 12,812 | 9,009 |
| 收購附屬公司 | 1,174 | 1,600 |
| 已確認減值虧損(附註7) | 2,914 | 3,600 |
| 減值虧損撥回 | (865) | (670) |
| 撇銷為不可收回的款項 | (1,334) | (14) |
| 匯兌差額 | (301) | (713) |
| 於12月31日 | 14,400 | 12,812 |

上述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包括就個別減值貿易應收款項而作出的14,400,000港元(2015年：12,812,000港元)撥備，未計撥備前賬面值為134,075,000港元(2015年：164,917,000港元)。該等個別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與發生財政困難的客戶有關，預期該等應收款項不能收回。

並未被視為個別或共同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 232,864 | 196,753 |
| 逾期不足1個月 | 60,299 | 34,282 |
| 逾期1至3個月 | 42,825 | 30,210 |
| 逾期3個月至1年 | 19,037 | 20,576 |
| 逾期1年以上 | 4,329 | 6,407 |
| | 359,354 | 288,228 |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的應收款項乃與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多名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乃有關若干與本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根據過往經驗，由於信貸質量並無出現重大變動，且有關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本公司董事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約76,348,000港元(2015年：72,409,000港元)的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已抵押，以為本集團獲授予的一般銀行融資作擔保(附註24)。

2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流動 | | |
| 預付款項 | 22,976 | 6,739 |
| 預付土地租賃款(附註15) | 248 | — |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25,983 | 24,631 |
| 應收一名關連方款項(附註35(3)) | 13 | 2 |
| | 49,220 | 31,372 |
| 減值 | (5,617) | — |
| | 43,603 | 31,372 |
| 非流動 | | |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 40,901 | — |
| 收購附屬公司的預付款項 | 41,027 | — |
| | 81,928 | — |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於1月1日 | — | — |
| 已確認減值虧損(附註7) | 5,617 | — |
| 於12月31日 | 5,617 | — |

除計入上述結餘的其他應收款項5,617,000港元(2015年：無)外，上述資產並無逾期或減值，且近期並無拖欠記錄。

21.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已抵押存款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 318,245 | 940,439 |
| 定期存款 | 22,485 | 8,610 |
| | 340,730 | 949,049 |
| 減：就銀行融資已抵押的存款 | (3,726) | (3,360) |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 337,004 | 945,689 |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76,059,000港元(2015年：53,247,000港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的外匯管理條例以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透過獲授權開展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成其他貨幣。

銀行存款按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釐定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不一，介乎一天至三個月不等，此乃視乎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按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乃存於並無近期違約記錄且信譽良好的銀行。

22.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一個月內 | 32,991 | 25,199 |
| 一至兩個月 | 17,288 | 5,662 |
| 兩至三個月 | 10,275 | 842 |
| 超過三個月 | 13,206 | 1,839 |
| | 73,760 | 33,542 |

貿易應付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通常需於一至三個月內或按要求償還。由於相對較短的到期期限，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流動 | | |
| 遞延租金 | 296 | 150 |
| 遞延收入 | 483 | 662 |
| 應付代價 | 3,610 | 4,226 |
| 或然代價(附註37) | 2,277 | — |
| 已收客戶按金 | 1,434 | 943 |
| 應計費用 | 117,702 | 89,879 |
| 其他應付款項 | 20,579 | 24,913 |
| 應付關連方款項(附註35(3)) | 493 | 1,050 |
| | 146,874 | 121,823 |
|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
| 遞延租金 | 6,004 | 2,687 |
| 遞延收入 | 1,205 | 1,429 |
| 或然代價(附註37) | 1,495 | 1,362 |
| | 8,704 | 5,478 |

上述結餘為無抵押及不計息。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 2016年 | | 2015年 | |
|---------------------|---------------------|----------------|-------------------|---------|
| | 實際／合約利率 (%) | 千港元 | 實際／合約利率 (%) | 千港元 |
| 流動 | | | | |
| 應付融資租賃(附註25) | 4.53-8.50 | 1,769 | 4.53-8.50 | 1,146 |
| 銀行貸款－有抵押 | LIBOR+(2.60) | 77,500 | LIBOR+(2.60-2.85) | 77,500 |
| 長期銀行貸款之 流動部分－有抵押 | LIBOR+(2.60) | 111,477 | LIBOR+(2.60-2.85) | 23,536 |
| | | 190,746 | | 102,182 |
| 非流動 | | | | |
| 應付融資租賃(附註25) | 4.53-8.50 | 812 | 4.53-8.50 | 2,573 |
| 長期銀行貸款－有抵押 | LIBOR+(2.60) | 429,638 | LIBOR+(2.60-2.85) | 541,016 |
| | | 430,450 | | 543,589 |
| | | 621,196 | | 645,771 |

2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續)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分析為： | | |
| 須予償還銀行貸款及銀行透支： | | |
| 一年內或按要求 | 188,977 | 101,036 |
| 第二年 | 141,794 | 111,446 |
|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287,844 | 429,570 |
| | 618,615 | 642,052 |
| 應付融資租賃(附註25)： | | |
| 一年內 | 1,769 | 1,146 |
| 第二年 | 466 | 1,727 |
|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346 | 846 |
| | 2,581 | 3,719 |
| | 621,196 | 645,771 |

附註：

- (a) 於2015年11月6日，本集團提取5年期貸款75,000,000美元及循環信貸融資10,000,000美元，並已於同月償還大部份過往銀行貸款融資。現有貸款融資的本金額及利息將根據貸款協議償還。於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該等融資所借取的全部款項均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擔保，並以附屬公司的股份、若干貿易應收款項、銀行存款及附屬公司的設備提供抵押。
- (b)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美元(「美元」)及加元(「加元」)計值的銀行借貸分別為618,382,000港元及233,000港元。本集團以港元、澳元(「澳元」)及美元計值的應付融資租賃分別為26,000港元、2,036,000港元及519,000港元。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美元及加元計值的銀行借貸分別為641,828,000港元及224,000港元。本集團以港元、歐元、澳元及美元計值的應付融資租賃分別為35,000港元、22,000港元、2,892,000港元及770,000港元。

25.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本集團就義齒業務租賃若干廠房及器械及車輛。該等租約乃分類為融資租賃且剩餘租期為五年以內。

於2016年12月31日，根據融資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及彼等的現值載列如下：

| | 最低租賃付款 | |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 |
|------------------|--------------|--------------|--------------|--------------|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應付款項： | | | | |
| 一年內 | 1,808 | 1,304 | 1,769 | 1,146 |
| 第二年 | 545 | 1,819 | 466 | 1,727 |
| 第三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360 | 886 | 346 | 846 |
| 最低融資租賃款項總額 | 2,713 | 4,009 | 2,581 | 3,719 |
| 未來財務開支 | (132) | (290) | | |
|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總淨額 | 2,581 | 3,719 | | |
| 分類為流動負債的部分(附註24) | (1,769) | (1,146) | | |
| 非流動部分(附註24) | 812 | 2,573 | | |

26. 衍生金融工具

| | 附註 | 資產 | | 負債 | |
|--------|-----|--------------|--------------|--------------|--------------|
|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認購期權 | (a) | — | 3,635 | — | — |
| 認沽期權 | (a) | — | — | — | 9,108 |
| 遠期外匯合約 | (b) | — | — | — | 5,030 |
| | | — | 3,635 | — | 14,138 |

(a) 於2014年5月30日，Modern Dental Laboratory USA, LLC(「MDL USA」)與Sundance Dental Laboratory, LLC(「賣方」)簽訂買賣協議以收購Sundance Arizona Acquisition, LLC(「Sundance」)70%股權。根據買賣協議，賣方授予MDL USA一項認購期權以收購賣方持有的Sundance餘下30%權益。同時，MDL USA同意就要求MDL USA收購賣方持有的Sundance餘下30%權益的權利授予賣方一項認沽期權。於2016年8月31日，MDL USA行使認購期權收購賣方持有的Sundance餘下30%權益。行使價為598,000美元(相當於4,635,000港元)。於2015年12月31日，認購期權乃按公平值3,635,000港元計量及認沽期權按公平值9,108,000港元計量。

(b) 遠期外匯合約應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中確認為金融資產或負債。未變現/變現收益或虧損乃於損益中列作公平值變動。

27. 遞延稅項

年內的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

| | 超出有關 折舊的 折舊撥備 千港元 | 收購附屬公司 產生的 公平值調整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 於2015年1月1日 | 1,101 | 13,358 | 14,459 |
| 年內自損益表扣除／(計入損益表)的遞延稅項(附註11) | 639 | (3,287) | (2,648) |
| 收購附屬公司 | — | 22,052 | 22,052 |
| 匯兌調整 | (130) | (477) | (607) |
| 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月1日 | 1,610 | 31,646 | 33,256 |
| 年內自損益表扣除／(計入損益表)的遞延稅項(附註11) | 3,007 | (4,918) | (1,911) |
| 匯兌調整 | (13) | (44) | (57) |
| 於2016年12月31日 | 4,604 | 26,684 | 31,288 |

遞延稅項資產

| | 可用以抵銷未來 應課稅溢利的虧損 千港元 |
|------------------------|----------------------------|
| 於2015年1月1日 | 630 |
| 收購附屬公司 | 4,705 |
| 年內自損益表扣除的遞延稅項(附註11) | (32) |
| 匯兌調整 | (39) |
| 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月1日 | 5,264 |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 | 111 |
| 年內計入損益表的遞延稅項(附註11) | 2,063 |
| 匯兌調整 | 44 |
| 於2016年12月31日 | 7,482 |

27. 遞延稅項(續)

本集團於美國產生的稅項虧損為2,911,000港元(2015年：無)，該稅項虧損將於一至二十年內屆滿，用於抵銷產生虧損的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產生的稅項虧損為13,126,000港元(2015年：120,000港元)，該稅項虧損將於一至五年內屆滿，用於抵銷產生虧損的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

尚未就以下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稅項虧損 | 3,770 | 120 |

上述稅項虧損可用以抵銷產生虧損的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由於產生應課稅溢利用以抵銷上述項目的可能性不大，故並無就上述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內地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宣派予外國投資者的股息須繳納10%的預扣稅。該規定自2008年1月1日起生效，並適用於2007年12月31日後產生的盈利。若中國內地與外方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有稅務協定，外國投資者可按較低預扣稅率繳稅。於2016年12月31日，概無就在中國內地成立的應繳納預扣稅的本集團附屬公司的未匯付盈利的應繳預扣稅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董事認為，在可見未來，該等附屬公司不大可能分派此等盈利。於2016年12月31日，與於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投資(未獲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有關的暫時差額的總額約為153,835,000港元(2015年：104,367,000港元)。

本公司向股東派付股息並未對所得稅構成影響。

28. 股本

| | 2016年 千美元 | 2015年 千美元 |
|--|--------------|--------------|
| 股份 | | |
| 已發行及繳足： | | |
| 1,000,000,000股(2015年12月31日：1,000,000,000股) | | |
| 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 10,000 | 10,000 |
| 相當於千港元 | 77,500 | 77,500 |

28. 股本(續)

本公司股本變動概要如下：

| | 附註 | 已發行 股份數目 | 股本 千港元 | 庫存股份 千港元 | 股份溢價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 於2015年1月1日 | | 5,143,260 | 39,860 | — | 60,692 | 100,552 |
| 股份拆細 | (a) | 509,182,740 | — | — | — | — |
| 發行股份 | (b) | 5,131,000 | 398 | (398) | — | — |
| 資本化發行 | (c) | 305,543,000 | 23,680 | (234) | (23,446) | — |
| 全球發售 | (d) | 175,000,000 | 13,562 | — | 721,438 | 735,000 |
| 股份發行開支 | | — | — | — | (39,277) | (39,277) |
| 於2015年12月31日及 2016年1月1日 | | 1,000,000,000 | 77,500 | (632) | 719,407 | 796,275 |
| 已行使的以股份 支付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 股份單位(附註29) | (e) | — | — | 328 | 20,839 | 21,167 |
| 於2016年12月31日 | | 1,000,000,000 | 77,500 | (304) | 740,246 | 817,442 |

附註：

- (a) 於2015年5月11日，本公司進行股份拆細，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1.00美元的各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細為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股份。於股份拆細後，本公司法定股本為10,000,000美元，分為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股份，而5,143,260股已發行普通股拆細為514,326,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股份。
- (b) 於2015年6月19日，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無代價配發及發行5,131,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股份。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 (c) 於2015年11月25日，本公司獲授權透過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額3,055,430美元(相當於23,680,000港元)撥作資本的方式，按面值配發及發行合共305,543,000股入賬列作繳足股份予本公司股東。於資本化發行後，相關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股份總數已調整至8,149,038股，而30,000美元(相當於234,000港元)已計入股份溢價賬內。
- (d) 於2015年12月15日，本公司根據全球發售按發售價每股4.20港元發行本公司175,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份，產生股份溢價721,438,000港元。
- (e) 年內，4,233,385個受限制股份單位獲行使，令本公司減少4,233,385股庫存股份，因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而從資本儲備轉撥20,839,000港元的金額至股份溢價。

29. 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以向為本集團的營運邁向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回報。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由董事會(「董事會」)管理，而董事會可將權限轉授予獎勵委員會(「獎勵委員會」)。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董事、本集團其他僱員及董事會或獎勵委員會不時選定的任何其他人士。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於2015年6月19日生效，而除另行取消或修訂外，將自當日起十年內生效。

除經股東另行正式批准外，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相關股份總數不得超過5,131,000股，而於資本化發行後，已調整至8,149,038股，相當於緊隨完成資本化發行及全球發售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0.81%。

提呈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可於授出函件所述期間按其載列的方式接納。倘獲授權，董事會或獎勵委員會可就向任何承授人授出的獎勵全權酌情釐定歸屬時間表及歸屬條件(如有)，並可不時調整或重新釐定。受限制股份單位概無賦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的未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如下：

| | 行使價 | 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
|-------------------------|-----|--------------------|
| 於2015年1月1日 | — | — |
| 年內已授出 | — | 5,131,000 |
| 資本化發行 | — | 3,018,038 |
| 於2015年12月31日及於2016年1月1日 | — | 8,149,038 |
| 年內已沒收 | — | (317,545) |
| 年內已行使 | — | (4,233,385) |
| 於2016年12月31日 | — | 3,598,108 |

於2015年6月19日已向承授人授出的5,131,00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按下列方式歸屬：

- (i) 已授出的50%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於本公司上市日期(即2015年12月15日)起計一週年歸屬；及
- (ii) 已授出的50%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於本公司上市日期起計兩週年歸屬。

2015年6月19日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平值為45,931,000港元(每單位為8.95港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確認僱員福利開支18,508,000港元(2015年：14,538,000港元)，並計入資本儲備。

29. 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續)

於2015年6月19日授出的以權益結算受限制股份單位公平值按授出當日本集團商業企業價值估計，並考慮到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條款及條件。本集團的商業企業價值以市場法釐定，並按每股盈利乘以合適的市場倍數計量。計量公平值時概無計及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任何其他特點。

年內，4,233,385個受限制股份單位獲行使，令本公司減少4,233,385股庫存股份，因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而從資本儲備轉撥20,839,000港元的金額至股份溢價。

30. 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金額及儲備金額變動載於財務報表第74至第75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i) 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公司法，本集團若干屬境內企業的附屬公司須分配其除稅後溢利的10%（根據相關中國會計準則釐定）至其各自的法定盈餘儲備，直至儲備達致彼等各自的註冊資本的50%。受中國公司法所載的若干限制所規限，部分法定盈餘儲備可予轉換，以增加股本，惟撥充資本後之結餘不得低於註冊資本的25%。

(ii) 資本儲備

於2014年3月28日、2014年5月15日及2015年3月20日，Trier Holdings Limited、Prosperity Worldwid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及NCHA Holdings Limited（「股東」）向本公司提供免息股東貸款分別287,918,000港元、96,000,000港元及182,944,000港元。股東貸款以按實際利率折現貸款面值後的現值計量。貸款面值及現值之間的差額總額為41,904,000港元，乃視作股東注資，已計入資本儲備。

於2015年12月15日，本公司獲股東授予豁免股東貸款566,862,000港元。於2015年12月15日，貸款現值546,315,000港元已計入資本儲備內。

(iii) 認沽期權儲備

認沽期權為金融負債（定義見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於2016年8月31日，MDL USA收購Sundance的餘下30%股權。授予非控股股東的認沽期權於收購完成時終止確認。

31. 業務合併

收購 Precision Dental Laboratory Limited (「PDL」)

於2016年4月1日，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SCDL Pty Limited與Karen Harris Dental Limited(作為Pineridge Trust之受託人)、Capital Trustees 2012 Limited、Karen Christina Harris及Graham Peter William Head(作為Auckland Trust、Graham Peter William Head及Karen Christina Harris之受託人)訂立股份買賣協議，以現金代價974,000紐西蘭元(「紐西蘭元」)及或然代價600,000紐西蘭元收購Precision Dental Laboratory Limited的全部股權。PDL主要於紐西蘭從事義齒器材銷售。收購事項於2016年4月1日完成。收購事項為本集團擴大其於紐西蘭義齒器材市場份額的策略的一環。

PDL於收購事項日期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載列如下：

| | 附註 | 就收購事項 確認的公平值 千港元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4 | 1,445 |
| 貿易應收款項 | | 1,032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 2,314 |
| 貿易應付款項 | | (283)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 (3,770) |
| 按公平值計量之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 | 738 |
| 收購事項之商譽 | 16 | 7,620 |
| | | 8,358 |
| 支付方式： | | |
| 現金 | | 5,171 |
| 或然代價 | 37 | 3,187 |
| | | 8,358 |

本集團就該收購事項產生交易成本159,000港元。該等交易成本已經支銷並列入綜合損益表之行政開支。

上文已確認之商譽7,620,000港元主要包括技術嫺熟的勞動力、透過其地方生產、服務及支持能力以及擴大客戶基礎將予實現的協同效應，並無單獨確認。由於該等項目在不會破壞被收購業務的情況下不得出售、轉讓、許可、租賃或以其他方式交換及／或於收購日期本身並非資產，彼等不可拆分，因此不合作為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項下的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預計所確認商譽均不可用作抵扣所得稅。

31. 業務合併(續)

收購 Precision Dental Laboratory Limited (「PDL」)(續)

應付或然代價作為收購協議的一部分，取決於按正常基準計算的EBITDA於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盈利能力金額。初步確認金額為600,000紐西蘭元(相當於3,187,000港元)。代價須於完成PDL相關財政年度的財務審核之日起10個營業日內作最終計量及支付予前股東。於該等財務報表獲批准之日，預計該代價再無重大變動。

有關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的分析載列如下：

| | 千港元 |
|---------------------------------|---------|
| 現金代價 | (5,171) |
| 計入2016年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流出淨額 | (5,171) |
| 計入2016年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之收購交易成本 | (159) |
| | (5,330) |

自收購事項以來，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PDL已為本集團之營業額貢獻7,352,000港元及為綜合溢利貢獻279,000港元。

倘合併已於年初進行，本集團之年內收益及溢利分別為1,644,114,000港元及103,020,000港元。

31. 業務合併(續)

收購 Cenetory Pty Limited (「Cenetory」)

於2016年6月1日，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SCDL Pty Limited與Ceralius Pty Limited、Sobengu Pty Limited及NDC Australia Pty Limited訂立股份買賣協議，以現金代價456,000澳元收購Cenetory Pty Limited的全部股權。Cenetory主要於澳洲從事義齒器材銷售。收購事項於2016年6月1日完成。收購事項為本集團擴大其於澳洲義齒器材市場份額的策略的一環。

Cenetory於收購事項日期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載列如下：

| | 附註 | 就收購事項 確認的公平值 千港元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4 | 900 |
| 遞延稅項資產 | 27 | 111 |
| 貿易應收款項 | | 869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 256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 | 40 |
| 貿易應付款項 | | (242)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 (738) |
| 按公平值計量之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 | 1,196 |
| 收購事項之商譽 | 16 | 1,378 |
| | | 2,574 |
| 支付方式： | | |
| 現金 | | 2,574 |

本集團就該收購事項產生交易成本37,000港元。該等交易成本已經支銷並列入綜合損益表之行政開支。

上文已確認之商譽1,378,000港元主要包括技術嫺熟的勞動力、透過其地方生產、服務及支持能力、擴大客戶基礎及可能與企業牙科團體訂立的優先供應商合約將予實現的協同效應，並無單獨確認。由於該等項目在不會破壞被收購業務的情況下不得出售、轉讓、許可、租賃或以其他方式交換及／或於收購日期本身並非資產，彼等不可拆分，因此不符合作為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項下的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預計所確認商譽均不可用作抵扣所得稅。

31. 業務合併(續)

收購 Cenetory Pty Limited (「Cenetory」)(續)

有關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的分析載列如下：

| | 千港元 |
|---------------------------------|---------|
| 現金代價 | (2,574) |
| 已收購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 40 |
| 計入2016年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流出淨額 | (2,534) |
| 計入2016年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之收購交易成本 | (37) |
| | (2,571) |

自收購事項以來，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Cenetory已為本集團之收益貢獻6,089,000港元及為綜合溢利貢獻246,000港元。

倘合併已於年初進行，本集團之年內收益及溢利分別為1,646,305,000港元及103,087,000港元。

31. 業務合併(續)

收購 Dentrade AS 之業務、Deradent Dental GmbH & Co. KG 之全部合夥權益及 Dental Works World Wide Limited (「Dentrade 集團」) 之全部已發行股份

於2016年9月13日，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Modern Dental Europe B.V.、Modern Dental Norway AS、現代牙科器材有限公司、Permadental GmbH及Permadental B.V.與獨立第三方Dentrade AS、Cubond Limited、Armfar Limited、Jens Rathsack先生及Andrea Graef女士訂立購股協議，以收購Dentrade AS之業務、Deradent Dental GmbH & Co. KG之全部合夥權益及Dental Works World Wide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份，現金代價為2,271,000歐元。Dentrade集團主要於德國及挪威從事義齒器材買賣。收購事項於2016年9月13日完成。收購事項為本集團擴大其於歐盟義齒器材市場份額的策略的一環。

Dentrade 集團於收購事項日期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載列如下：

| | 附註 | 就收購事項 確認的公平值 千港元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4 | 60 |
| 貿易應收款項 | | 128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 443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 | 4,009 |
| 貿易應付款項 | | (2,037)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 (931) |
| 按公平值計量之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 | 1,672 |
| 收購事項之商譽 | 16 | 18,176 |
| | | 19,848 |
| 支付方式： | | |
| 現金 | | 19,848 |

31. 業務合併(續)

收購 Dentrade AS 之業務、Deradent Dental GmbH & Co. KG 之全部合夥權益及 Dental Works World Wide Limited (「Dentrade 集團」) 之全部已發行股份(續)

本集團就該收購事項產生交易成本 1,721,000 港元。該等交易成本已經支銷並列入綜合損益表之行政開支。

上文已確認之商譽 18,176,000 港元主要包括經銷渠道及有關制定策略的綜合客戶資料，並無單獨確認。由於該等項目在不會破壞被收購業務的情況下不得出售、轉讓、許可、租賃或以其他方式交換及／或於收購日期本身並非資產，彼等不可拆分，因此不符合作為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項下的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預計所確認商譽均不可用作抵扣所得稅。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的分析載列如下：

| | 千港元 |
|------------------------------------|----------|
| 現金代價 | (19,848) |
| 已收購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 4,009 |
| 計入於 2016 年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流出淨額 | (15,839) |
| 計入於 2016 年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之收購交易成本 | (1,721) |
| | (17,560) |

自收購事項以來，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Dentrade 集團已為本集團之營業額貢獻 7,044,000 港元及為綜合溢利貢獻 2,484,000 港元。

倘合併已於年初進行，本集團本年度之收益及溢利分別為 1,646,027,000 港元及 100,381,000 港元。

31. 業務合併(續)

收購 RTFP Dental Inc. (「RTFP」)

於2016年6月6日，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MDI Acquisitions Inc.與RTFP Dental Holdings Inc.訂立股份購買協議，以按現金代價65,108,000美元收購RTFP Dental Inc.之全部股權。RTFP主要於美國從事義齒器材銷售。收購事項於2016年10月21日完成。收購事項為本集團擴大其於美國義齒器材市場份額的策略的一環。

RTFP 於收購事項日期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載列如下：

| | 附註 | 就收購事項 確認的公平值 千港元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4 | 27,163 |
| 存貨 | | 9,259 |
| 貿易應收款項 | | 48,476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 10,550 |
| 其他無形資產 | 17 | 348 |
| 不競爭協議 | 17 | 1,358 |
| 商標 | 17 | 92,555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 | 1,891 |
| 貿易應付款項 | | (48,329)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 (38,714) |
| 按公平值計量之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 | 104,557 |
| 收購事項之商譽 | 16 | 400,029 |
| | | 504,586 |
| 支付方式： | | |
| 現金 | | 504,586 |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分別為48,476,000港元及10,550,000港元。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分別為49,650,000港元及10,550,000港元，其中貿易應收款項1,174,000港元預期無法收回。

31. 業務合併(續)

收購 RTFP Dental Inc. (「RTFP」)(續)

本集團就該收購事項產生交易成本 26,945,000 港元。該等交易成本已經支銷並列入綜合損益表之行政開支。

上文已確認之商譽 400,029,000 港元主要包括涵蓋美國約四分之一牙醫之客戶網絡、有才能的牙科技師團隊及預期與北美現有業務的協同效應，並無單獨確認。由於該等項目在不會破壞被收購業務的情況下不得出售、轉讓、許可、租賃或以其他方式交換及／或於收購日期本身並非資產，彼等不可拆分，因此不合作為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項下的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預計所確認商譽均不可用作抵扣所得稅。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的分析載列如下：

| | 千港元 |
|------------------------------------|-----------|
| 現金代價 | (504,586) |
| 已收購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 1,891 |
| 計入於 2016 年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流出淨額 | (502,695) |
| 計入於 2016 年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之收購交易成本 | (26,945) |
| | (529,640) |

自收購事項以來，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RTFP 已為本集團之營業額貢獻 97,707,000 港元及為綜合溢利錄得虧損 6,120,000 港元。

倘合併已於年初進行，本集團本年度之收益及虧損分別為 2,075,913,000 港元及 11,630,000 港元。RTFP 的 2016 年財務業績包括若干開支，如融資成本，本集團進行收購後將不再產生。

31. 業務合併(續)

收購 Ratiodental GmbH 及 Zahnmanufaktur Köln Dr. M.B. GmbH (「Ratiodental 及 Zahnmanufaktur」)

於2016年12月5日，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Permadental GmbH與Markus Ivo Beckers博士及Johannes Herbert Lex先生訂立股份買賣協議，以按現金代價1,039,000歐元收購Ratiodental GmbH及Zahnmanufaktur Köln Dr. M.B. GmbH之全部股權。Ratiodental及Zahnmanufaktur主要於德國從事義齒器材銷售。收購事項於2016年12月5日完成。收購事項為本集團擴大其於歐盟義齒產品市場份額的策略的一環。

Ratiodental 及 Zahnmanufaktur 於收購事項日期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載列如下：

| | 附註 | 就收購事項 確認的公平值 千港元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4 | 380 |
| 存貨 | | 196 |
| 貿易應收款項 | | 1,188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 312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 | 1,726 |
| 貿易應付款項 | | (156)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 (369) |
| 按公平值計量之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 | 3,277 |
| 收購事項之商譽 | 16 | 5,317 |
| | | 8,594 |
| 支付方式： | | |
| 現金 | | 8,594 |

31. 業務合併(續)

收購 Ratiodental GmbH 及 Zahnmanufaktur Köln Dr. M.B. GmbH (「Ratiodental 及 Zahnmanufaktur」)(續)

本集團就該收購事項產生交易成本860,000港元。該等交易成本已經支銷並列入綜合損益表之行政開支。

上文已確認之商譽5,317,000港元主要包括經銷渠道、於充分利用最新牙科技術生產高科技、高端及複雜之鑲嵌金屬牙冠、牙橋及牙模方面擁有知識及經驗的技術嫻熟的勞動力，並無單獨確認。由於該等項目在不會破壞被收購業務的情況下不得出售、轉讓、許可、租賃或以其他方式交換及／或於收購日期本身並非資產，彼等不可拆分，因此不符合作為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項下的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預計所確認商譽均不可用作抵扣所得稅。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的分析載列如下：

| | 千港元 |
|----------------------------------|---------|
| 現金代價 | (8,594) |
| 已收購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 1,726 |
| 計入於2016年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流出淨額 | (6,868) |
| 計入於2016年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之收購交易成本 | (860) |
| | (7,728) |

自收購事項以來，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Ratiodental及Zahnmanufaktur已為本集團之收益貢獻738,000港元及為綜合溢利貢獻73,000港元。

倘合併已於年初進行，本集團本年度之收益及溢利分別為1,651,281,000港元及104,172,000港元。

32. 或然負債

於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33. 經營租賃安排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若干辦公室場所、員工宿舍及倉庫。物業經磋商後的租期介乎1年至10年。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付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總額的到期情況如下：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一年內 | 54,260 | 20,463 |
|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72,023 | 34,680 |
| 五年以後 | 25,177 | 15,773 |
| | 151,460 | 70,916 |

34. 承擔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就土地及樓宇已訂合約但未作出撥備 | 262,609 | 293,633 |

現代牙科器材有限公司與東莞松山湖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管理委員會於2015年4月28日訂立投資協議，內容有關就於松山湖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收購土地、建設新工廠及收購並安裝設備投資不少於人民幣246,000,000元(相當於275,011,000港元)。該投資應於協議日期起計三年內完成。於2016年12月31日，現代牙科醫療器材(東莞)有限公司就收購土地已預付人民幣11,094,000元(相當於12,402,000港元)，而餘下承擔為人民幣234,906,000元(相當於262,609,000港元)。

除有關協議外，於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承擔。

35. 關連方交易

(1) 與關連方的交易

除該等財務報表其他部分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年內與關連方曾進行以下交易：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a) 支付予保康國際有限公司的租金費 | 2,223 | 2,053 |
| (b) 自Yangzhijin Dental Laboratory Company購買原材料 | — | 2,718 |
| (c) 向Yangzhijin Dental Laboratory Company銷售原材料 | — | 29 |
| (d) 向Yangzhijin Dental Laboratory Company銷售製成品 | — | 375 |
| (e) 支付予深圳市南山區現代義齒技術培訓中心的培訓費用 | 11,927 | 4,332 |
| (f) 向Trident Dental Group Limited銷售製成品 | 104 | 19 |

保康國際有限公司及Yangzhijin Dental Laboratory Company均由陳冠峰先生、陳冠斌先生及魏聖堅先生控制；而深圳市南山區現代義齒技術培訓中心(「中心」)有一名共同董事魏聖堅先生。Trident Dental Group Limited由陳奕朗先生最終持有33.3%權益。與保康國際有限公司、Yangzhijin Dental Laboratory Company、中心及Trident Dental Group Limited的交易按相互協定的價格及條件進行。

35. 關連方交易 (續)

(2) 與關連方的承擔

- (a)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現代牙科器材(深圳)有限公司(「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訂立四份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1-4」)。根據住宅租賃協議1-4，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分別為人民幣20,568元、人民幣20,268元、人民幣19,968元及人民幣19,668元。
- (b)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以及本公司執行董事魏聖堅先生的一名聯繫人士(「業主丙」)訂立八份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5-12」)。根據住宅租賃協議5-12，陳冠峰先生、陳冠斌先生及業主丙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分別為人民幣20,214元、人民幣19,714元、人民幣19,214元、人民幣18,714元、人民幣18,214元、人民幣17,714元、人民幣17,214元及人民幣14,308元。
- (c)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陳冠斌先生的一名聯繫人士(「業主乙」)訂立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13」)。根據住宅租賃協議13，業主乙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人民幣12,738元。
- (d)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業主丙訂立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14」)。根據住宅租賃協議14，業主丙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人民幣9,553元。
- (e)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陳冠峰先生的一名聯繫人士(「業主甲」)訂立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15」)。根據住宅租賃協議15，業主甲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人民幣28,660元。

35. 關連方交易 (續)

(3) 與關連方的結餘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收／應付關連方結餘如下：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應收一名關連方款項： | | |
| Trident Dental Group Limited | 13 | 2 |
| 應付關連方款項： | | |
| 深圳市南山區現代義齒技術培訓中心 | 66 | 151 |
| 保康國際有限公司 | 427 | 899 |
| | 493 | 1,050 |

(4)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短期僱員福利 | 24,441 | 23,510 |
| 以股份支付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開支 | 9,439 | 7,057 |
| 離職後福利 | 2,469 | 1,842 |
|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總額 | 36,349 | 32,409 |

有關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除上文及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其他關連方交易。

36.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各類別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2016年

金融資產

| | 貸款及應收款項 千港元 |
|------------------|----------------|
| 貿易應收款項 | 359,354 |
| 計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20,366 |
| 應收一名關連方款項 | 13 |
| 已抵押存款 | 3,726 |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 337,004 |
| 總計 | 720,463 |

金融負債

| | 按攤銷成本列賬 的金融負債 千港元 |
|--------------------|-------------------------|
| 貿易應付款項 | 73,760 |
|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 145,663 |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621,196 |
| 應付關連方款項 | 493 |
| 總計 | 841,112 |

36.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於報告期末，各類別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續)

2015年

金融資產

| | 初步確認時 指定為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千港元 |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 衍生金融工具 | 3,635 | — | 3,635 |
| 貿易應收款項 | — | 288,228 | 288,228 |
| 計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 | 24,631 | 24,631 |
| 應收一名關連方款項 | — | 2 | 2 |
| 已抵押存款 | — | 3,360 | 3,360 |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 — | 945,689 | 945,689 |
| 總計 | 3,635 | 1,261,910 | 1,265,545 |

金融負債

| | 初步確認時 指定為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千港元 | 按攤銷 成本列賬的 金融負債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 衍生金融工具 | 14,138 | — | 14,138 |
| 貿易應付款項 | — | 33,542 | 33,542 |
|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 — | 120,380 | 120,380 |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 | 645,771 | 645,771 |
| 應付關連方款項 | — | 1,050 | 1,050 |
| 總計 | 14,138 | 800,743 | 814,881 |

37.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

除賬面值與公平值合理相若的金融工具外，本集團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平值如下：

| | 賬面值 | | 公平值 | |
|-------------|----------------|--------------|----------------|--------------|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金融資產 | | | | |
| 衍生金融工具 | — | 3,635 | — | 3,635 |
| 金融負債 | | | | |
| 衍生金融工具 | — | 14,138 | — | 14,138 |
| 或然代價 | 3,772 | 1,362 | 3,772 | 1,362 |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621,196 | 645,771 | 621,196 | 645,771 |
| | 624,968 | 661,271 | 624,968 | 661,271 |

管理層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已抵押存款、貿易應收款項、貿易應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應付關連方款項等金融資產、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等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與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將於短期內到期。

本集團由首席財務官領導的財務部負責制定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財務經理直接向首席財務官匯報。財務部於各報告日期分析金融工具價值的變動情況，並釐定估值所用的主要參數。估值由首席財務官審核並批准。審核委員會將每年就中期及年度財務報告對估值流程及結果進行兩次討論。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按各方自願於一項現行交易中買賣有關工具所得的款項(強逼或清算出售除外)列賬。以下方法及假設用於估計公平值：

應付融資租賃、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公平值乃透過折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折現時使用當前在期限、信貸風險及餘下到期時間方面相若的金融工具的息率。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付融資租賃款項以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的違約風險評估結果為甚微。

有關收購 Sundance 的或然代價的公平值透過貼現日後付款的預期價值計算。採用蒙特卡羅模擬方法釐定日後付款的預期價值。董事進行估值時須對 Sundance 的收益年增長率、收益波幅及貼現率作出估計。

37.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續)

公平值等級

下表闡釋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等級：

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

| 於2015年12月31日 | 用於公平值計量的參數 | | | 總計 千港元 |
|--------------|----------------------------|-------------------------------|--------------------------------|-----------|
| | 活躍市場 報價 (第一級) 千港元 |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千港元 |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千港元 | |
|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3,635 | 3,635 |

年內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的變動如下：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衍生金融工具—認購期權： | | |
| 於1月1日 | 3,635 | 3,067 |
| 於損益確認計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的(虧損)/收益總額 | (372) | 568 |
| 行使認購期權 | (3,263) | — |
| 於12月31日 | — | 3,635 |

37.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續)

公平值等級(續)

按公平值計量的負債：

| 於2016年12月31日 | 用於公平值計量的參數 | | | 總計 千港元 |
|--------------|-----------------|------------------------|-------------------------|-----------|
| |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級) |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 或然代價 | — | — | 3,772 | 3,772 |

| 於2015年12月31日 | 用於公平值計量的參數 | | | 總計 千港元 |
|--------------|-----------------|------------------------|-------------------------|-----------|
| |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級) |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 衍生金融工具 | — | 5,030 | 9,108 | 14,138 |
| 或然代價 | — | — | 1,362 | 1,362 |
| | — | 5,030 | 10,470 | 15,500 |

37.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續)

公平值等級(續)

按公平值計量的負債：(續)

於年內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的變動如下：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衍生金融工具－認沽期權 | | |
| 於1月1日 | 9,108 | 8,797 |
| 於損益確認計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的虧損總額 | — | 312 |
| 終止確認認沽期權 | (9,108) | — |
| 匯兌調整 | — | (1) |
| 於12月31日衍生金融工具－認沽期權 | — | 9,108 |
| 或然代價 | | |
| 於1月1日 | 1,362 | 2,149 |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1) | 3,187 | — |
| 結算或然代價 | (775) | — |
| 於損益確認計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的虧損／(收益)總額 | 196 | (787) |
| 匯兌調整 | (198) | — |
| 於12月31日 | 3,772 | 1,362 |

年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公平值計量轉撥及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2015年：無)。

37.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續)

公平值等級(續)

已披露公平值的負債：

| 於2016年12月31日 | 用於公平值計量的參數 | | | 總計 千港元 |
|--------------|------------|---------------|----------------|-----------|
| | 活躍市場報價 |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 |
| | (第一級) | (第二級) | (第三級)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 | 621,196 | — | 621,196 |

| 於2015年12月31日 | 用於公平值計量的參數 | | | 總計 千港元 |
|--------------|------------|---------------|----------------|-----------|
| | 活躍市場報價 |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 |
| | (第一級) | (第二級) | (第三級)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 | 645,771 | — | 645,771 |

3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金融資產包括衍生金融工具、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名關連方款項、已抵押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本集團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應付關連方款項及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亦訂立衍生交易，主要包括遠期貨幣合同。目的在於管理本集團運營中及融資來源中產生的外幣風險。

本集團金融工具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已審議並批准管理各項風險的政策，政策概要如下。本集團關於衍生工具的會計政策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承擔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以浮動利率計息的長期債務承擔有關。

本集團集中減低其整體債務成本以管理利率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管理層持續監察運營現金流量及債務市場，在適當時候，本集團將以較低債務成本為該等借貸重新融資。

下表顯示利率合理可能變動(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的情況下)對本集團除稅前溢利(透過浮動利率借貸的影響)及本集團權益的敏感度。

| | 除稅前溢利 | | |
|------------------|--------------------|-------------------------|----------------------|
| | 利率上升 /(下降) % | /(虧損)增加 /(減少) 千港元 | 權益增加 /(減少) 千港元 |
|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美元 | 1 | (6,184) | (6,184) |
| 美元 | (1) | 6,184 | 6,184 |
|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美元 | 1 | (6,418) | (6,418) |
| 美元 | (1) | 6,418 | 6,418 |

3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外幣風險

本集團面臨交易貨幣風險。該等風險來自營運單位以其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買賣。本集團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3%及3%的銷售以營運單位進行銷售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而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7%及8%的成本分別以單位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

下表顯示於報告期末歐元及美元匯率合理可能變動(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的情況下)對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的敏感度。

| | 歐元兌美元匯率 上升/(下降) % |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千港元 |
|---------------------|-------------------------|-------------------------|
| 於2016年12月31日 | | |
| 倘港元兌歐元貶值 | 5 | (73) |
| 倘港元兌歐元升值 | (5) | 73 |
| 倘港元兌美元貶值 | 5 | 112 |
| 倘港元兌美元升值 | (5) | (112) |
| 於2015年12月31日 | | |
| 倘港元兌歐元貶值 | 5 | (69) |
| 倘港元兌歐元升值 | (5) | 69 |
| 倘港元兌美元貶值 | 5 | (130) |
| 倘港元兌美元升值 | (5) | 130 |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得到認可及信譽可靠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為信貸，惟新客戶一般須預先付款除外。信貸期一般為30天至90天，重要客戶可最多延長至180天。本集團盡力控制其未償還應收款項。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與大量分散客戶有關且不計息。

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產生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量化數據於財務報表附註19披露。

3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為保持充裕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並透過注資、銀行借貸及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取得資金。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按已訂約未貼現付款呈列的到期情況如下：

| | 2016年12月31日 | | | | |
|-------------|----------------|-------------|---------------------|----------------|----------------|
| | 按要求 千港元 | 3個月內 千港元 | 3個月至 12個月 千港元 | 1至5年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貿易應付款項 | 73,760 | — | — | — | 73,760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144,168 | — | — | 1,495 | 145,663 |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77,500 | 349 | 135,451 | 462,647 | 675,947 |
| 應付關連方款項 | 493 | — | — | — | 493 |
| | 295,921 | 349 | 135,451 | 464,142 | 895,863 |

| | 2015年12月31日 | | | | |
|-------------|----------------|-------------|---------------------|----------------|----------------|
| | 按要求 千港元 | 3個月內 千港元 | 3個月至 12個月 千港元 | 1至5年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 | 14,138 | 14,138 |
| 貿易應付款項 | 33,542 | — | — | — | 33,542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119,018 | — | — | 1,362 | 120,380 |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77,500 | 365 | 49,734 | 598,341 | 725,940 |
| 應付關連方款項 | 1,050 | — | — | — | 1,050 |
| | 231,110 | 365 | 49,734 | 613,841 | 895,050 |

3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以及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為股東爭取最大的價值。

本集團因應經濟狀況的轉變管理及調整其資本架構。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或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退回股本予股東或發行新股份。於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止年度，本集團概無轉變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

本集團採用資本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該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經調整資本(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再加上債務淨額計算。債務淨額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其他非流動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已抵押存款。於報告期末的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621,196 | 645,771 |
| 貿易應付款項 | 73,760 | 33,542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146,874 | 121,823 |
| 其他非流動負債 | 8,704 | 5,478 |
| 減： | | |
| 已抵押存款 | 3,726 | 3,360 |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 337,004 | 945,689 |
| 債務淨額 | 509,804 | (142,435) |
|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1,815,739 | 1,779,538 |
| 資本及債務淨額 | 2,325,543 | 1,637,103 |
| 資本負債比率 | 22% | (9%) |

39. 報告期後事項

- (a) 於2017年1月1日，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Modern Dental Europe B.V.與Mojoe Holding ApS訂立股份購買協議，以按現金代價841,000歐元收購Schmidt Dentalkeramik APS.（「Schmidt」）之全部股權。Schmidt主要於丹麥從事義齒器材銷售。收購事項於2017年1月1日完成。收購事項為本集團擴大其於歐盟義齒器材市場份額的策略的一環。
- (b) 於2017年2月7日，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Modern Dental Europe B.V.與CDI International AB訂立股份購買協議，以按現金代價4,100,000歐元收購CDI Dental AB及CDI Supply AB（「CDI」）之全部股權。CDI主要於瑞典從事義齒器材銷售。收購事項於2017年2月7日完成。收購事項為本集團擴大其於歐盟義齒器材市場份額的策略的一環。

由於收購Schmidt及CDI於批准該等財務報表日期前不久進行，故未能披露更多有關收購事項的詳情。

4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載列如下：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非流動資產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33 | 39 |
|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 512,656 | 388 |
| 非流動資產總額 | 512,689 | 427 |
| 流動資產 | |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1,167,642 | 1,167,942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2,419 | 40 |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 65,221 | 702,154 |
| 流動資產總額 | 1,235,282 | 1,870,136 |
| 流動負債 | |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3,195 | 17,126 |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390,041 | 444,728 |
| 流動負債總額 | 393,236 | 461,854 |
| 流動資產淨值 | 842,046 | 1,408,282 |
|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 1,354,735 | 1,408,709 |
| 資產淨值 | 1,354,735 | 1,408,709 |
| 權益 | | |
| 股本 | 77,500 | 77,500 |
| 庫存股份 | (304) | (632) |
| 儲備 | 1,277,539 | 1,331,841 |
| 總權益 | 1,354,735 | 1,408,709 |

2016年12月31日

4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儲備概要載列如下：

| | 股份溢價 千港元 | 資本儲備 千港元 | 匯兌儲備 千港元 |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 於2015年1月1日 | 60,692 | 32,579 | — | 106,281 | 199,552 |
| 資本化發行 | (23,446) | — | — | — | (23,446) |
| 全球發售 | 721,438 | — | — | — | 721,438 |
| 股份發行開支 | (39,277) | — | — | — | (39,277) |
| 股東貸款的估算利息 | — | 9,325 | — | — | 9,325 |
| 豁免股東貸款 | — | 546,315 | — | — | 546,315 |
| 以股份支付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開支 | — | 14,538 | — | — | 14,538 |
| 匯兌儲備 | — | — | (4,276) | — | (4,276) |
| 年內虧損 | — | — | — | (92,328) | (92,328) |
| 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月1日 | 719,407 | 602,757 | (4,276) | 13,953 | 1,331,841 |
| 2016年中期股息 | — | — | — | (21,000) | (21,000) |
| 以股份支付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開支 | — | 18,508 | — | — | 18,508 |
| 已行使以股份支付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 | 20,839 | (21,167) | — | — | (328) |
| 年內虧損 | — | — | — | (51,482) | (51,482) |
| 於2016年12月31日 | 740,246 | 600,098 | (4,276) | (58,529) | 1,277,539 |

41. 批准財務報表

董事會已於2017年4月28日批准及授權刊發財務報表。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摘錄自己公佈經審核財務報表並已作適當之重列／重新分類的業績以及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概要載於下文。

| |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 | | |
|---------------|------------------|---------------|---------------|---------------|---------------|
| | 2016 年 千港元 | 2015 年 千港元 | 2014 年 千港元 | 2013 年 千港元 | 2012 年 千港元 |
| 業績 | | | | | |
| 持續經營業務 | | | | | |
| 收益 | 1,642,176 | 1,415,620 | 1,192,166 | 777,737 | 721,949 |
| 銷售成本 | (761,515) | (654,252) | (550,097) | (364,644) | (389,867) |
| 毛利 | 880,661 | 761,368 | 642,069 | 413,093 | 332,082 |
| 其他收入及收益 | 4,072 | 2,827 | 19,689 | 3,507 | 3,953 |
| 銷售及經銷開支 | (185,222) | (147,822) | (137,742) | (79,435) | (64,841) |
| 行政開支 | (499,549) | (434,402) | (312,597) | (157,673) | (111,111) |
| 其他經營開支 | (18,435) | (5,078) | (5,506) | (12,110) | (1,286) |
| 融資成本 | (28,411) | (42,337) | (30,477) | (15,775) | (256) |
| 除稅前溢利 | 153,116 | 134,556 | 175,436 | 151,607 | 158,541 |
| 所得稅開支 | (50,048) | (51,550) | (44,191) | (28,073) | (19,536) |
| 年內溢利 | 103,068 | 83,006 | 131,245 | 123,534 | 139,005 |
| 以下各項應佔： | | | | | |
| 母公司擁有人 | 101,483 | 81,963 | 120,186 | 114,087 | 101,543 |
| 非控股權益 | 1,585 | 1,043 | 11,059 | 9,447 | 37,462 |
| | 103,068 | 83,006 | 131,245 | 123,534 | 139,005 |

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

| | 於 12 月 31 日 | | | | |
|-------|------------------|---------------|---------------|---------------|---------------|
| | 2016 年 千港元 | 2015 年 千港元 | 2014 年 千港元 | 2013 年 千港元 | 2012 年 千港元 |
| 資產總值 | 2,744,503 | 2,679,452 | 1,631,782 | 1,195,186 | 623,990 |
| 負債總值 | (922,273) | (891,616) | (1,080,625) | (711,184) | (296,076) |
| 非控股權益 | (6,491) | (8,298) | (7,034) | (42,731) | (28,535) |
| | 1,815,739 | 1,779,538 | 544,123 | 441,271 | 299,379 |

註冊成立地點

開曼群島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陳冠峰先生(主席)
陳冠斌先生(副主席)
魏聖堅先生(行政總裁)
魏志豪先生(營運總監)
陳奕茹女士(營銷總監)
陳志遠先生
陳奕朗醫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惠彬博士、太平紳士
陳裕光博士
黃河清博士
張偉民博士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張惠彬博士、太平紳士(主席)
陳裕光博士
黃河清博士

薪酬委員會

黃河清博士(主席)
張偉民博士
張惠彬博士、太平紳士
魏聖堅先生
陳奕茹女士

提名委員會

陳裕光博士(主席)
張惠彬博士、太平紳士
張偉民博士
魏志豪先生
陳奕朗醫生

公司秘書

關毅傑先生

授權代表

魏聖堅先生
關毅傑先生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合規顧問

建泉融資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長沙灣
永康街77號
環蒼中心17樓
1716室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ING Bank N.V., 新加坡分行
ING Bank N.V.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Loeb & Loeb LLP

公司網站

www.moderndentalgp.com

股份代號

3600